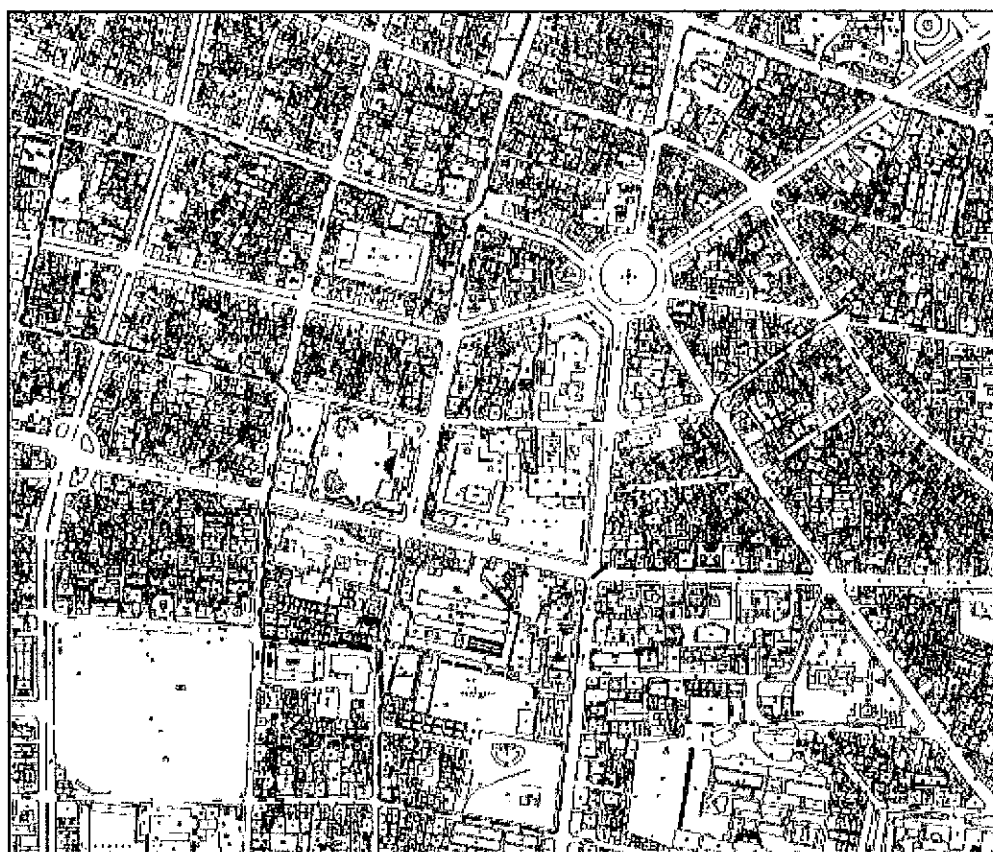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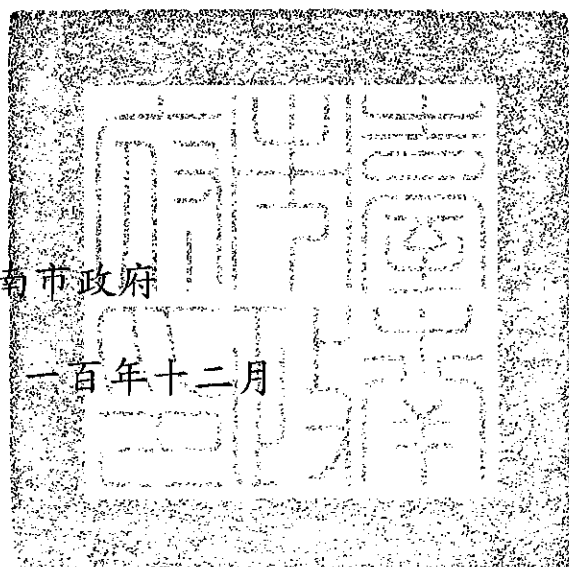
核定本

擬定臺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案



臺南市政府

中華民國 一 百 年 十 二 月



摘要

案名：擬定臺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案

辦理單位：臺南市政府

計畫範圍與面積：本案之範圍為臺南市民族路二段、民族路二段六十九巷、衛民街、武德街、青年路、友愛街、開山路、府前路、南門路、樹林街二段、忠義路一段、忠義路一段一一五巷、永福路一段、永福路二段、友愛街、國華街、民族路一段、忠義路二段、民權路二段及公園路所圍塑之地區，計畫面積約 64 公頃。



圖 0-1 計畫範圍示意圖

法令依據：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 5 條、第 6 條、第 8 條

目錄

壹、辦理緣起與目的.....	1-1
一、緣起	1-1
二、發展契機	1-1
三、目的	1-2
貳、發展現況.....	2-1
一、都市計畫情形	2-1
二、土地使用現況	2-6
三、建物現況	2-11
四、交通系統	2-15
五、計畫區內公共設施分布	2-17
六、土地權屬	2-21
參、計畫基本目標與策略.....	3-1
一、基本目標	3-1
二、更新執行課題	3-2
三、更新策略	3-4
四、策略分區與發展定位	3-8
肆、實質再發展.....	4-1
一、公共空間計畫	4-1
二、都市設計構想	4-19
三、傳統街區發展構想	4-22
四、更新分區構想	4-23
伍、更新單元劃定基準.....	5-1
一、以重建方式實施	5-1
二、以整建、維護方式實施	5-1
陸、其他.....	6-1
一、台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規劃案都市設計準則.....	6-1

表目錄

表 2-1 孔廟周邊地區主要土地使用管制情形.....	2-3
表 2-2 孔廟周邊地區內歷史巷道路徑起迄位置表.....	2-5
表 2-3 更新區內廟宇整理表.....	2-10
表 2-4 孔廟都市更新區內古蹟保存區統計.....	2-18
表 4-1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動線系統構想彙整表.....	4-7
表 4-2 更新區各街廓整建、維護、重建等相關策略組合評估表.....	4-34
表 4-3 各更新分區實質執行構想表.....	4-37

圖目錄

圖 0-1 計畫範圍示意圖	II
圖 2-1 中西區現行細部計畫示意圖.....	2-1
圖 2-2 孔廟周邊地區現行都市計畫示意圖.....	2-2
圖 2-3 孔廟周邊地區內指定古蹟與歷史巷道分布圖.....	2-4
圖 2-4 孔廟周邊地區土地使用現況圖(地面層).....	2-6
圖 2-5 孔廟周邊地區土地使用現況圖(第二層).....	2-7
圖 2-6 孔廟周邊地區土地使用現況圖(第三層).....	2-7
圖 2-7 孔廟周邊地區各樓層土地使用類型統計圖.....	2-8
圖 2-8 更新區內廟宇分布圖.....	2-9
圖 2-9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建物樓層分布狀況.....	2-11
圖 2-10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建物樓層分布比例.....	2-12
圖 2-11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建物加蓋分布.....	2-12
圖 2-12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建物結構分布.....	2-13
圖 2-13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建物結構分布比例.....	2-14
圖 2-14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古蹟(含保存區)分布圖.....	2-15
圖 2-16 計畫區內公共設施分布圖.....	2-20
圖 2-17 土地權屬分布圖.....	2-21
圖 3-1 舊城分區與孔廟更新區空間關係圖.....	3-3
圖 3-2 舊城沿線與本計畫更新區空間發展圖.....	3-4
圖 3-3 孔廟更新願景之對應措施構想圖.....	3-8
圖 3-4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策略分區示意圖.....	3-12
圖 3-5 孔廟周邊地區各分區發展策略定位示意圖.....	3-12
圖 3-6 市立美術館預定區示意圖.....	3-13
圖 4-1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開放空間系統示意圖.....	4-3
圖 4-2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動線系統示意圖.....	4-6
圖 4-3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內公車站牌可步行距離示意圖	4-9
圖 4-4 孔廟周邊更新地區避災救難動線示意圖	4-12
圖 4-4 分期分區計畫工程系統索引圖	4-14
圖 4-5 第一類計畫工程系位置索引圖	4-15
圖 4-6 第二類計畫工程系位置索引圖	4-16
圖 4-7 第三類計畫工程系統位置索引圖.....	4-17
圖 4-8 第四類計畫工程系統—閒置空間示範轉用計畫位置示意圖.....	4-18
圖 4-9 各街廓分區圖	4-24
圖 4-10 更新區內各街廓鄰里行政分區圖	4-36
圖 5-1 計畫區內重點歷史巷弄範圍圖	5-32

壹、辦理緣起與目的

一、緣起

臺南市以歷史環境的保存與再生為都市再發展之重要方向，過去各類型的文化園區陸續被指定與劃定而其中又以都心內文化資產最豐富的「孔廟文化園區」極受專家學者與公部門所重視，另一方面，「擬定台南市舊街區軸線（中正路、中山路）都市更新計畫案」（九十五年發布實施）亦規劃「府城生活博物館區」之發展方式及相關都市更新規定，由此也可得知其對臺南市整體歷史環境發展所具備的指標性意義。

二、發展契機

歷史性都市環境的更新計畫逐漸由「點」的單棟建築邁向「面」的街區景觀，由於歷史保存與環境改善之價值觀及手法往往存在分歧，因此，如何藉由都市更新操作建立一套合適於舊市區更新之機制，營造地方生活環境、產業環境、景觀環境等多元面向，進而帶動歷史都心區域在地文化價值和生活內涵持續性的累積，為本計畫著眼的核心議題。

本計畫以都市更新作為全區發展之主軸，先透過公部門對公共設施開發之投入，營造地區環境更新之氛圍，提供更多再發展

之機會，同時制定相關環境整理之規定及申請補助之管道，以加速整體發展。另外，本市預定之市立美術館開發地點亦位於本計畫區內，未來定可加強本區之發展，從文化展演層面帶動地方上具歷史意義之巷弄、建築之保存誘因，長遠來說，具有正面之都市更新意義。

三、目的

臺南市孔廟周邊地區再發展之條件漸趨成熟，在此契機下，如何處理臺南市孔廟周邊地區傳統都市紋理，形塑區內整體景觀，並改進公共空間可及性、安全性成為臺南市孔廟周邊地區是否能夠再發展的重要課題。故依據都市更新條例，擬定臺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期望透過整體性的都市更新計畫與策略，作為都市更新事業計畫之指導，另配合「擬定台南市舊街區軸線（中正路、中山路）都市更新計畫案」之相關範圍作更具體規劃，有效處理臺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長期存在的發展課題，加速地區再造，強化地方生活品質並提昇地方價值。

本計畫之實際操作方式為先以區內公共設施改善作為再發

展之示範，以營造適合再發展之環境，同時針對地區整體發展為前提設計相關之規範，讓本區之發展策略具指導性。而就長遠觀之，地區內之歷史巷弄及建築物未來應建立一套更新開發金融制度，保護地方上面臨拆除之私部門具保存價值建築，並透過相關整建、維護機制活化其使用，成為府城都市發展之資產，即在最有利的條件下，善用現行都市更新基金，提供必要的優惠與獎勵，以加速整建、維護計畫的落實，乃是本案之重點。

貳、發展現況

一、都市計畫情形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之都市計畫屬於中西區都市計畫，並依層級分為「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兩階段。目前「變更臺南市中西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已於 98 年 11 月 4 日辦理發布實施，而最近一次之「變更臺南市中西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亦於 98 年 11 月 16 日審議修正通過，99 年 7 月補辦公開展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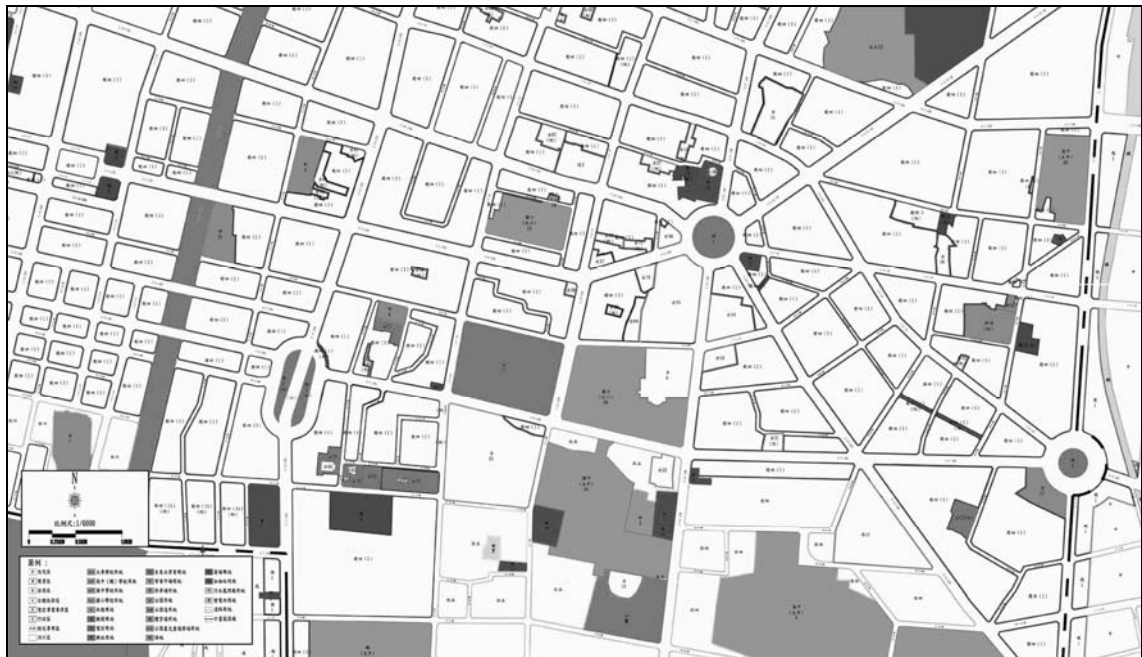


圖 2-1 中西區現行細部計畫示意圖

(資料來源：「變更臺南市中西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說明書)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目前之土地使用類別主要以第四種商業區、第五種住宅區、古蹟保存區以及其他公共設施用地為主，其使用分區及土地使用管制情形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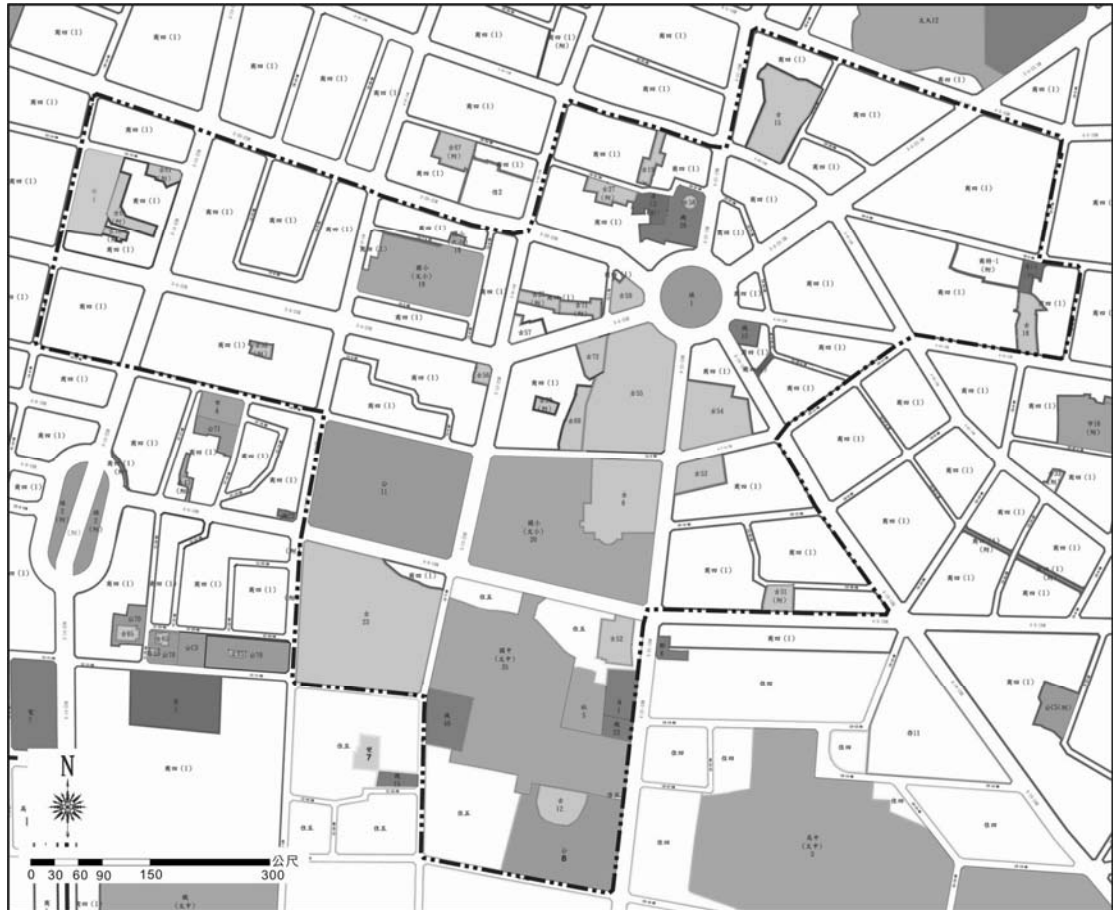


圖 2-2 孔廟周邊地區現行都市計畫示意圖

(資料來源：「變更臺南市中西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說明書)

表 2-1 孔廟周邊地區主要土地使用管制情形

編號	建蔽率(%)	容積率(%)
商四(1)	80	320
商特-1	60	420
住五	60	210
古蹟保存區	60	160
機關用地	60	250
國中學校用地	50	150
國小學校用地	50	150
公園及公(兒)用地(5 公頃以下)	15	45

近期都市計畫之通盤檢討多著重於歷史環境的重新檢視與公有地再利用的調整，而多數的土地使用變更主軸亦以文化資產的保存再生與市區老舊空間的環境重整為重點，中西區主要計畫通盤檢討中除指定多處古蹟外亦特別提出多處歷史巷道以作為重要歷史文化資源。而孔廟周邊地區即包含四條歷史巷道，整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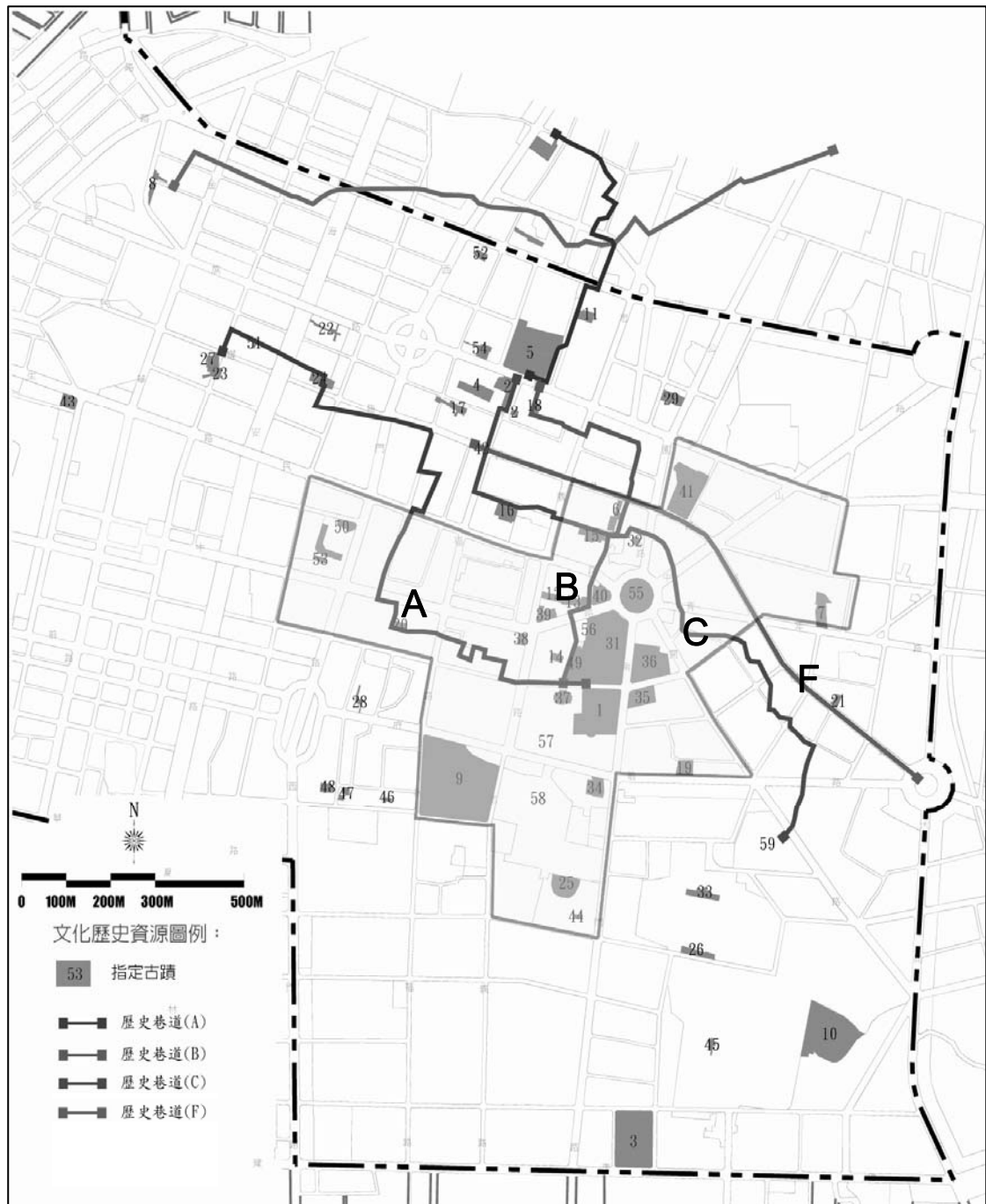


圖 2-3 孔廟周邊地區內指定古蹟與歷史巷道分布圖
 (資料來源：「變更臺南市中西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說明書)

表 2-2 孔廟周邊地區內歷史巷道路徑起迄位置表

編號	起迄點	沿線路名
A	接官亭-孔廟	接官亭-(康樂街)-(神農街)-(仁愛街)-(和平街)-(民權路)-(新美街)-(新美街50 巷)-(民生路一段156巷)-(民生路一段181 巷)-(中正路138 巷)-(西門路116 巷)-(中正路150 巷)-(中正路131 巷)-(永福路二段63 巷)-(友愛街40 巷)-(永福路二段54 巷)-(中正路53 巷)-(中正路39 巷)-(友愛街)-孔廟
B	孔廟-赤崁樓	孔廟-(中正路5 巷)-(中正路4 巷)-(民生路22 巷)-(民權路二段83 巷)-(民權路二段64 巷)-(忠義路二段158 巷)-(忠義路二段147 巷)-(民族路二段317 巷)-赤崁樓
C	赤崁樓-延平郡王祠	赤崁樓-(永福路二段)-(永福路二段152 巷)-(忠義路二段84 巷)-(中山路23 巷)-(中山路8 巷)-(青年路14 巷)-(開山路3 巷)-(府前路一段122 巷)-(府前路一段122 巷68 弄)-(府前路一段90 巷)-(開山路151 巷)-延平郡王祠
F	東門圓環-大井頭	東門圓環-(民權路一段)-(民權路二段)-大井頭

(資料來源：「變更臺南市中西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說明書)

二、土地使用現況

(一)區內分層使用現況

透過孔廟周邊地區建物地面層、第二層以及第三層(含以上)之實際使用情形調查結果發現，區內土地使用仍以住商混合使用為主(商業使用比例由地面層之 44.86%至第二層時降為 8.6%，住宅於地面層時使用比例為 39.38%，至第二層提升至 64.74%)，並僅以地面層作為商業使用者為大宗。詳細分布情形如以下分層個別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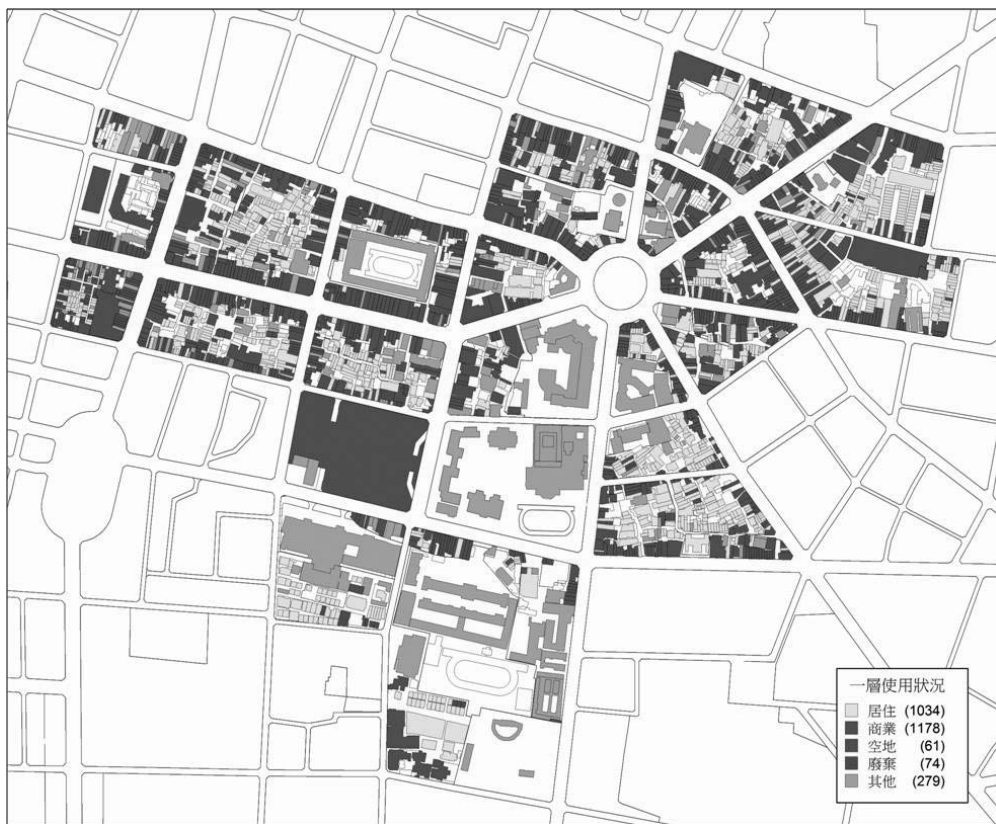


圖 2-4 孔廟周邊地區土地使用現況圖(地面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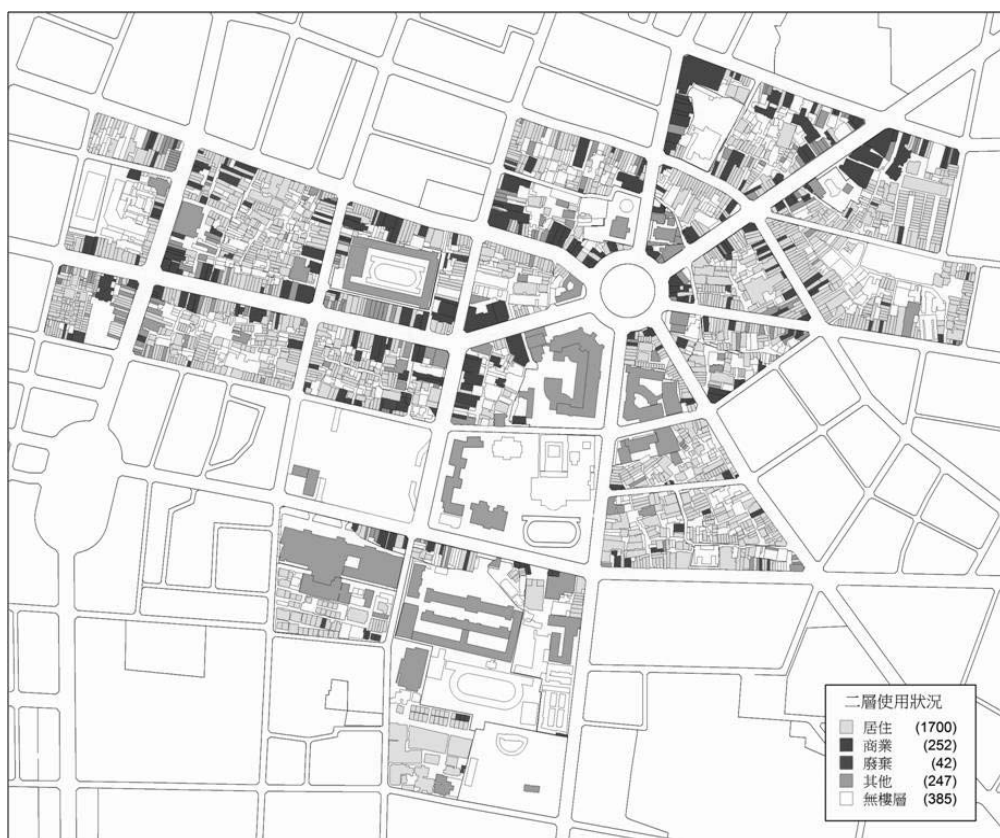


圖 2-5 孔廟周邊地區土地使用現況圖(第二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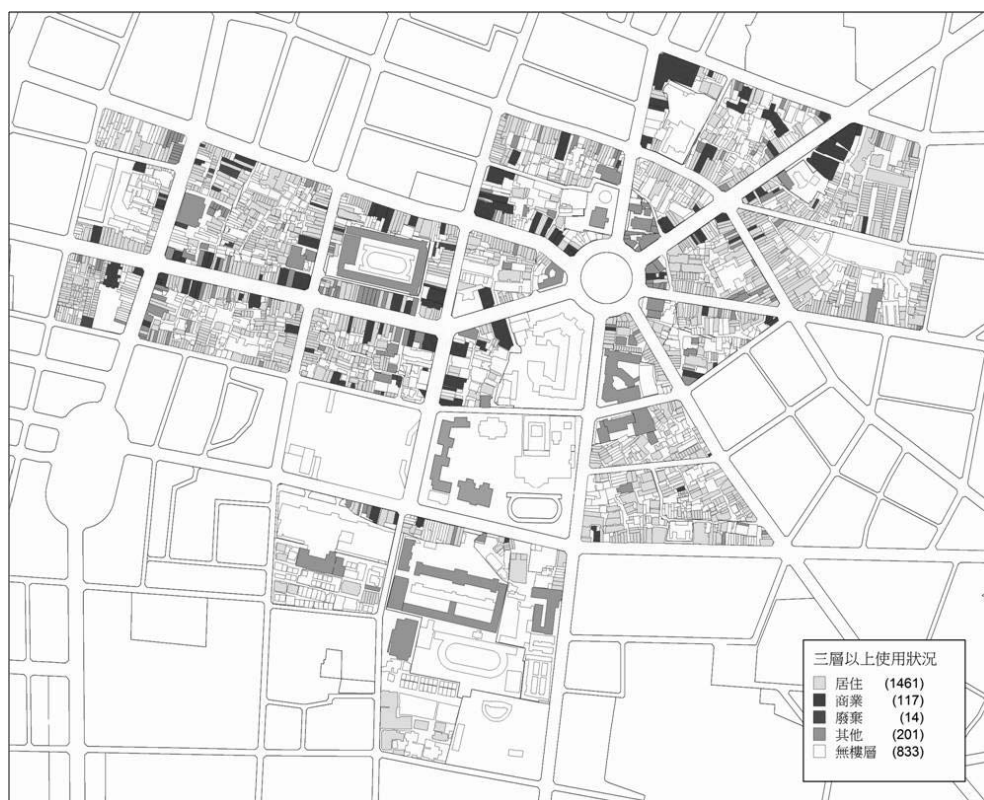


圖 2-6 孔廟周邊地區土地使用現況圖(第三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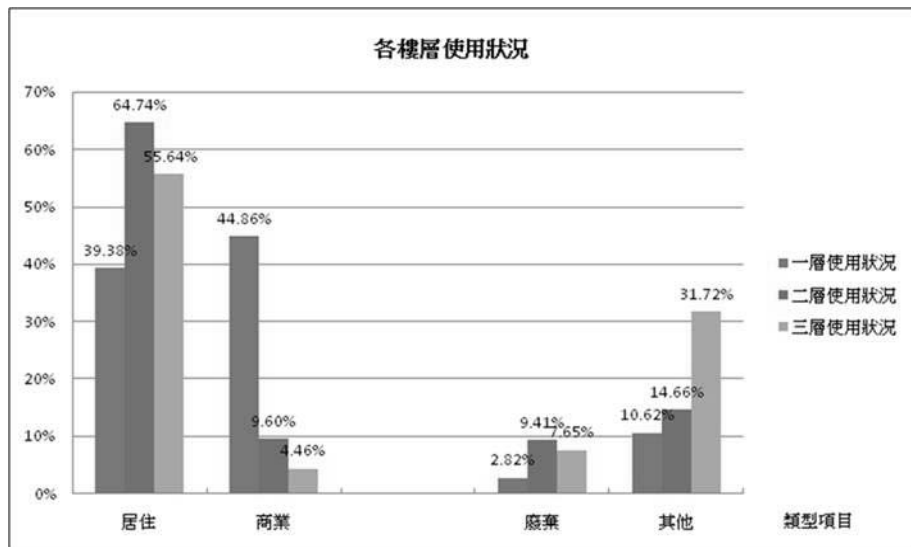


圖 2-7 孔廟周邊地區各樓層土地使用類型統計圖

(二)廟宇

孔廟周邊地區為臺南市重要的歷史文化資源核心區域，而廟宇則為其重要元素之一。廟宇及廟埕空間能反映舊街巷弄內生活場域的紋理及重心，並代表地區發展之集體記憶，具有相當重要性。孔廟周邊更新地區內廟宇之廟宇分布，以民權路與忠義路間的街廓分布最為密集(過去府城十字大街)，巷弄內廟宇多數存有廟埕廣場，其多為街巷內活動據點，同時為本區歷史風貌景觀的要素。孔廟周邊地區內廟宇之數量與分布情形整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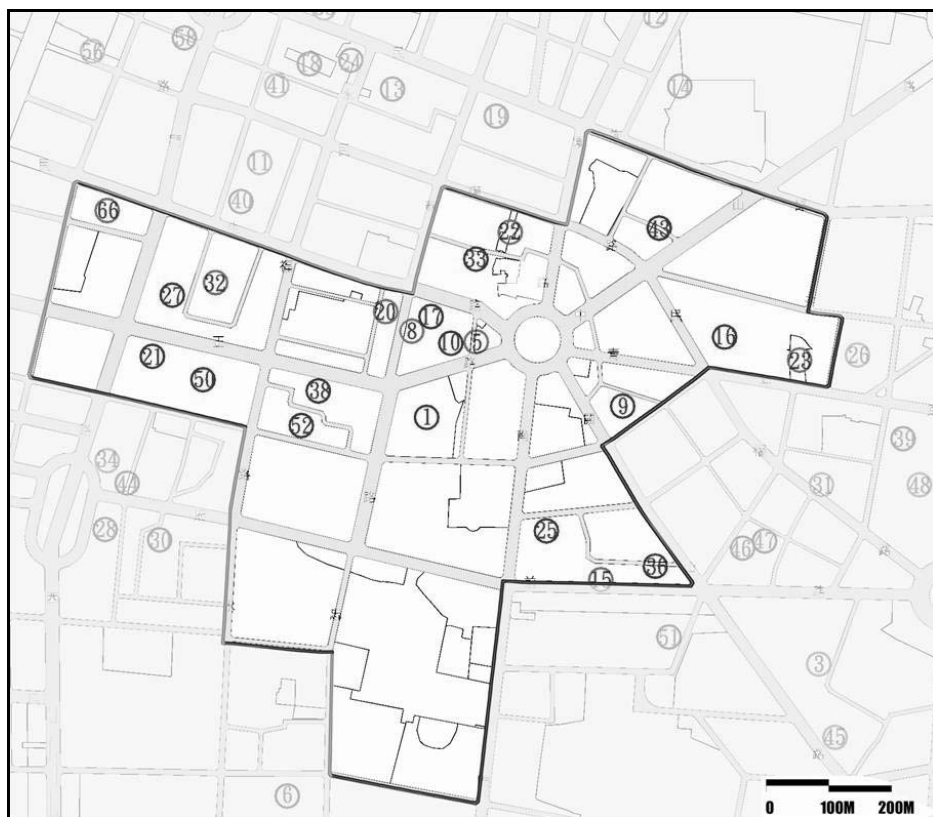


圖 2-8 更新區內廟宇分布圖

(資料來源：「變更臺南市中西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說明書)

表 2-3 更新區內廟宇整理表

項目編號		教別	寺廟名稱	與建年代	主祀神明	廟埕	列級古蹟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廟宇明細	1	佛	臺南市擇賢堂	1879(清)	觀世音菩薩	有	有
	5	佛	重慶寺	1721(清)	釋迦牟尼佛	無	無
	8	佛	財團法人臺南市湛然寺	不詳	阿彌陀佛	無	無
	9	佛	清水寺	1721(清)	觀世音菩薩	有	無
	10	佛	報恩堂	1861(清)	觀世音菩薩	有	有
	15	佛	德化堂	1814(清)	觀世音菩薩	無	有
	16	佛	觀音講寺	不詳	釋迦牟尼佛	有	無
	17	道	三官廟	1778(清)	三官大帝	有	無
	20	道	五帝廟	1681(明)	五顯大帝	無	無
	21	道	五瘟宮	不詳	五瘟神	有	無
	22	道	北極殿	1671(明)	真武大帝	無	有
	23	道	台灣府城隍廟	1669(明)	城隍尊神	無	有
	25	道	永華宮	1750(清)	廣澤尊王	有	無
	27	道	沙陶宮	不詳	太子爺	有	無
	32	道	保西宮	不詳	葉朱李府千歲	無	無
	33	道	財團法人臺南市天壇	1854(清)	玉皇大帝	有	有
	38	道	朝興宮	不詳	天上聖母	有	無
	36	道	馬公廟	164?(明)	輔順將軍	無	無
	43	道	開隆宮	1732(清)	七娘媽	有	無
	50	道	總趕宮	1661(清)	倪府正神	有	有
	52	道	關帝廟	雍正年間	關帝聖君	有	無
	66	道	神興宮	不詳	諸府千歲	無	無
合計：22(間)；佛教:7 道教:15、有廟埕:13 無廟埕:9、列級古蹟之寺廟：							

7

(資料來源：「變更臺南市中西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說明書，本計畫整理)

三、建物現況

(一)建物樓層分布

經調查顯示本區 5 層(含)以下之建築物佔 95%，其中以 3 層樓的建築物（30.2%）最多，而 8 層樓以上的建物則佔極小之比例(2%)，說明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內目前仍以低強度開發為主。

其中樓層相對較高之建築物多零星分布於 18 米以上之計畫道路兩側，未有集中之趨勢，造成沿街建物高度之落差；另一方面，區內巷弄則以 1~3 層樓之建築為大宗。詳細分布情形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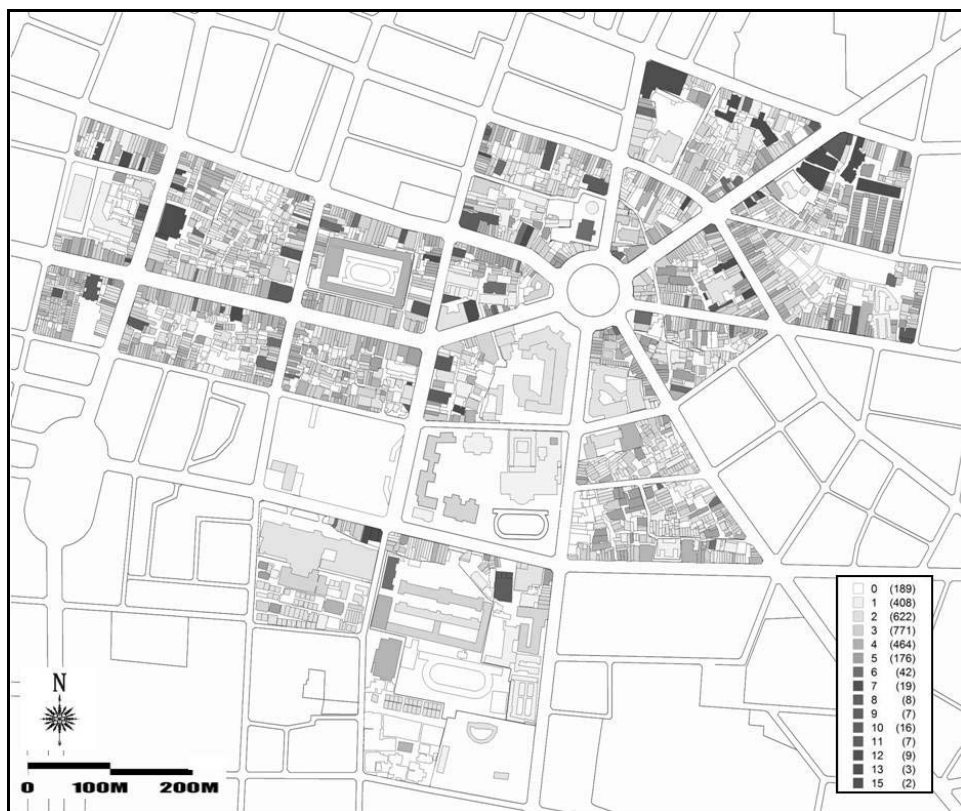


圖 2-9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建物樓層分布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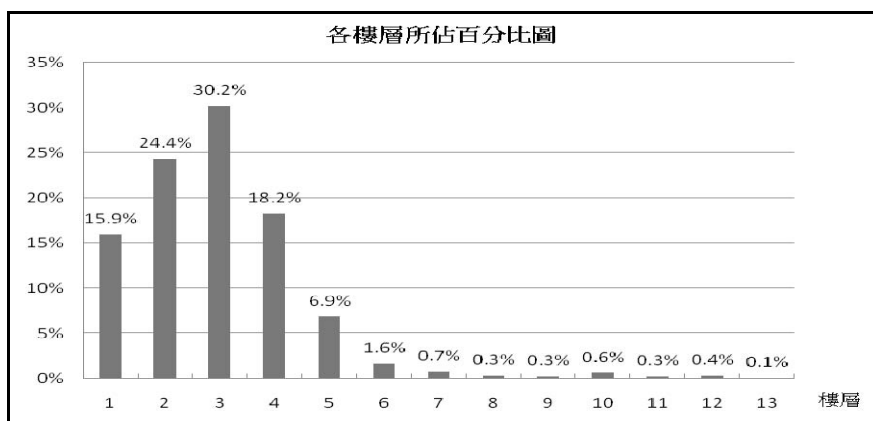


圖 2-10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建物樓層分布比例

(二)建物加蓋情形

建築物頂樓加蓋為影響市容景觀之因素，但亦顯現孔廟周邊地區老舊房舍對於居住環境改善之需求。依據調查結果，孔廟周邊地區內建物加蓋之情形達 45%，扣除公共設施等相關建物外，普遍發生於區內，其分布情形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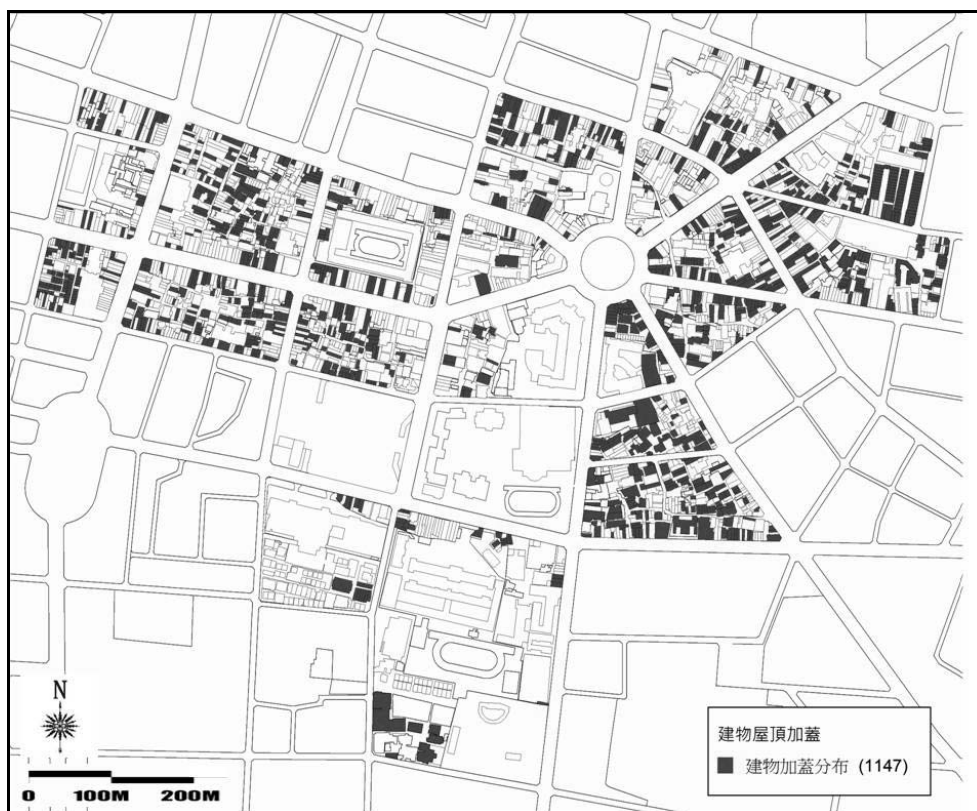


圖 2-11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建物加蓋分布

(三)建物結構調查

孔廟周邊地區之建物結構以 RC 為主，佔 80% 以上，其次為磚造結構，僅有少數為 SC 結構，說明孔廟周邊地區多為屋齡較高之老舊房舍。而木造建物中摻雜少數清代殘留之歷史街屋，但破損情形較為嚴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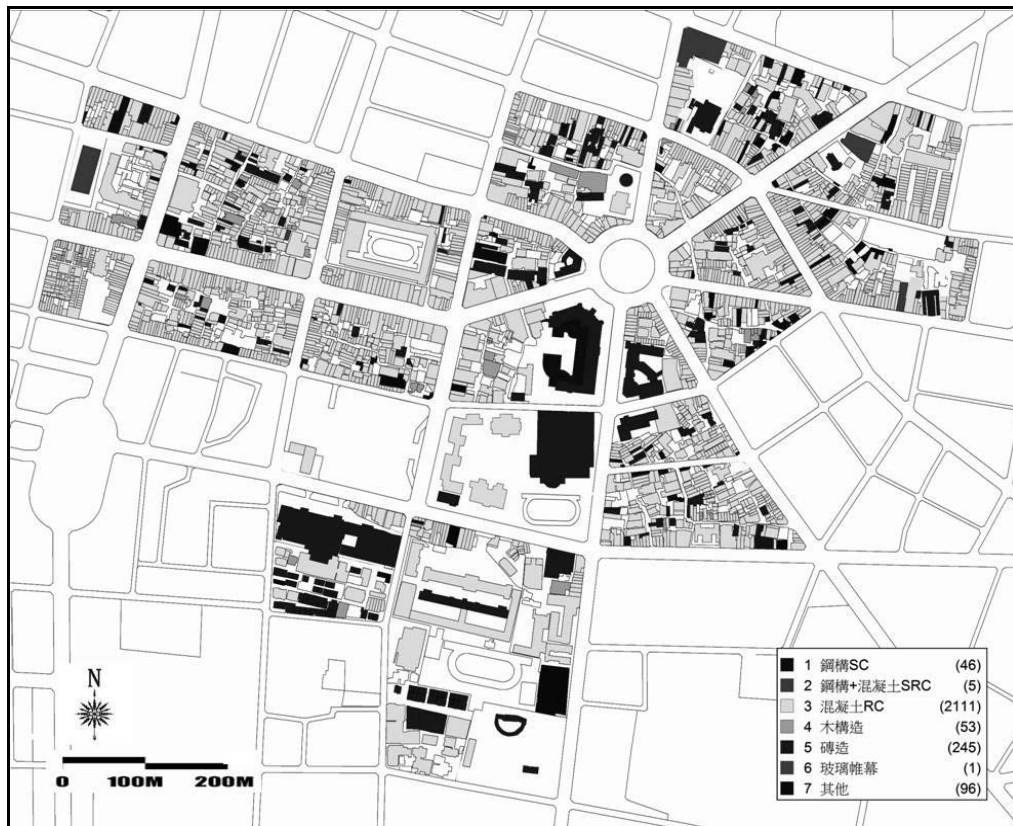


圖 2-12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建物結構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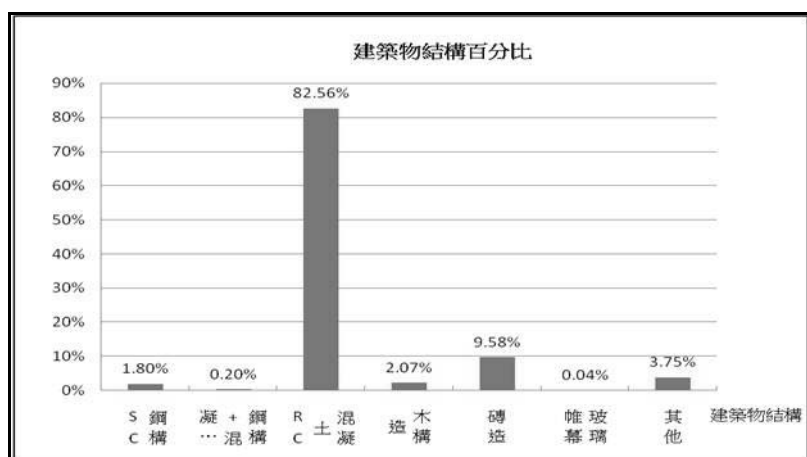


圖 2-13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建物結構分布比例

(四)歷史資源(建築)分布情形

孔廟周邊地區目前之建物已有二十七處指定為古蹟與一處歷史建築，除原台南大正公園、原台南神社事務所、原南門尋常學校舍、原台南放送局四處維持原有用地外，其餘二十四處皆劃定為古蹟保存區。

除了公部門指定之古蹟、歷史建築與古蹟保存區外，參照「臺南市歷史建築清查研究案」清查之地方上具保存價值之建築，如何有效的活化這些巷道內既有的歷史資產並認定其個別價值，亦是本區歷史景觀風貌活化的重要因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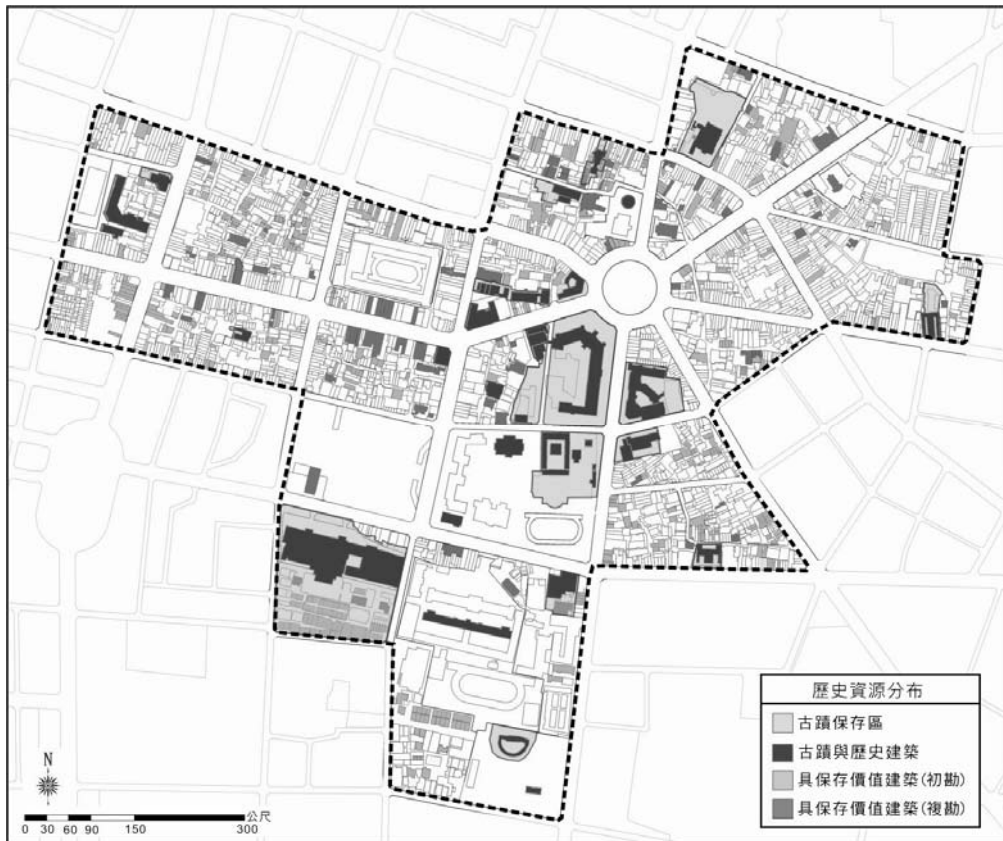


圖 2-14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古蹟(含保存區)分布圖

四、交通系統

本計畫周邊與區內的道路以不同層級歸類為地區主要集散道路、地區次要集散道路、舊巷道紋理道路、社區進出道路四大類。

(一) 地區主要集散道路

計畫區內的主要集散道路面寬 18 米以上並呈現放射狀系統，以湯德章紀念公園為核心發散，包括：中山路、公園路、民生路、中正路、南門路、開山路、西門路及府前路。除了市區交通連繫的功能外，中正路與中山路亦為「臺南市舊街區軸

線」日治時期的歷史大街，西門路則為過去「府城舊城城垣遺址」位置，皆與地區歷史紋理息息相關。

(二)地區次要集散道路

計畫區內道路介於 12 米至 17 間，有民權路、青年路、永福路、友愛街、忠義路五條。青年路穿越鐵軌銜接東區與中西區交通動線平日車潮眾多，民權路與忠義路交叉成十字狀，亦為清代時期的「府城十字大街」。

(三)社區進出道路

計畫區內道路小於 12 米之細部計畫道路，作為各街廓間內部連繫之用，部分巷弄汽車進出不易，僅可機車、腳踏車人行進出，部分靠近商圈之社區道路於假日期間常常形成人車混雜，住家周邊臨停問題。

(四)舊巷弄紋理道路

穿越在各街廓的舊巷道、蜿蜒曲折，其功能除了如同社區進出道路外，更多了居民一般性的日常活動與記憶，地方生活文化的展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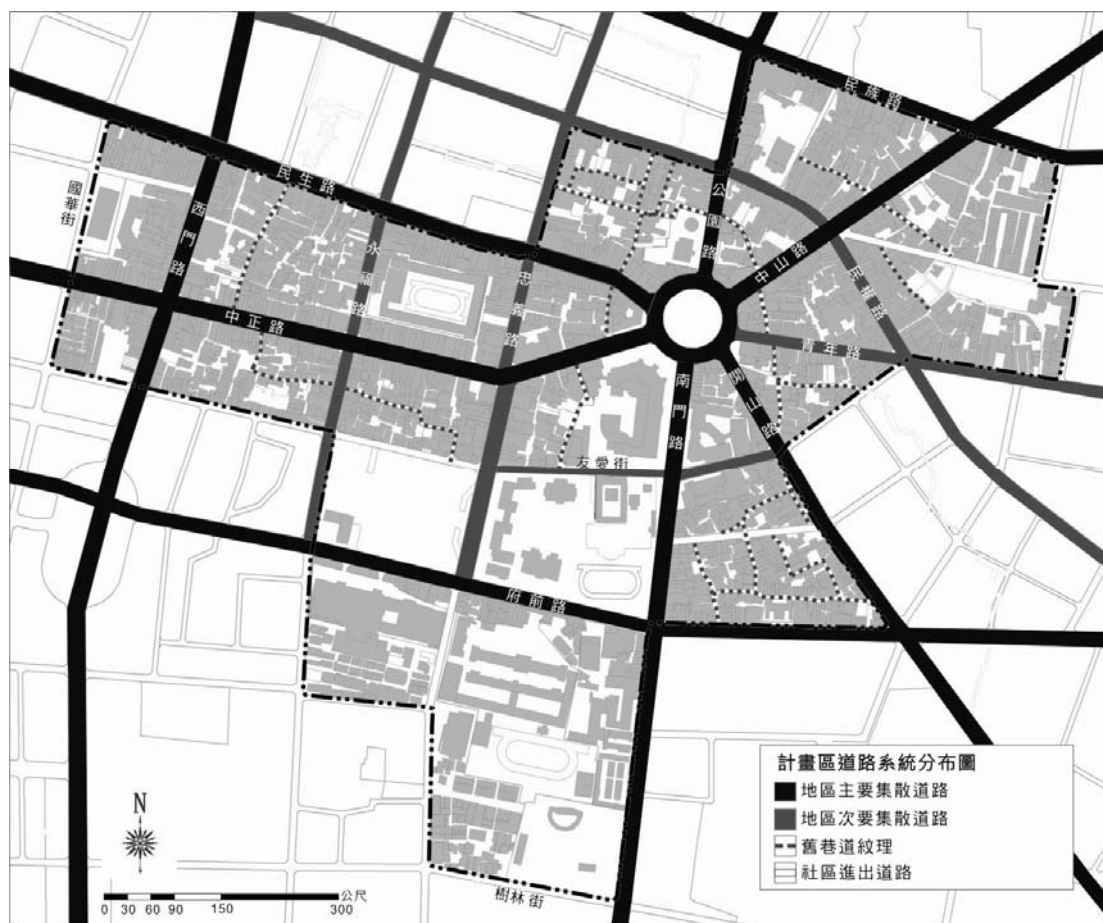


圖 2-15 計畫區內道路系統分布圖

五、計畫區內公共設施分布

(一) 古蹟保存區用地

本計畫區位居過去臺南市歷史文化核心，古蹟數量眾多，從 94 年至 98 年間，孔廟文化園區內多筆的歷史古蹟建築經由主要計畫變更的檢討，從單棟建築物、單筆土地權屬，擴展到面狀的區域式保存，現況合計 24 筆(原定 6 筆、新增 18 筆)，面積合計高達 8.57 公頃，佔中西區古蹟保存區總面積 60%，其分布與各別土地面積詳下表：

表 2-4 孔廟都市更新區內古蹟保存區統計

編號	計畫面積	位置說明	相關變更
古 6	0.92	臺南孔子廟	原劃定區域
古 12	0.24	台灣府城大南門	原劃定區域
古 15	0.62	原臺南公會堂(舊社教館)	原劃定區域
古 18	0.18	台灣府城隍廟	原劃定區域
古 19	0.09	北極殿	原劃定區域
古 23	2.64	臺南地方法院	原劃定區域
古 25	0.08	鄭氏家廟	主要計畫變更四-1
古 26	0.04	擇賢堂	主要計畫變更四-2
古 27	0.13	臺南天壇	主要計畫變更四-3
古 31	0.12	德化堂	主要計畫變更四-7
古 32	0.04	總趕宮	主要計畫變更四-8
古 52	0.23	原臺南愛國婦人會館	主要計畫變更四-14
古 53	0.22	原嘉南大圳組合事務所	主要計畫變更四-15
古 54	0.57	原臺南警察署	主要計畫變更四-16
古 55	1.46	原臺南州廳	主要計畫變更四-17
古 56	0.05	原林百貨	主要計畫變更四-18
古 57	0.11	原日本勸業銀行臺南支行	主要計畫變更四-19
古 58	0.03	原臺南測候所	主要計畫變更四-20
古 59	0.14	原臺南合同廳舍	主要計畫變更四-21
古 61	0.23	西市場	主要計畫變更四-22
古 69	0.18	原臺南山林事務所	主要計畫變更四-17
古 70	0.03	原青果組合香蕉昌庫	主要計畫變更四-22
古 71	0.08	報恩堂	主要計畫變更四-1
古 72	0.14	原臺南州會	主要計畫變更四-17
合計:24 筆；小計:8.57 公頃			

(二) 學校與社教用地

共劃定 1 所中學、2 所小學、1 所市立幼稚園，分別為建興國中(文中 35)、忠義國小(文小 20)、永福國小(文小 19)、市立第一幼稚園(社 5)，其中忠義國小銜接孔廟周邊開放空間，假日多為人潮活動聚集所在，建興國中則與大南門公園(公

8)、多處公家機關相鄰，為孔廟全區公共空間之集中地。

(三) 機關用地、自來水事業用地

主要分布於計畫區南北兩側，北向緊鄰園環的中西區區公所(機 13)、臺南氣象測候所(機 26)；南側為自來水公司用地(機 23)、稅捐處(機 49)、自來水公司辦公處(自 1)，合計五筆。

(四) 廣場用地

計畫區北邊和東邊各劃定為廣 2、廣 4 兩處，其共同特質為鄰近廟埕周邊，廣 2 接合臺南天壇(古 27)，假日與節慶多為人潮聚集使用，廣 4 位居台灣府城隍廟北側，近期劃定之廣場用地，現況為閒置空地。

(五) 公園與綠地

大南門公園(公 8)、公 11 分於計畫區南側街廓，公 11 地下層亦做地下停車場使用，其中湯德章紀念公園(綠 1)位居孔廟核心區的園環中心，同時具備歷史性節點意象，現況除了綠地美化外，逢節慶之際，市府部門多利用其空間佈置大型公共藝術與相關節慶設施，但由於周邊交通壅塞，人行進入不易。

（六）市場用地

計畫區西側劃定一市 4，今規劃為「臺南市淺草新天地」

使用，此區過去為西市場周邊攤販，經拆除後重新規劃做店鋪分配給原有商家，但由於中正商圈近年來商業活動衰落，現況僅存幾戶商家持續經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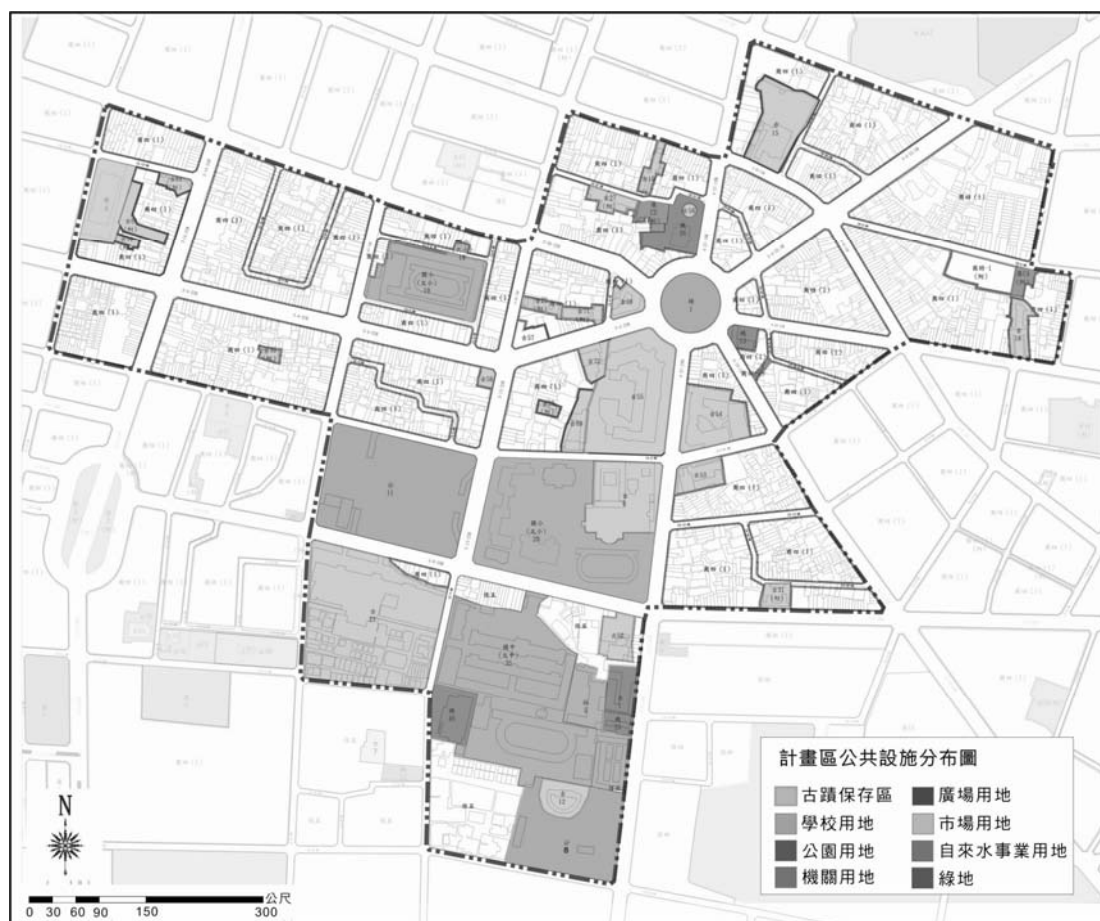


圖 2-16 計畫區內公共設施分布圖

六、土地權屬

計畫區內土地權屬主要分為國有土地、市有土地、私有土地三大部分，國有地多集中於園環內與西南邊地方法院街廓、忠義國小、公11、中山路一帶，總面積 209617 平方公尺，約佔全區土地面積 32.17%；市有土地部分以孔廟、文學館、永福國小、西市場、大南門公園為主，總面積 136453 平方公尺，約佔全區土地面積 21.29%，以居住為主的私有土地則多半分布在孔廟東北、西北側約佔全區 46.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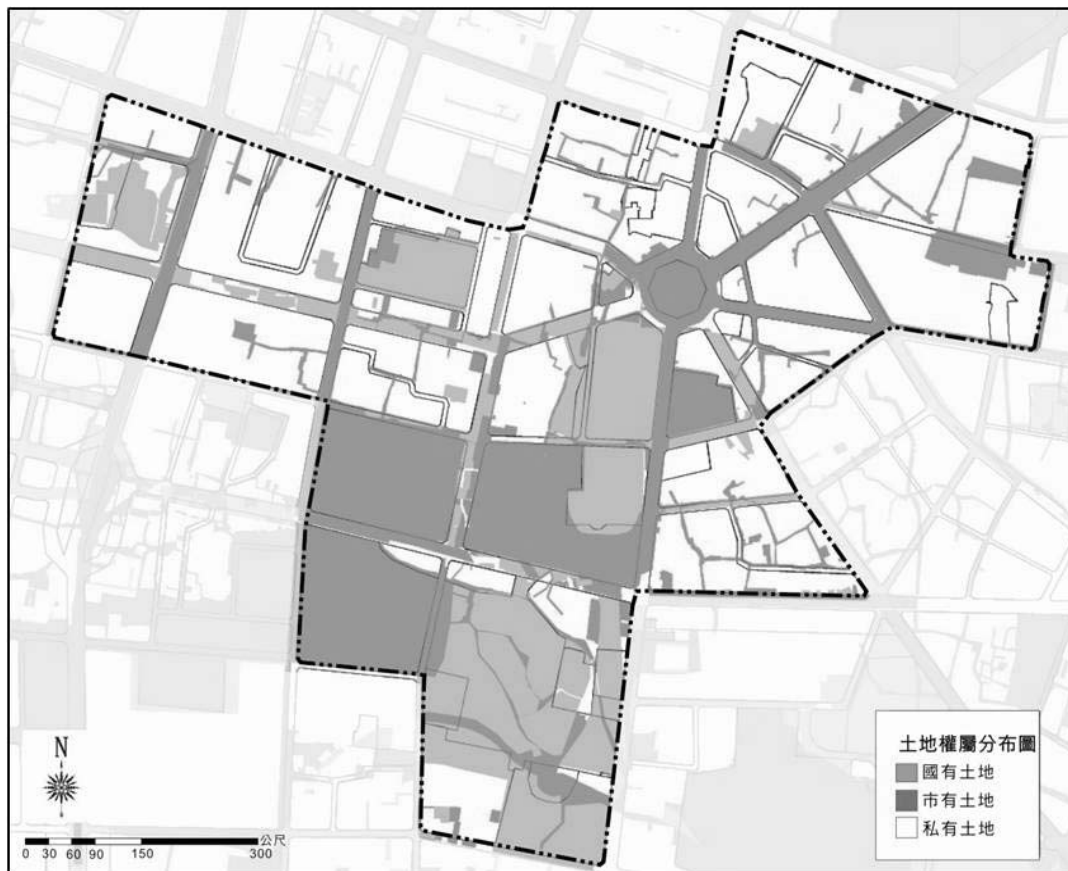


圖 2-17 土地權屬分布圖

參、計畫基本目標與策略

依據孔廟周邊地區之發展現況及資源，以下提出都市更新計畫之基本目標及發展基本策略。

一、基本目標

歷史環境的保存與再生為臺南市都市再發展重要方向，其中孔廟周邊地區之發展則具有相當之重要性與指標性意義。為保存並展現孔廟周邊地區整體的空間環境、場所氛圍及生活內涵，擬定下列目標：

(一) 塑造具地方意識的歷史性都心區居住環境

在不破壞當地歷史紋理與生活形態的情況下，提升區內居住環境品質，充分保存、並發揚區內居民生活內涵及其文化價值。

(二) 再造府城歷史風貌

徹查分析區內歷史巷道、民間具保存價值之建物、已指定之歷史性建築，歸納其特性與歷史元素並加以分類，透過活化及其景觀環境整備，再造歷史風貌。

(三)營造與在地互動的友善觀光環境

強化觀光、商業活動與在地特色間硬體(空間)、軟體(非空間)的連結關係，改善觀光選購之使用環境，並且與在地產生共鳴，透過具自明性的觀光、商業活動延續地區傳統及特色產業。

(四)建構支持性的運作機制

建構一短期在公部門協力上軌道後，長期可自然循環運作、降低對外界協助依賴，可永續運作的經營、發展機制，確保更新地區人文與歷史風貌的維持。

二、更新執行課題

分析臺南市現況空間架構，由地區發展特質、文化園區發展要件與更新區發展內涵、土地與建物特質四種不同層級的面向，提出本計畫之發展課題。

1. 地區發展特質—臺南市舊城區域特質的活用：

考量台南市舊城歷史特性，搭配清治與日治時期空間紋理交疊的行政與商業區域，展現多樣的空間紋理特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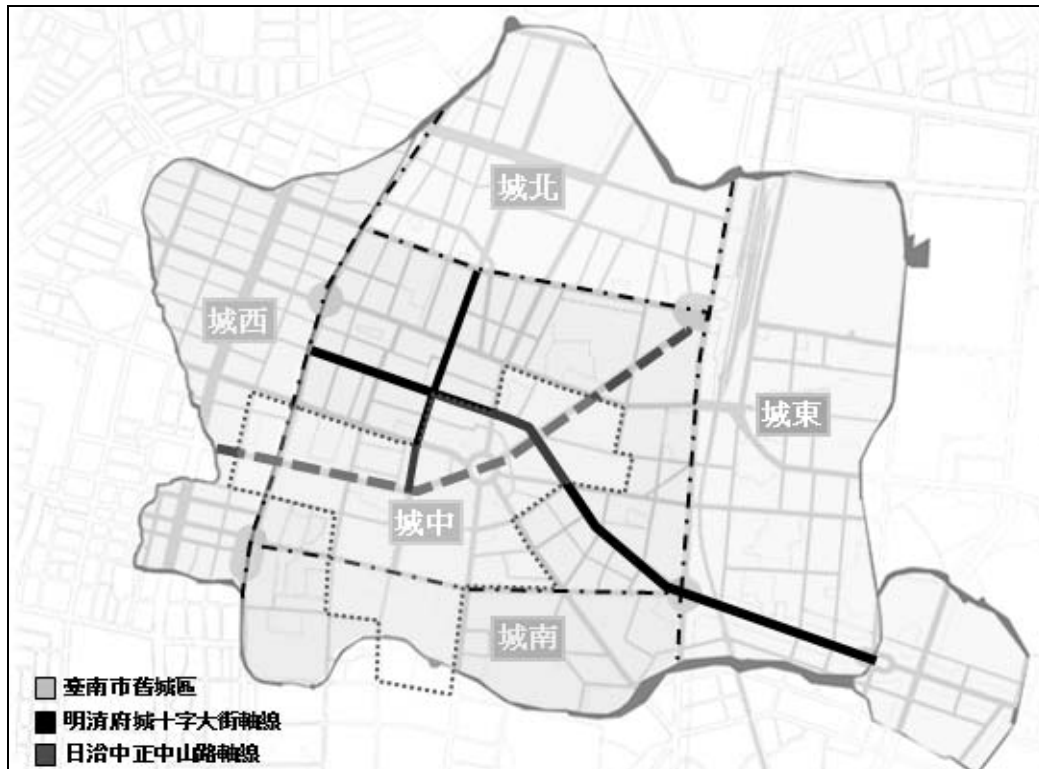


圖 3-1 舊城分區與孔廟更新區空間關係圖

2. 文化園區發展要件—孔廟核心發展與周邊園區的共構：

以觀光的角度，強化本區與北邊赤崁文化園區、西邊五條港文化園區、東北邊新光三越中山路商圈和火車站的過渡性連結功能並擴張核心區往南面公共設施之整合。

3. 更新區發展內涵—歷史性都心生活環境的營造：

藉由公部門帶動與地區居民參與兩者並行，改善舊街廓內居住環境品質與發展文化內涵體驗為主之相關功能設施。

4. 土地與建物特質—街廓巷弄風貌的維護與鄰近建物之整理：

街廓內老舊空屋的整理修復、空地再利用與地方上具保存價值建物之指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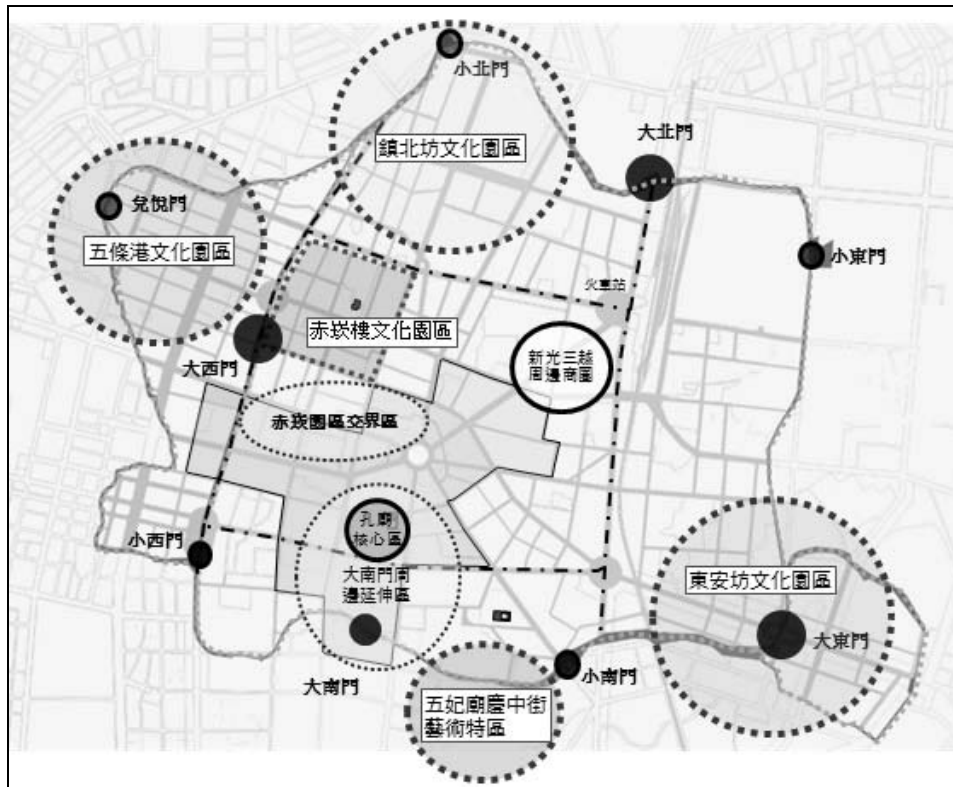


圖 3-2 舊城沿線與本計畫更新區空間發展圖

三、更新策略

延續更新課題之分析，本計畫之更新策略首先說明執行之主要方式，進而說明執行時對象的分類，後陳述執行策略。

(一)執行方式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由於以維持歷史風貌、提升在地生活品質及發揚產業特色等為核心價值，為能夠延續此精神，區內之都市更新執行方式以整建及維護為主，重建為輔之方式。另一方面，可配合其他相關軟、硬體之設施、活動或組織導入，以達到本計畫之目標。

(二)執行面向

依據孔廟周邊地區歷史發展脈絡及主要空間結構與都市意象特質，將孔廟周邊更新地區分為北側、南側、核心、三大區域與臺南市美術館預定區，日後實施更新再生等相關措施應參考各區域之特色與定位，納入考量並著重規劃。茲說明如下：

1. 居住環境面向：

公共部類：社區活動需求之呼應、公共空間或設施之改善。

私有部類：老舊建物之處置與整建、維護原則的制定。

2. 觀光及商業環境面向：

公共部類：全市性及社區性之商業或觀光設施、老舊建物與商業或觀光活動整合。

私有部類：地區性觀光商業活動與在地人文內涵之連結。

3. 景觀環境面向：

公共部類：古蹟、歷史性建築整修與街區重點歷史景觀維護、歷史大街與巷道的觀景環境整理。

私有部類：因應歷史風貌的私有建物整建、維護原則的制定。

(三)執行架構

1. 優先應用街廓內具潛力之建物與開放空間，提升街廓內居住環境及商業環境價值

歷史文化氛圍的保存、活化與發揚，需賴區內計畫整體性的搭配，因此除主要之歷史建物與開放空間外，本區各街廓內具環境潛力之元素均應積極規劃，以達到面狀發展效果。

2. 公部門優先示範，提升街廓內居住與觀光環境，藉以帶動民間跟進

(1)歷史街道紋理之維護與週邊環境改善

(2)有助於社區生活或商業發展之關鍵建物的整建、維護或重建

(3)古蹟與歷史建築的維護

(4)適宜特色產業的引入

3. 都市更新事業從重考量歷史景觀整體結構

(1)本區內應加強歷史文化景觀元素之與建築語彙之分析，並考量凸顯與保留其特色。如本區可之街道可區分為大街和內巷，大街以強化牆面的連續性形成具包被感的街道，塑造歷史軸線意象之景觀特色；內巷街巷則著重於紋理保留、引導歷史路徑之重塑街。巷內重建、整修之建物需考

慮與廟埕關係，並從建築外觀、街巷整體、開放空間意象整體考量。

(2)古蹟本身與週邊環境之整合(如舊台南州廳、原林百貨、舊合同廳舍、舊法院、大南門城等)，除修復保存本身建物的風貌外，與週邊環境之串連以及區內觀景環境整備亦需一併執行。

4. 都市更新事業著重與地區居民之對話

導入社區參與概念，於本區進行都市更新相關措施時應以各種方式加強與地區居民之溝通與觀念的分享，參考在地使用者之需求，以培養地方意識與在地化之地區特質。

5. 區內老舊及歷史建物再利用之媒合

以媒合機制提供老舊建物之相關資訊與需求者媒合，以增加區內老舊建物被應用於觀光、商業、公共使用之機會，進而加速地區之活化再生。

6. 永續機制建構

(1)提出由上而下，有利於民間自主推動更新相關工作之誘因

(2)地區經營機制的建構：建構園區的地區經營組織，以持續提出可能性

(3)社區參與機制的建構（由下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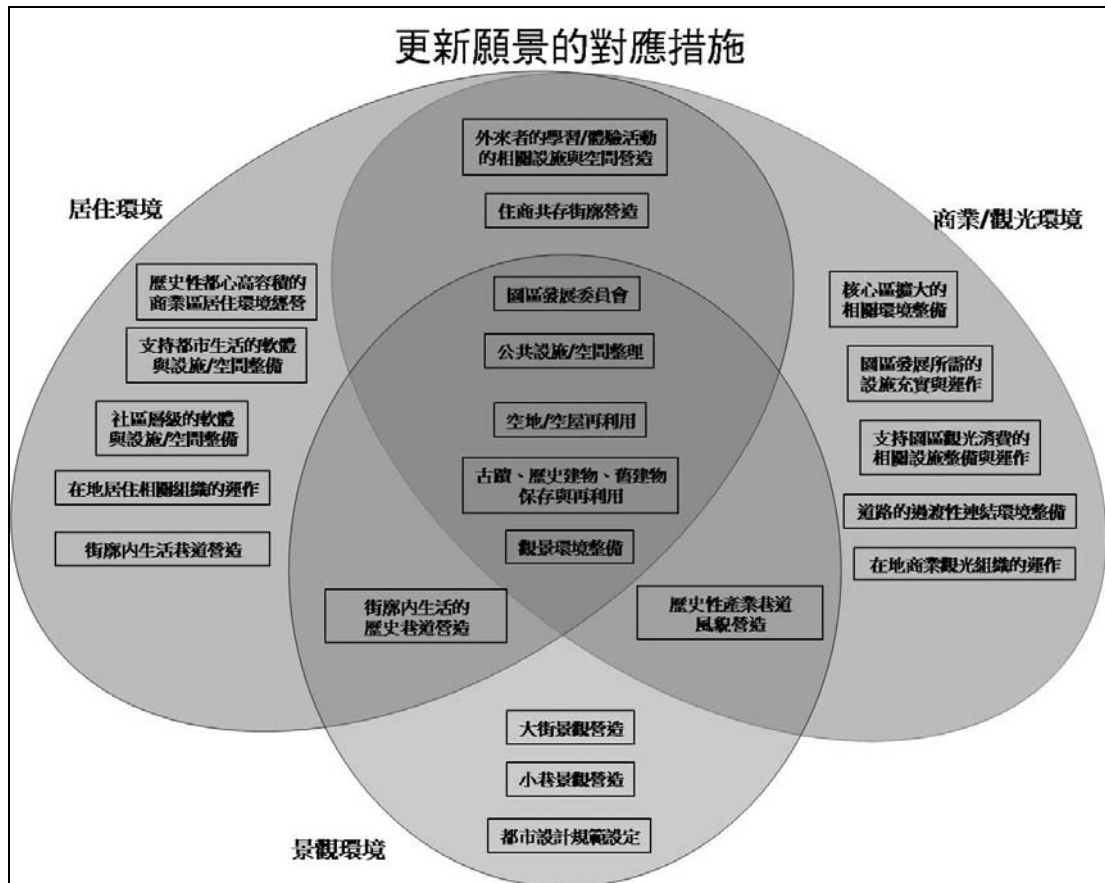


圖 3-3 孔廟更新願景之對應措施構想圖

四、策略分區與發展定位

依據孔廟周邊地區歷史發展脈絡及主要空間結構與都市意象特質，將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分為五大區域，日後實施更新再生等相關措施應參考五大區域之特色與定位，納入考量並著重規劃。茲說明如下：

(一)核心區域 (A):臺南孔廟為主之全區核心區域

臺南孔廟位於本更新地區之的核心位置，為清治時期的全台首學，且目前亦為國定古蹟，歷史意義重大。且週邊含有相

當面積之開放空間，為市中心內少數文化資產能與開放空間結合之重要資源。另一方面，孔廟周邊亦有北側臺南舊州廳、忠義國小等公共設施已進行再生與活用，歷史文化結構整體性強，為本更新地區之核心。

定位：

作為周邊街廓觀光活動之匯集、相互連結之據點，並定位為提供服務設施、帶動周邊發展之核心

(二)南側區域（B）：具連續性開放空間與多樣化建築之區域

本更新地區南側區域呈現較完整之「面狀開放空間」，如由孔廟前的開放空間、忠義國小操場、建興國中校門與操場、大南門公園所串連之開放空間即是，分區包括：(B-1)「溪城歷史區」舊城大南門、福安坑溪、建興國中校舍、舊法院、法務設施；(B-2)「核心周邊區」忠義國小校舍與公11；(B-3)「住商混合區」水利會/永華宮街廓三部分。且本區亦與南側臺南市其他重要文化資源與觀光購物資源如延平郡王祠、五妃廟、舊法院與新光三越商圈等節點有重要相關及連結性，為重要特性。

定位：

B-1(住商混合區)

1. 延伸孔廟觀光至社區居住、產業面向
2. 嘗試以社區參與為主體之更新機制
3. 保存歷史巷弄紋理與管控其周邊重建、整建模式

B-2(溪城歷史核心周邊區)

1. 整合孔廟南側大型開放空間與公部門所屬地塊
2. 更新現況單一公共空間使用模式

B-3(核心周邊區)

1. 提供多樣化鄰里活動設施
2. 擴展原有孔廟周邊活動場域

(三)北側區域 (C)：以清治時期與日治時期街道紋理為主之區域

北側區域保有清治時期與日治時期豐富的街道紋理、公共建築與民宅。其又可分為以日治時期都市軸線中山路與清治時期府城大街（今民權路）交叉而成的「新十字街」之(C1)「中山路軸線區」；以湯德章公園及其周邊街廓沿街面日治時期建築、街廓內清治時期傳統巷弄為主之(C2)「圓環意象區」；以及中正路及兩旁保有歷史巷弄之街廓構成之(C3)「中正路軸線區」。

定位：

C-1(中山軸線區)

1. 保存舊街區景觀元素與活化機制
2. 重塑歷史大街良好的住商與公共環境
3. 保存歷史巷弄紋理與管控其周邊重建、整建模式

C-2(圓環意象區)

1. 改善圓環周邊空間意象與機關用地使用活化
2. 串聯南北區多樣的歷史路徑與節點
3. 保存歷史巷弄紋理與管控其周邊重建、整建模式

C-3(中正軸線區)

1. 保存活化舊軸線尚存之景觀元素
2. 歷史巷弄環境更新之參與機制
3. 保存歷史巷弄紋理與管控其周邊重建、整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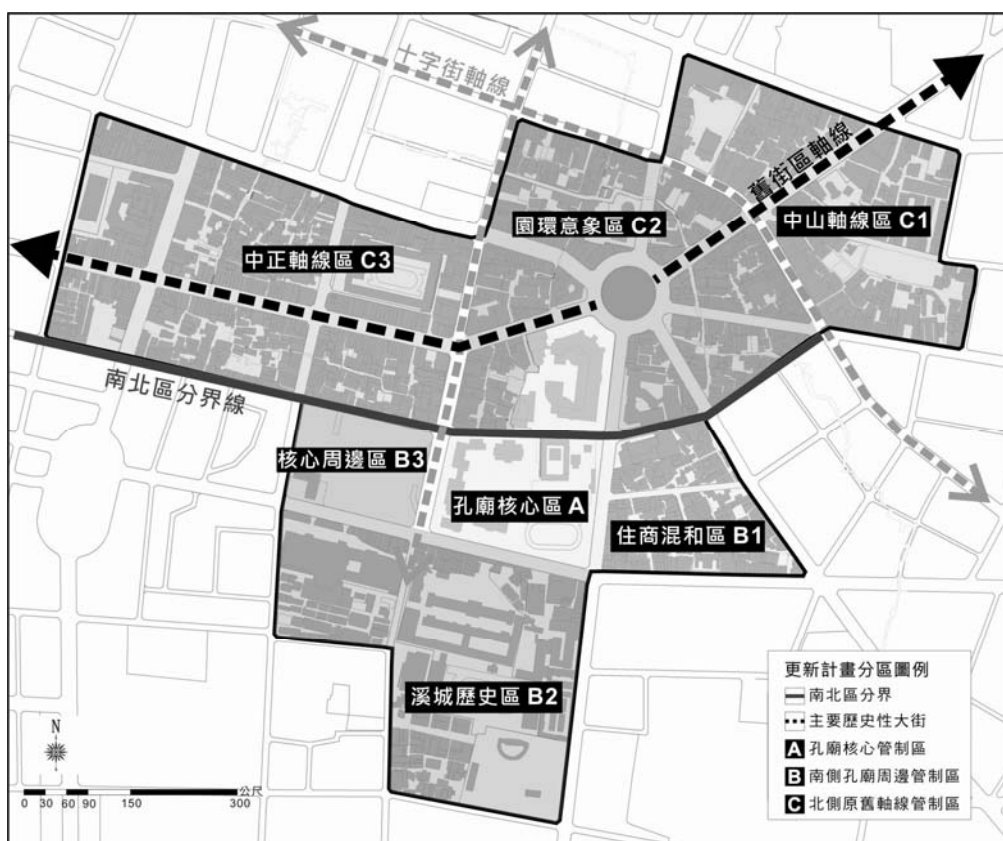


圖 3-4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策略分區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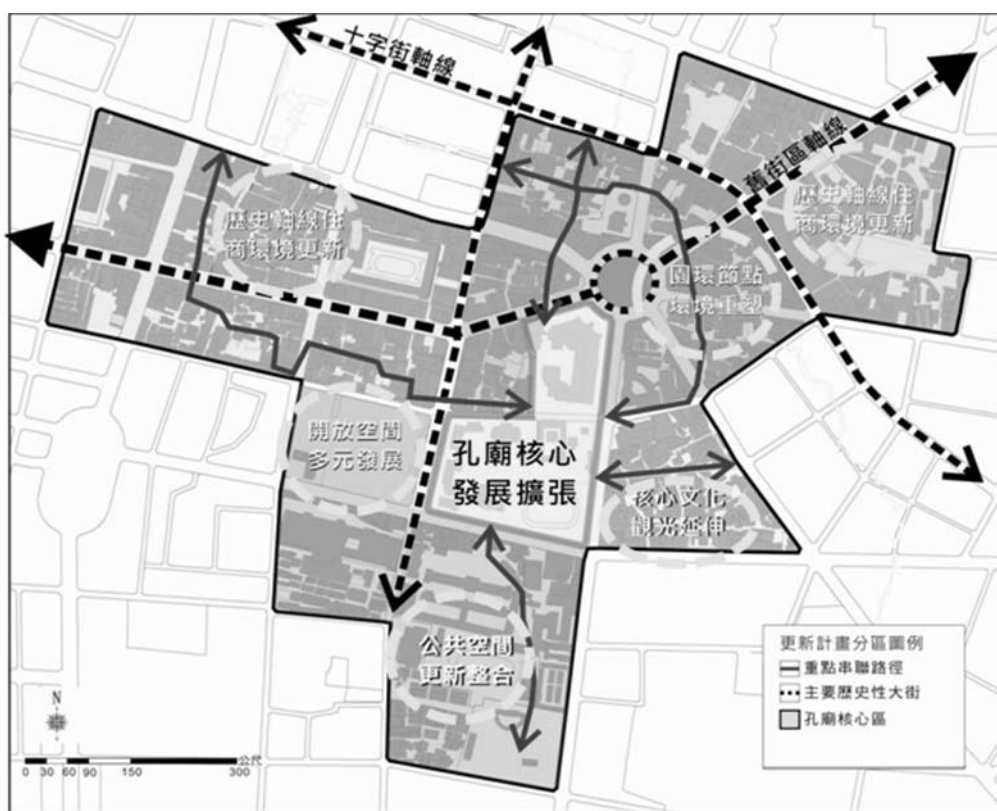


圖 3-5 孔廟周邊地區各分區發展策略定位示意圖

(四)市立美術館預定區 (D):以美術館計畫整合鄰近公共空間之更新

公11街廓與警察署、水利會、文學館等周邊公家機關為主體之臺南市立美術館預定地。以友愛街串連，東側區緊鄰孔廟核心區，公共建築更新配合後續美術館興建做整體規劃，西側區因應美術公園興建與B-3(核心周邊區)之發展定位，帶動鄰近住商設施更新與市區層級的公共空間多元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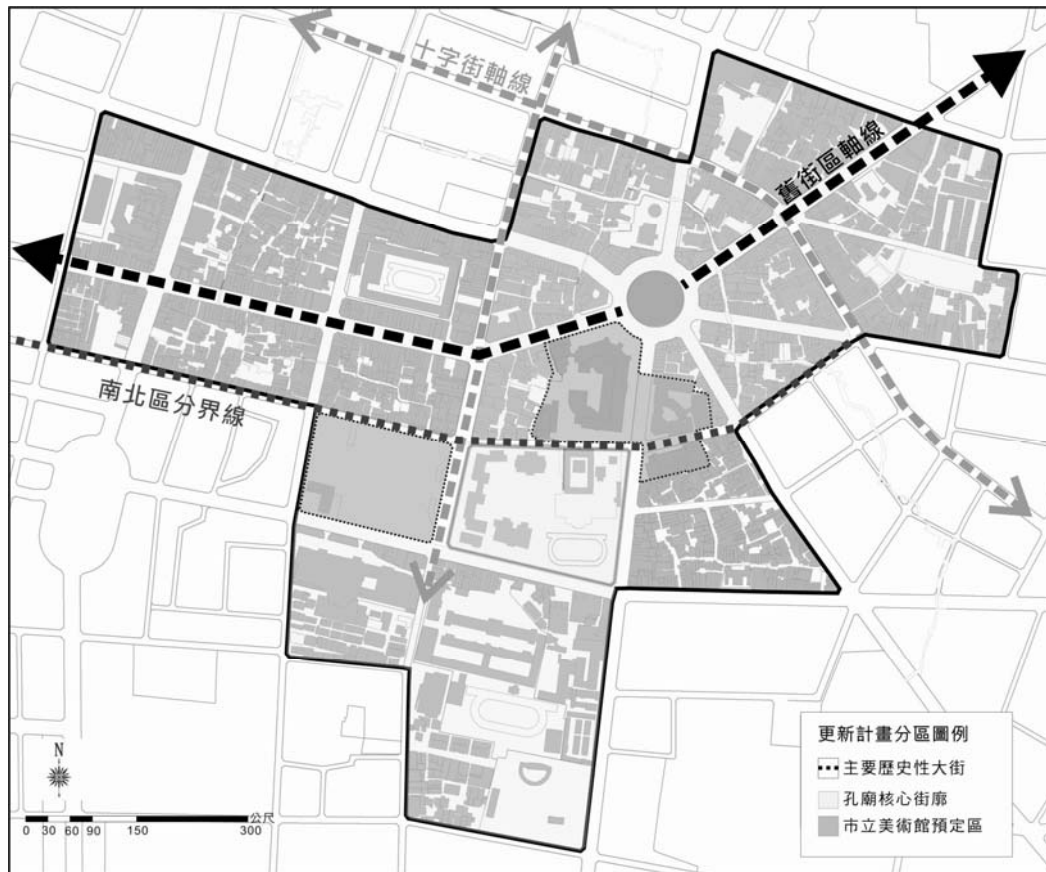


圖 3-6 市立美術館預定區示意圖

肆、實質再發展

延續計畫基本目標與策略，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由於蘊含豐富的歷史文化資源以及人文活動內涵，為避免既有氛圍持續流失，在後續更新事業推展時將以整建、維護為主，重建為輔的形式進行，著重於人文歷史風貌的維持與再造。因此實質再發展之構想，以改善舊市區生活環境品質與維護地區歷史脈絡為兩項主要面向，其中公共環境部份提出更新現有開放空間使用、維護傳統街巷系統等方案，於公共空間改善計畫內論述；歷史景觀風貌維護部份藉由傳統街巷維護活化計畫，提出符合孔廟街廓特質之都市設計構想，搭配都市設計管制規範與更新單元劃定準則並行。

一、公共空間計畫

(一)開放空間與動線系統構想

孔廟周邊地區保有細膩的都市空間紋裡，就開放空間而言，除既有之公園綠地外，廟埕與巷弄、街道所串起之場所亦為當地重要之開放空間與生活場域，因此交通動線系統中諸多部分同時具有開放空間之特性。為維持此獨特環境與生活形態，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之交通動線與開放空間應視為一整

體，進行整體性之型態管控與發展。

1. 開放空間系統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之開放空間系統分為五類，分別為：廟埕開放空間系統、街角開放空間系統、景觀道路、歷史巷弄、及既有公園綠地系統，分別說明如下：

(1) 廟埕開放空間系統

廟埕空間多位於街廓之巷弄內，為社區居民之主要社交生活空間。園區範圍內之主要廟埕如清水寺廟埕、重慶寺廟埕、關帝廳廟埕、總趕宮廟埕、沙陶宮廟埕、三官廟廟埕、天壇廟埕、永華宮廟埕等，其發展構想則延續「擬定臺南市舊街區軸線（中正路、中山路）都市更新計畫案」為主。

(2) 街角開放空間系統

街角開放空間依類型分為兩類，第一類為地標建築附屬之開放空間，需予以彰顯與強化者；第二類為街角都市意象模糊且結構破碎須重建者。

(3) 景觀道路系統

為步道型開放空間，以區內 18 米以上之道路為主，如公園路、南門路、中山路、中正路、府前路、忠義路、開山路等。

(4)歷史巷弄系統

配合「變更臺南市中西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說明書指定之更新區內古蹟與傳統巷道分布為主，為公共空間環境優先改善之重點。

(5)既有公園綠地系統

包含湯德章紀念公園、公11街廓、忠義國小操場、大南門公園及校園開放空間等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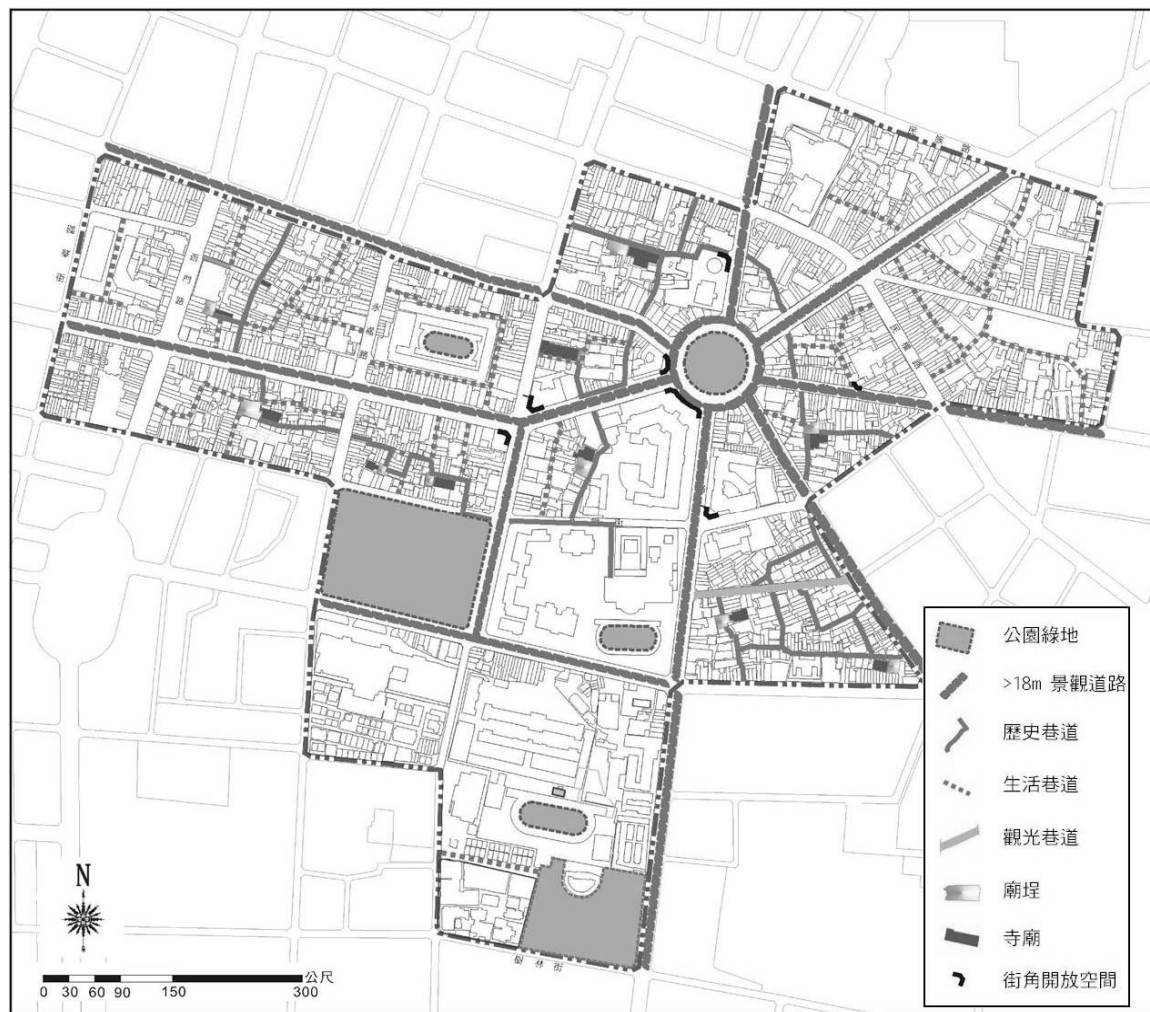


圖 4-1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開放空間系統示意圖

開放空間發展構想部分，應注重各類型系統之整合應用，例如活化既有公園綠地系統機能且導入其硬體設施、配合廟埕空間及歷史巷弄景觀綠美化等，並善用歷史巷弄將上述空間進行串連，將區內點狀開放空間拓展至整體性之面狀發展。

2. 動線系統

參考「變更臺南市中西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說明書」之道路系統層級、景觀道路劃定標準及區內歷史紋理與文化觀光產業特性，更新地區內道路位劃分為都市景觀大道、地區景觀道路、地區集散道路及巷道次系統等四類。由於各式傳統街巷之紋理為孔廟周邊地區之重要資源，為有效給予其適切之機能及發展方向，依據巷道與計畫道路之關連性及其獨特性，將巷道次系統細分為歷史巷道、生活巷道、觀光巷道、服務巷道、人行後巷等五類，說明如下：

(1)都市景觀道路(>18m)

如舊都心軸線(中山路、中正路)、民生綠園圓環、公園路、南門路、府前路(南門-永福路段)、忠義路(中正-府前路段)、民族路等道路，交通規劃以車行為主、兩側輔以林蔭步道。

(2)地區景觀道路(<18m)

民權路、青年路、忠義路(中正-民權路段)、永福路(民權-友愛街段)等屬於孔廟文化園區內之地區景觀道路，交通規劃上以車行為主、人行為輔，另串聯古蹟及歷史性建築，塑造臺南古都風貌。

(3)地區集散道路

地區型集散道路具地區性交通聯絡機能，沿街兩側多屬於文化產業、零售、及住商混合使用，可規劃帶狀停車空間供購物臨停使用，以國華街、友愛街(忠義-國華路段)、樹林街等道路為主。

(4)巷道次系統

a. 歷史巷道與生活巷道：

以「變更臺南市中西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說明書指認之歷史性巷道為主。其面臨計畫道路之出入口位置，以牌樓或其他設計手法強化入口意象。另非上述歷史巷道，但可通達廟埕，為鄰里社交生活必經之路徑則歸類為生活巷道。

b. 觀光巷道：

如府中街、大南門街廓內之名人巷列為觀光巷道，用以串連區內之文化觀光產業及歷史景點，並配合產業發展。

c. 服務巷道：

更新地區內各街廓中可供車輛通行之巷道定義為服務巷道，其可提供車輛進入街廓內部之服務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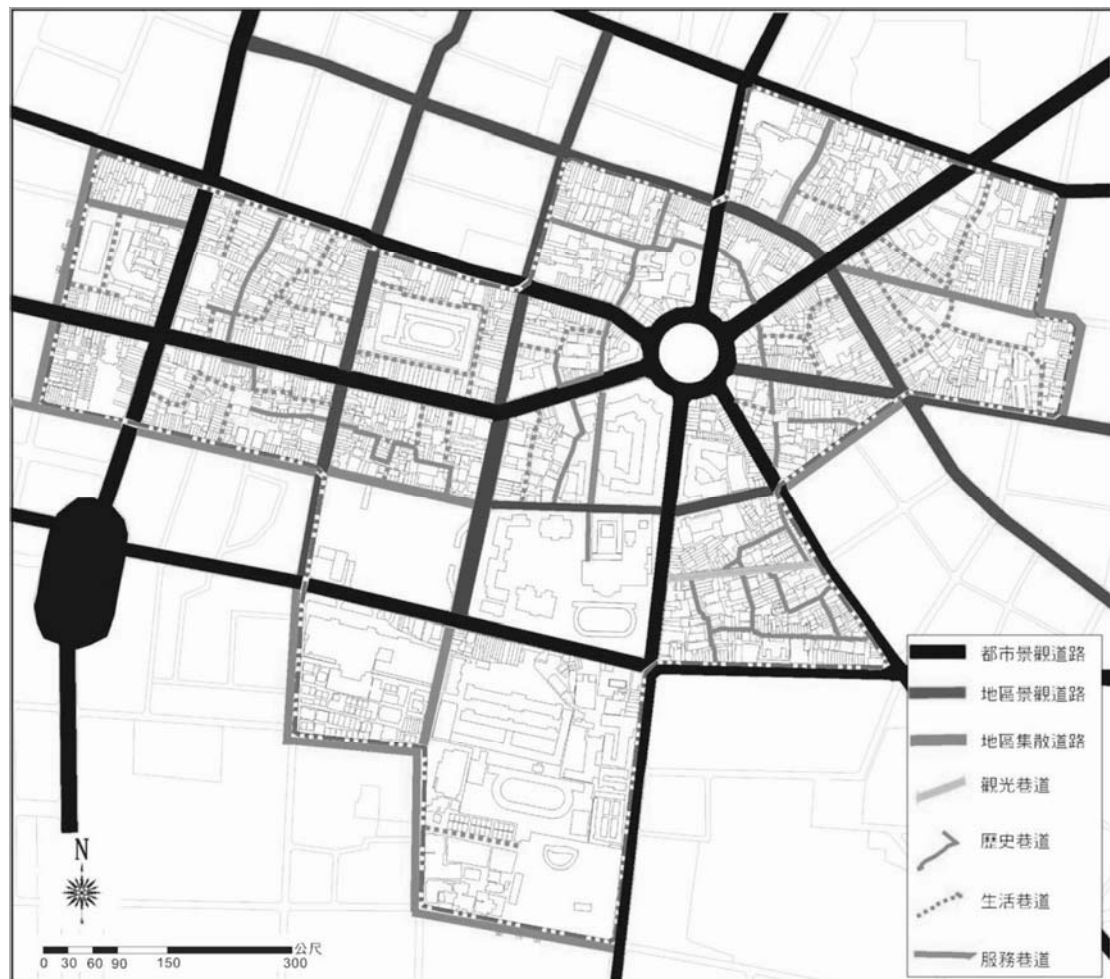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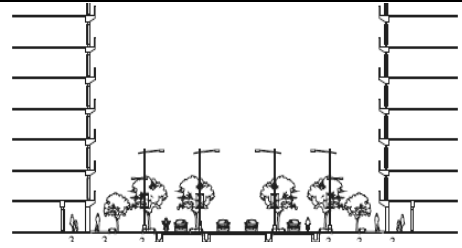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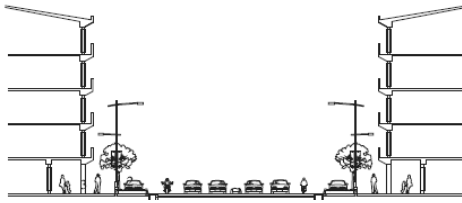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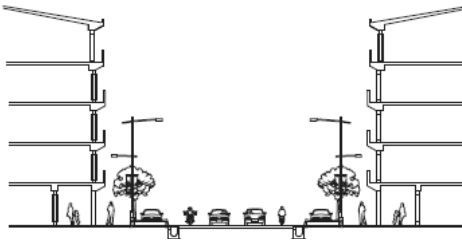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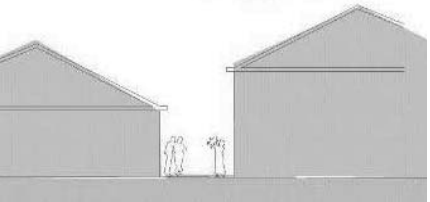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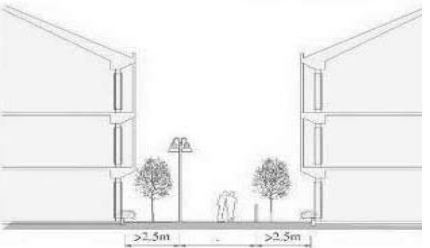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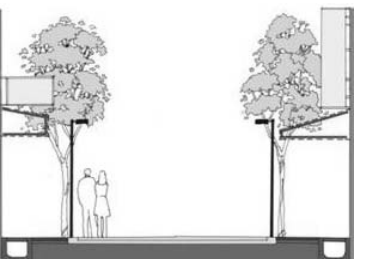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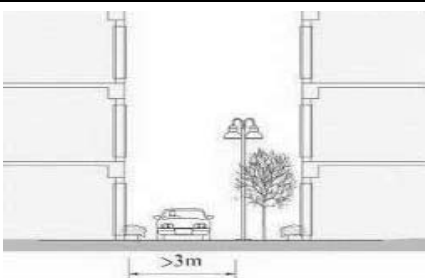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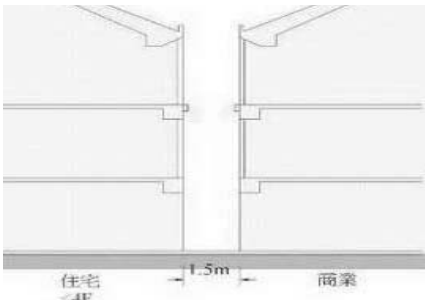


圖 4-2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動線系統示意圖

表 4-1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動線系統構想彙整表

	斷面示意圖	特色說明
都市景觀 道路		建築物留設『步道型開放空間』，供行人通行及觀光客使用，並以植栽、街道家具，強化既有歷史風貌區之休憩功能
地區景觀 道路		建築物留設騎樓並設置人行道，以連續性綠帶及街道家具防止行人穿越道路影響交通。設置帶狀停車空間，供臨時停車
地區集散 道路		配合產業，供人車混合購物使用，沿街建築留設騎樓及人行道；沿道路設置帶狀停車空間，供臨時停車使用
歷史巷道		以歷史保存機能為主，觀光機能為輔，建材採用應考究，並避免站立式燈具及商業廣告招牌等設施之使用
生活巷道		為居民生活使用為主之巷道，以行人使用為主，應採用步行使用較為舒適之鋪面，並注意人車衝突之處理與巷弄安全性
觀光巷道		配合『人行專用徒步商圈』，建築物可留設騎樓，徒步區設置鋪面，管制車輛進出，並於建築物及徒步區間設置設施帶供休憩

	斷面示意圖	特色說明
服務巷道		平時供住戶車輛一般進出動線，需隨時維持暢通，於緊急時作為供救援車輛出入街廓內進行作業之主要動線
人行後巷		為一般人行動線，緊急時作為逃生動線，因此禁止私人物品佔用，需保持巷道平面暢通

(二) 區內大眾運輸系統及停車空間改善構想

1. 大眾運輸系統改善構想

(1) 公車運輸系統

孔廟周邊更新地區仍有部分區域尚未在大眾運輸場站(公車站牌)半徑兩百公尺之理想可步行距離內，上述地區可由鄰近之文化園區之大眾運輸系統支援服務，或補強公車站牌。

(2) 運輸接駁與觀光導覽設施

搭配臺南市立美術館計畫，於公 11 周邊忠義路與府前路側設置觀光運輸接駁站，在不影響忠義國小上下學時段，讓遊客下車後經由導覽設施指引遊逛孔廟周邊街廓，再以特定公車路線規劃，轉乘至鄰近文化園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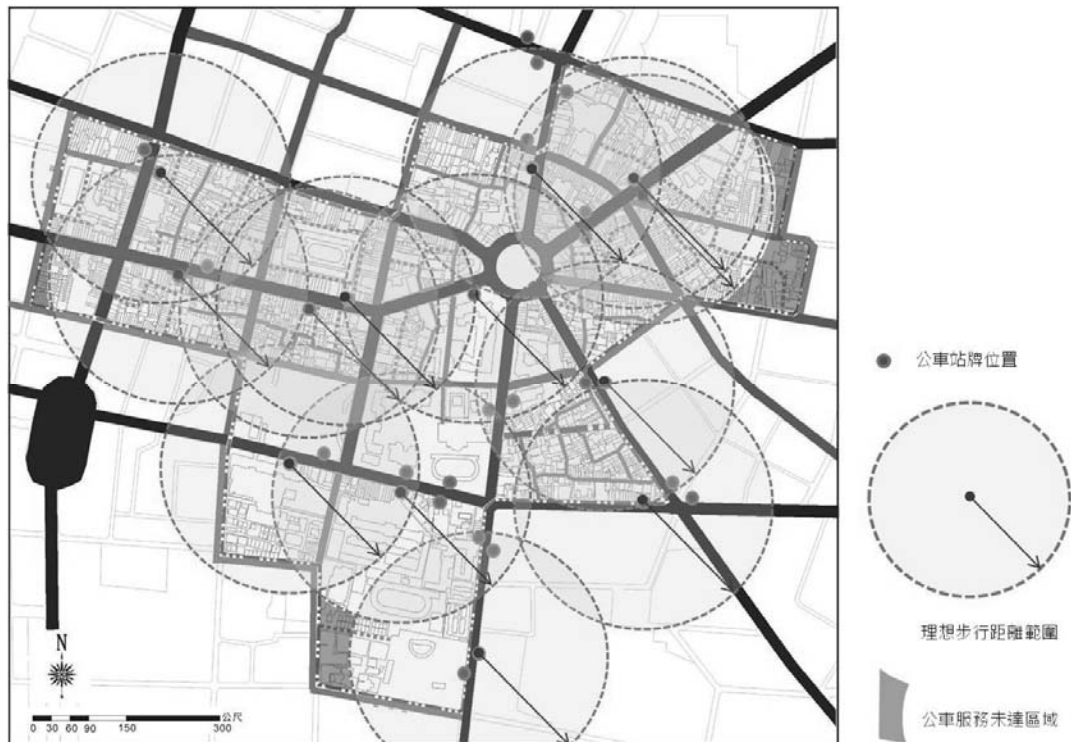


圖 4-3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內公車站牌可步行距離示意圖

2. 停車空間改善構想

目前孔廟周邊地區之路邊停車及公私有停車場之停車供給情況，尚屬平均分布，大部分停車場之使用頻率高，但公 11 地下停車場使用頻率則明顯偏低，主因應為停車場位於地下層，易達性低，故短期內可透過改善地下空間照明提高可親近性。此外，由於公 11 為新建台南市立美術館館址替選基地之一，如本基地獲選為美術館館址，則須評估美術館及其周邊地區之停車需求重新規劃地下停車場。

其餘部分綜合考量孔廟周邊地區之大眾運輸可及性及停車供給情況，以都市綠色運輸及交通運具多樣化的觀點提出構想如下：

- (1) 大南門街廓之公共空間改善計畫可考量設置地下停車場，以供未來大南門公園、藝術市集及福安坑溪之觀光客使用。
- (2) 現有府中街觀光人潮之停車需求不足設法引導至公11地下停車場。

(三) 地區防救災

孔廟周邊地區之歷史巷弄密布且尺寸狹小，加上街區內老舊建物多非防火構造、鄰棟間不足，實有公共安全之虞。參考中西區通盤檢討提出之都市防災計畫與分析本區之街廓環境特質，提出下列構想說明如下：

1. 防救災避難據點

救災避難據點部分，以避難據點、救災據點及指揮中心三方面作檢討。民生綠園四周的公共設施為主要救災指揮核心，其中以中西區公所、台南市警局(原警察署)、消防隊(原台南合同廳)為各自分區的區指揮據點、警察據點與消防據點。主要緊

急避難道路為中正路、中山路與民生路；醫療據點為鄰近的郭綜合醫院、永和醫院與台南醫院；永福國小操場、忠義國小操場、建興國中操場、公 11 等大型外部開放空間，規劃為臨時避難與收容據點。

2. 防救災路線與相關防救災設施

更新區內傳統建築多為木造、磚造建材，且多數集中於巷道內，考量災害發生時搶救時效與可及性，係以消防救災路線設置為重點。由位居孔廟地區核心之消防隊，依據區內不同巷弄尺度，指定各別歷史巷弄之消防動線計畫，並整備各歷史性街廓外圍之緊急道路、救援運輸道路、避難輔助道路連通至巷內之救災通徑，維持其通暢。

硬體與軟體設施上，輔以街廓內公共救災設施之補實與救災告示、防火宣導、滅火設備使用宣導等地區自主性防災管理，藉由鄰里社區民眾與防救災單位之互動，建立層級化的防救災防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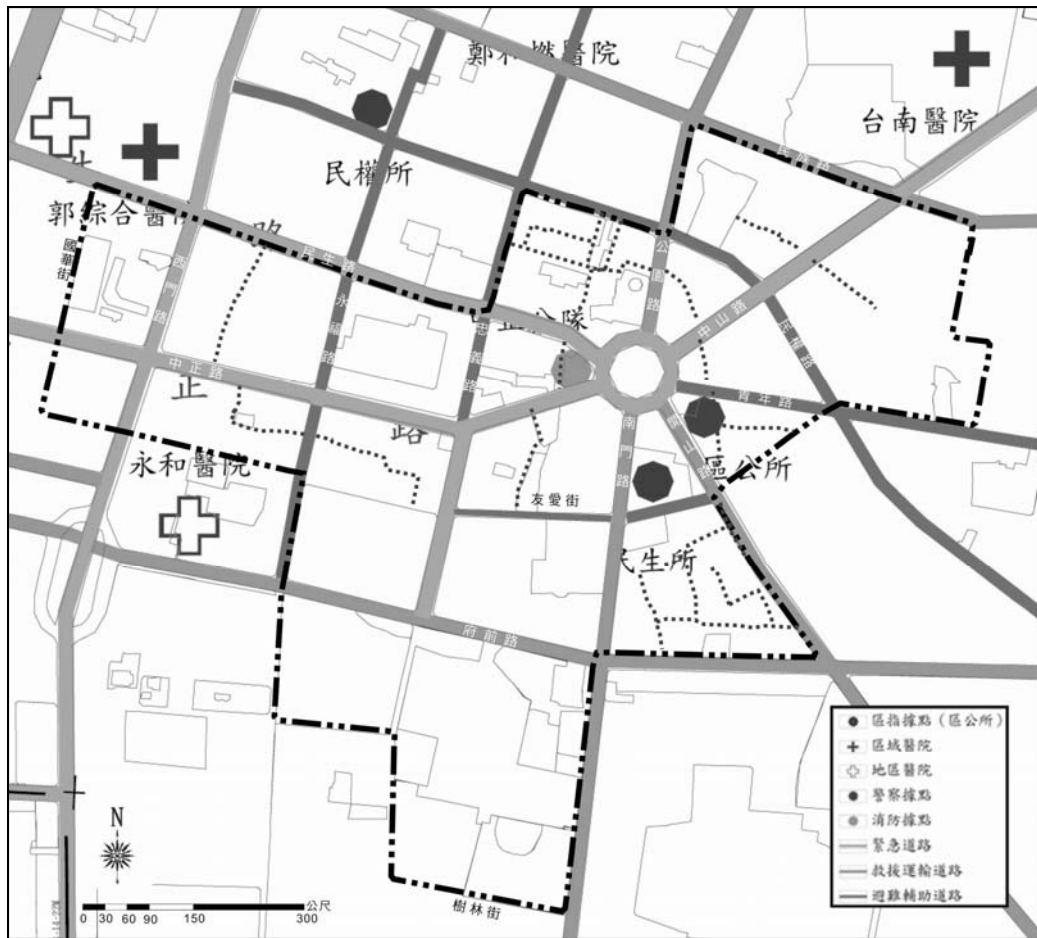


圖 4-4 孔廟周邊更新地區避災救難動線示意圖

(四)分期分區執行構想

為推動孔廟周邊更新地區全面性的發展，配合新建臺南市立美術館計畫，以公共空間及重要節點的優先改善作為帶動功能。將孔廟周邊地區需改善之工程依據機能及空間屬性分為四種主要類別，並於各類別中擇選優先執行之部分，說明如下：

第一類計畫工程系統

公共空間改善計畫一 廟埕空間與周邊立面

公共空間改善計畫二 歷史巷弄

公共空間改善計畫三 街巷出入口意象

第二類計畫工程系統

公共空間改善計畫四 觀光路徑

公共空間改善計畫五 福安坑溪水岸再生計畫

第三類計畫工程系統

公共空間改善計畫六 景觀道路

公共空間改善計畫七 街角開放空間

第四類計畫工程系統

公共空間改善計畫八 閒置空地轉用計畫

公共空間改善計畫九 閒置建築物轉用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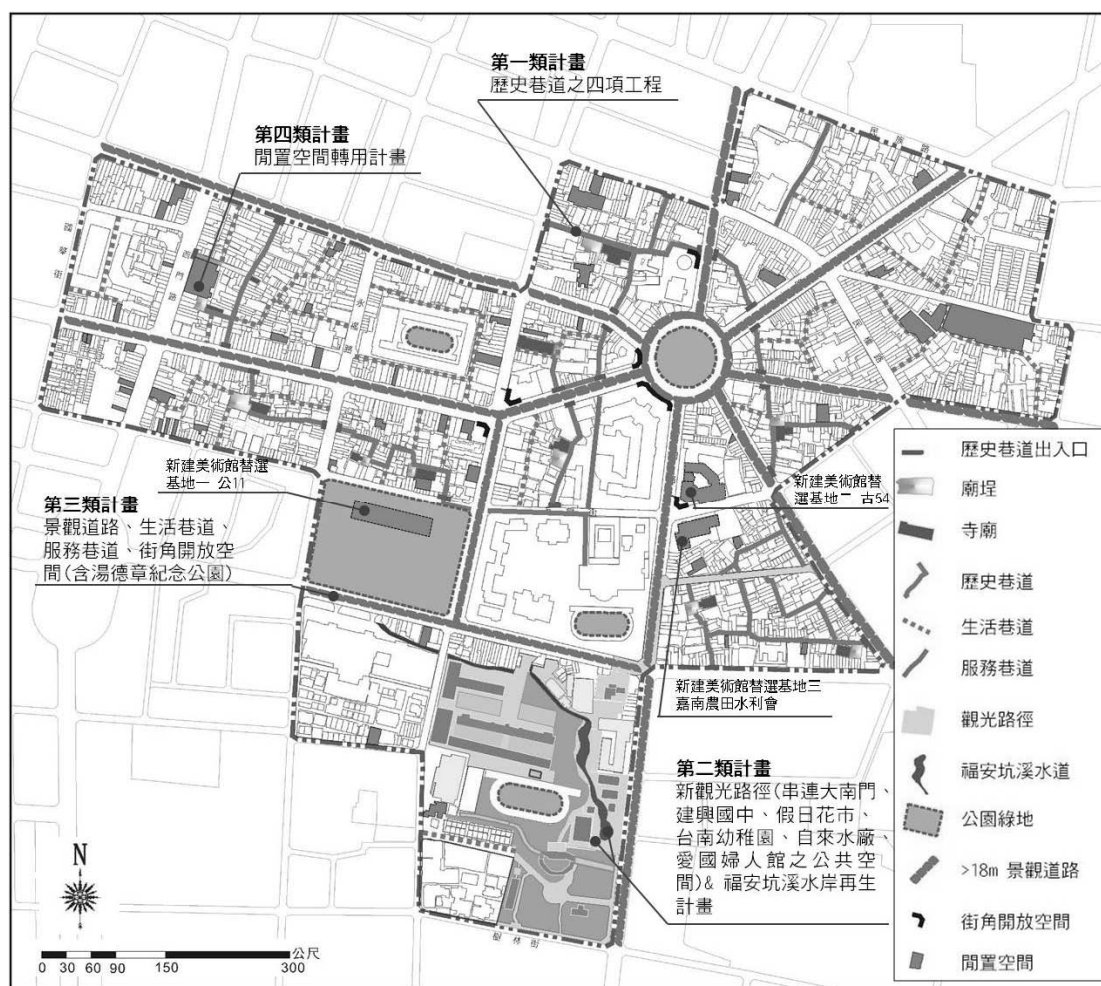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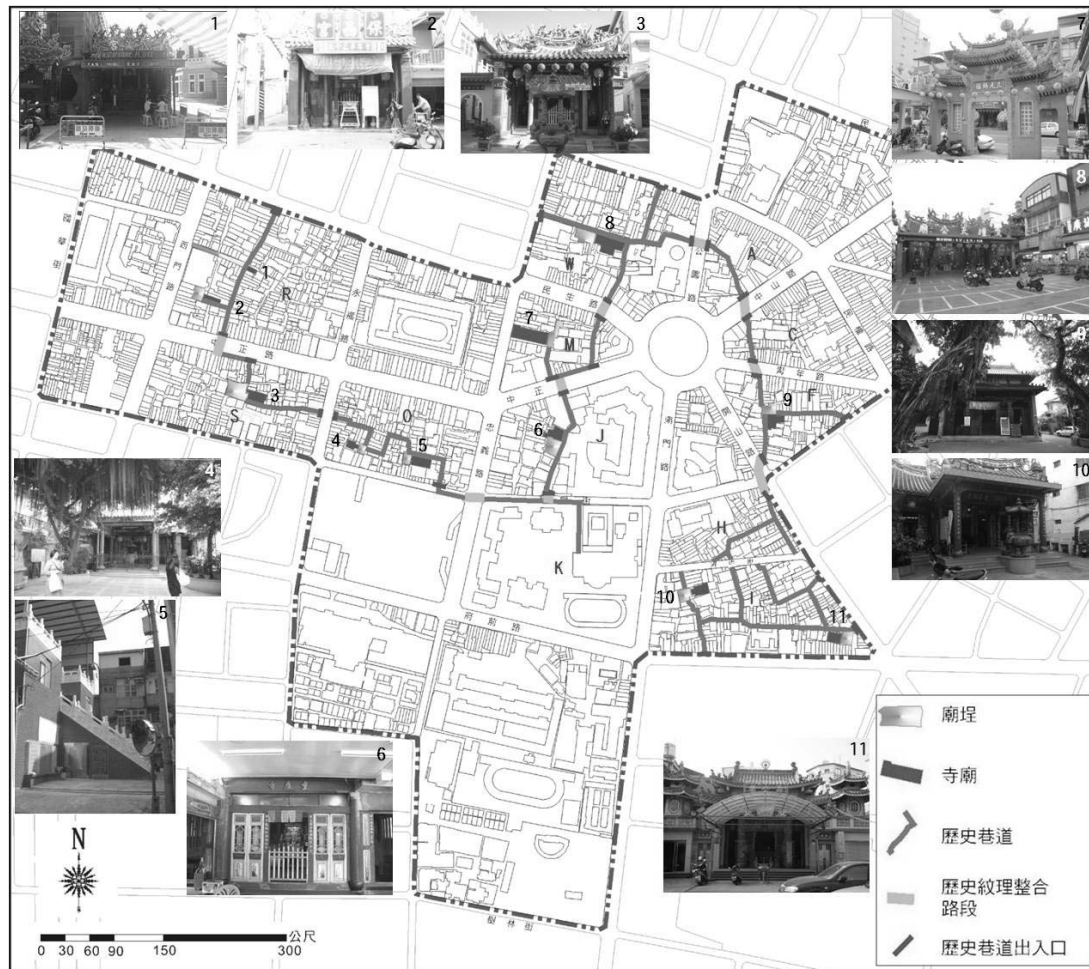


圖 4-4 分期分區計畫工程系統索引圖

1. 第一類計畫工程系統

第一類計畫工程系統主要為歷史紋理之四項元素的整建與維護，涵括：廟埕空間、廟埕四週之建築物立面、連接廟埕之歷史巷弄、歷史巷弄出口及入口之牌樓街坊。



廟埕開放空間

1. 保西宮廟埕 2. 沙陶宮廟埕 3. 總趕宮廟埕 4. 關帝廟廟埕 5. 保和宮廟埕
6. 重慶寺廟埕 7. 三官廟廟埕 8. 天壇廟埕 9. 清水寺廟埕 10. 永華宮廟埕
11. 馬公廟廟埕

歷史巷弄及街巷出入口意象

R、S、O、J、K、M、W、A、C、F、H、I 等 12 個街廓之歷史巷弄及出入口牌樓

圖 4-5 第一類計畫工程系位置索引圖

2. 第二類計畫工程系統

第二類計畫工程系統主要為觀光街巷系統及福安坑溪水岸再生規劃，建議開闢大南門城街廓之名人巷(觀光巷道)、加強其與孔廟之連結，使名人巷及府中街之觀光路徑得以整合，並復原福安坑溪之舊水道，藉由水岸空間再生創造生態觀光旅遊景點。觀光路徑、水岸空間及其與鄰近建築物之開闢計畫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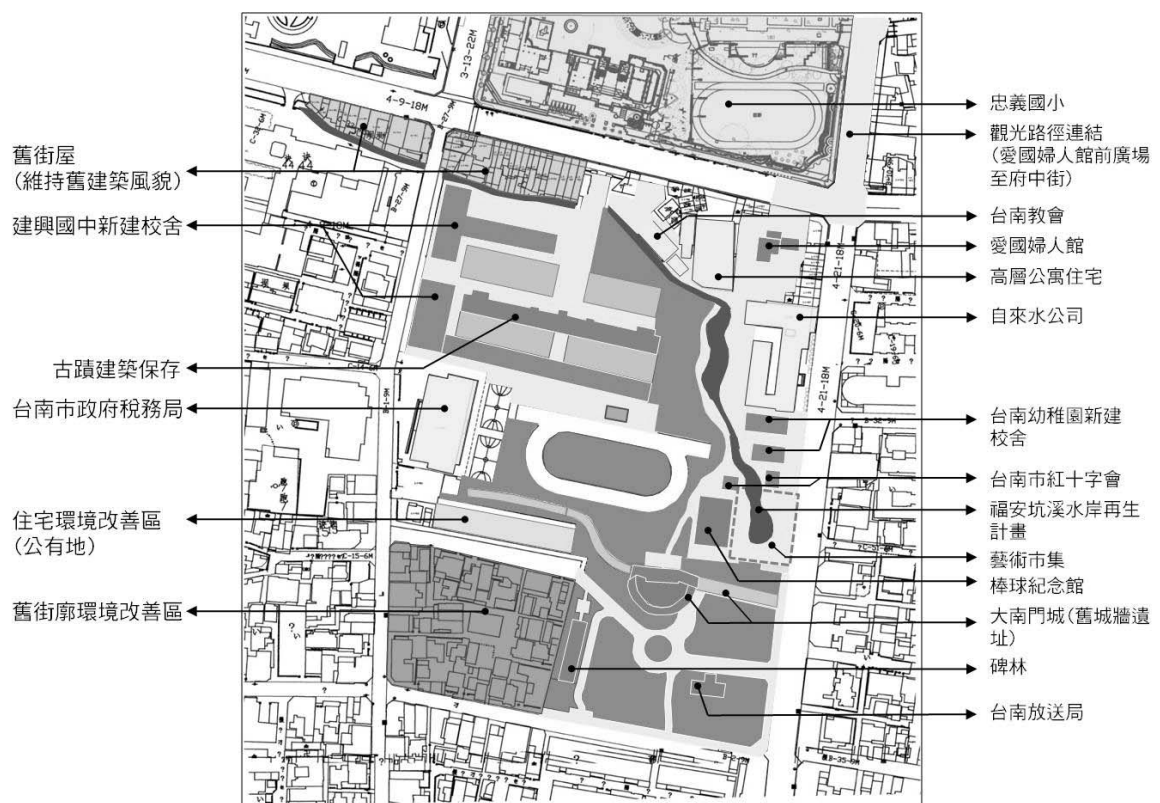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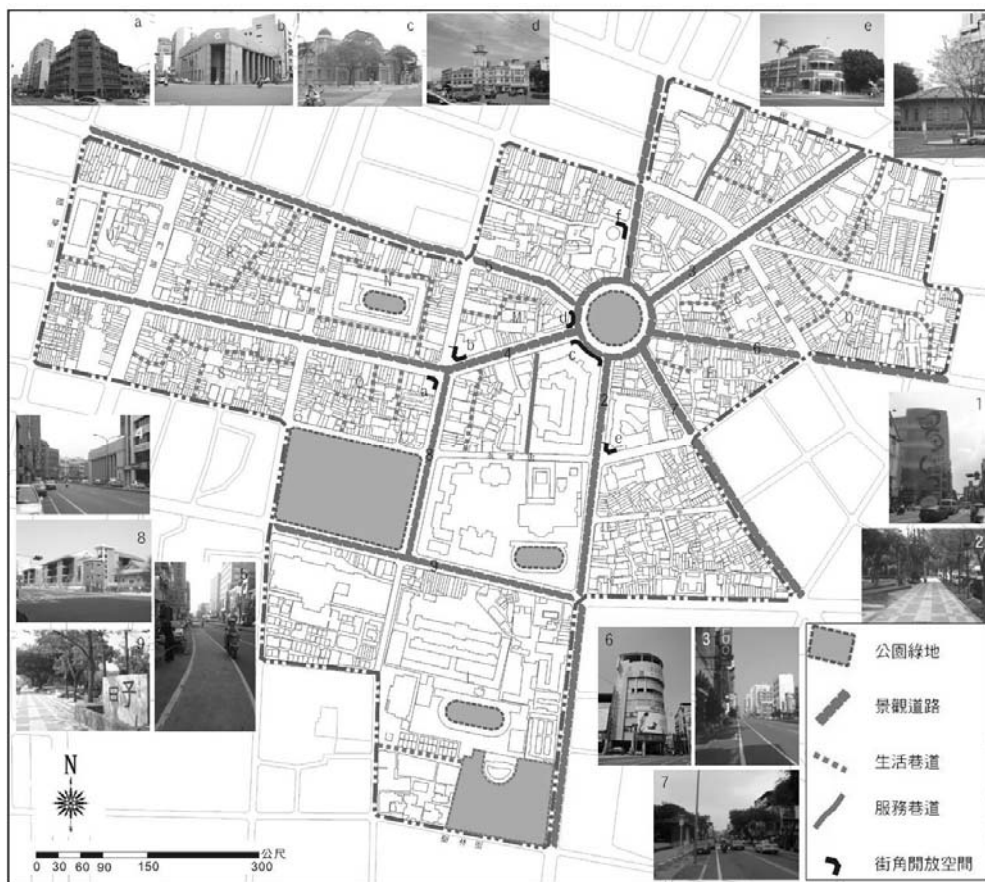


圖 4-6 第二類計畫工程系位置索引圖

3. 第三類計畫工程系統

第三類計畫之工程系統主要為美化既有都市景觀，強化景觀道路與街角開放空間之都市視覺意象，並整合景觀道路與既有服務巷道及生活巷道，使道路系統與街巷系統組織成為一具連續性之都市網絡。



景觀道路	1. 公園路景觀大道、2. 南門路景觀大道、3. 中山路景觀大道、4. 中正路景觀大道、5. 民生路景觀大道、6. 青年路景觀大道、7. 開山路景觀大道、8. 忠義路景觀大道、9. 府前路景觀大道
服務巷道	街廓 B、J
生活巷道	街廓 B、C、D、E、F、J、L、M、N、O、R、S、U
街角開放空間	a、林百貨街角 b、土地銀行街角 c、台灣文學館轉角 d、台南測候所街角 e、台南警察署街角 f、台南市消防局街角

圖 4-7 第三類計畫工程系統位置索引圖

4. 第四類計畫工程系統

第四計畫工程系統為區內閒置空間之轉用計畫。透過檢視區內之空地、空屋狀況，再依其區位、空間特性及周邊需求轉化為適宜的使用型態。閒置空間之示範轉用計畫建議位置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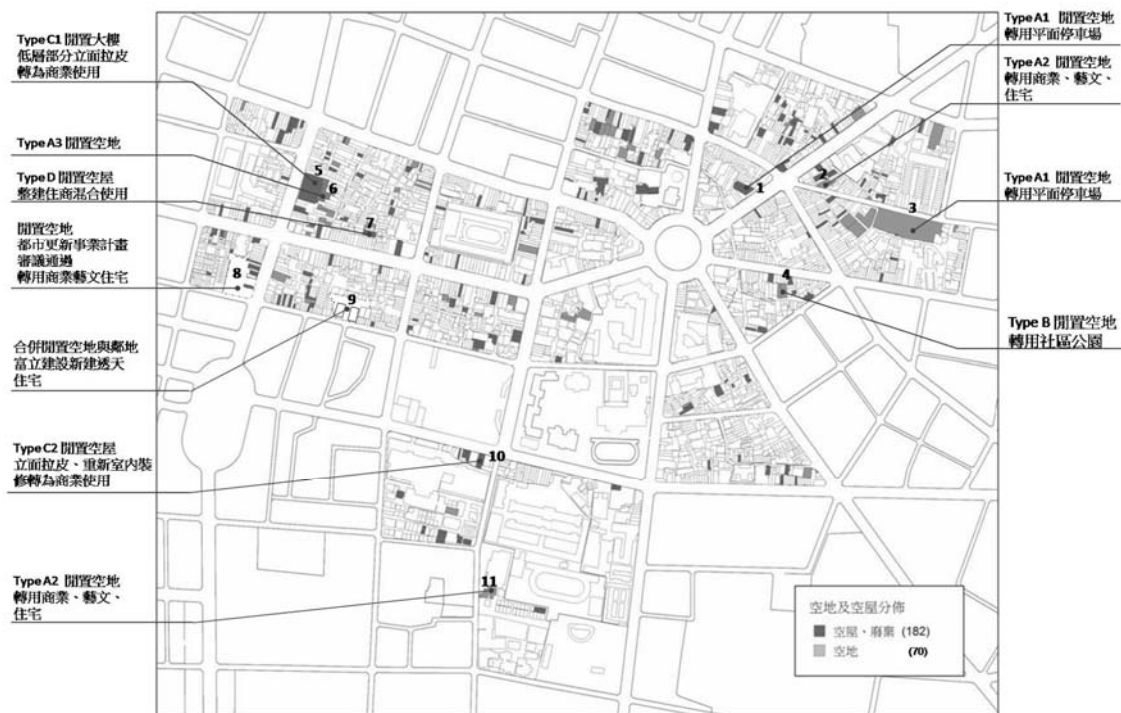


圖 4-8 第四類計畫工程系統—閒置空間示範轉用計畫位置示意圖

二、都市設計構想

臺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計畫之都市設計構想主要目的為提供更新地區內整建維護時設計之參考依據，避免不當的改建或重建，造成整體街區景觀之不協調。都市發展至今，更新地區經過不同時期之演變，區內存在不同樣貌之大小街巷，同時亦被導入現代化設施，有關共存之方式亦需多作考慮。為保持各區之整體氣氛以及原有街道空間尺度，本計畫針對各分區現況提出相關都市設計構想，以維護各區空間特色及氛圍。

(一)一般性構想

一般性構想意指除特別說明外之臺南市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範圍，提供廣泛性之都市設計構想，作為都市空間發展時之基本參考。

1. 開放空間中街道傢俱之設置應考量活動之需求，並明確反應使用者之行為。
2. 開放空間對於無障礙設施之規劃應具有整體性，避免與其他街道傢俱造成衝突，並符合相關規定。
3. 開放空間周邊之建築，應以開放空間為主要正面設置活動

出入口，並在建築形式、量體上反應開放空間之特性。

4. 街廓內部之建築開發，其開放空間規劃時，應避免破壞

傳統巷弄空間尺度，建議以植栽圍塑現有鄰接介面。

5. 開放空間之留設以形成完整可供使用之都市空間為宜。

除需特別強調街牆基調延續之地區，其留設位置應盡量

靠近臨外街道，或是在街道之視線上可感受之位置，以

增加視覺上的可及性及舊市區內不足之空間開闊性。

(二)更新地區大街增加之細部都市設計構想

臺南市孔廟周邊地區之更新地區範圍有關大街都市設計

構想為民權路(十字大街)、中山路及其延伸中正路之範圍，本

區街道空間為舊市區核心商業區至歷史街區的轉換空間，同時

具現代商業街道及傳統街區之特質，故都市設計上需兼顧空間

情境的融合與轉換為構想之重點。

1. 歷史性建築或具特色之傳統街屋建築，整修時應注意其建

築之立面語彙（造型、開窗、簷線等），以及與歷史建築

相鄰接之建築在建築立面設計上應與其配合，但應避免造

成互相模仿之效果。

2. 強調立面的整建維護(強調連續性的語彙)，故重建建築應

與周邊環境共融，應配合地區傳統街屋就面寬寬度模矩作

適當的垂直單元分割、配色、開窗位置，以及應考量因重建後可能引起未來居民增加而對本身社區活動空間之衝擊，避免破壞原有街巷風貌。

3. 為使本區之歷史建築與傳統街屋造型能成為街區再發展之特色，鼓勵已經認定之具特色的歷史性建築或街屋建築做為夜間燈光效果的焦點，配合夜間照明投射該建築立面，以強化街道景觀效果。

(二)更新地區小巷增加之細部都市設計構想

臺南市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範圍有關小巷是指寬度(含)4公尺內或未經都市計畫劃定之既有巷弄，強化歷史街巷和廟埕周邊立面、轉角整建維護，強調保留歷史氛圍。

1. 巷弄空間在條件允許下，應朝生活化道路之方向規劃，意即道路以人行為主，並可提供作為日常生活之休憩與活動空間，減少通過性車輛之通行並減緩其車速，以維持步行活動之安全。
2. 為維護整體歷史景觀，整建維護之建築物立面應注意更新之程度，除因建築物機能上不足應付目前使用方式而需要更動外，其它盡量以翻新及結構補強之方式處理。
3. 巷弄空間與巷弄空間交接處，應設置地面導引系統，另鋪

設鋪面應考慮古蹟之色彩配置及鋪設範圍。

三、傳統街區發展構想

孔廟周邊地區更新地區之中，除重要性高、規模較大的古蹟與歷史性建築外，由歷史大街、小巷構成面狀的傳統街區，亦為形塑地區風貌、展現府城生活魅力的重要基礎。

為使傳統街區得以永續發展，必須維持其價值性，而傳統街區之價值除建築與景觀空間等硬體之維護外，居住、商業及觀光活動等軟體元素的維持才能將無機的空間轉化為有機的場所，缺一不可，並需互相配合。傳統街區之都市設計與整建維護樣式應配合都市設計管制共構，各類型活動之經營管理，及其街區空間之整合模式說明如下：

(一)結合地區組織與社團的地區更新再造

結合既有的商圈發展協會、社區團體等民間在地組織，一方面協助規劃單位迅速並精確的瞭解地方環境之特性及實際需求，一方面透過地區組織之互動交流，有助於醞釀區內歷史景觀、觀光、居住等多方議題的生成。

(二)提升區內商業活動與公共服務垂直與橫向的多樣性選擇

區內之商業或公共服務，可同時提供不同價位或不同類型之商品或服務，藉以滿足商業購物者、觀光客及在地居民全方

位之需求，提高其機能性與吸引力，達成供需良性循環、地方永續經營的效果。

(三)強化軟硬體活動節點之塑造及可及性

街區內活動節點與主要人行動線必須銜接、配合其與各式公共服務設施、開放空間及公共資訊站可及性之改善，加上大眾運輸系統的串連，建構完整之服務網絡，強化街區內相關軟硬體活動之經營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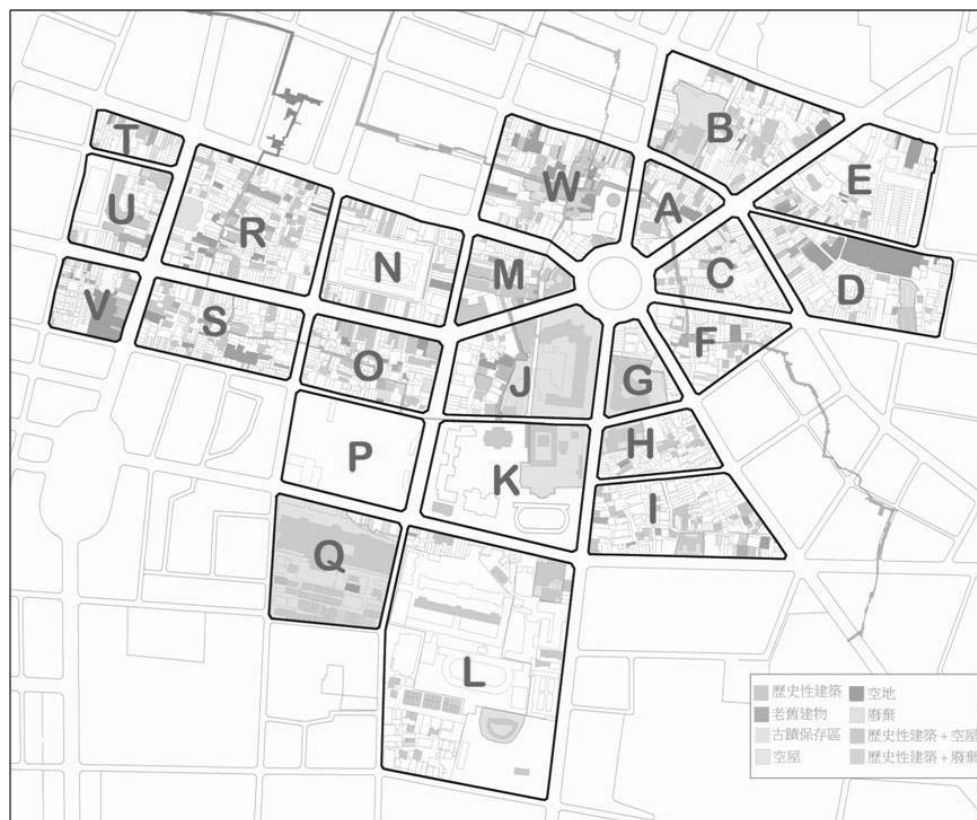
(四)街區內重建、整建、維護計畫應考量既有空間涵構

空間涵構係指一地區於各時空發展脈絡下所累積出來的空間紋理、特性與活動模式，本區於更新再生時，應將空間涵構之延續與發揚納入考量，鼓勵展現原有紋理特質，確保地方特色與自明性不受破壞。

四、更新分區構想

孔廟及周邊更新地區經多年發展至今，各地區因不同街廓條件而個別發展出多樣之形態，代表各時期及群體之歷史特性，依前述之發展構想配合公共空間改善計畫與分區發展策略，更具體的提出各街廓未來可執行的空間改善方案，以作為未來實質發展之實施參考依據。

接續分區策略目標與發展模式，在公共空間改善的整體架構下，以更新分區提示各街廓環境之更新定位與落實階段性環境改善目標，除了直接涉及公部門主導的公共設施環境更新外（即成巷弄、計畫道路、國有、市有地），地方上尚存的歷史資產與閒置空間活化，亦關連到孔廟地區整建維護可活用的重要元素。各街廓環境改善與地方參與機制需藉由公部門的協助下啟動，進入更新示範區操作前認知各街廓之更新定位與區位特質，才能發揮地區公有、私有環境資源活用之最大效益。



(一)各分區街廓環境分析

A 區－太平境基督教會周邊街廓

鄰近民生綠園，中山路與公園路交界街廓。南面區塊以太平境基督教會為主要分布，北面區塊中山路與民權路兩側日式建築立面摻雜，建物年齡老舊。街廓內部巷道甚少，建築物地面層使用多為沿街商家店鋪。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圍環側住商環境改善與民權路側歷史性街屋立面整建。

B 區－原台南公會堂(吳園)周邊街廓

民權路，民族路與中山路交界街廓。西側為吳園開放空間，東側街廓除廟埕、舊街屋外，亦存有一公有傳統市場，一層為農產品售零，二層居住，其空戶混雜，公共環境不佳。對比外部中山路與民族路沿街熱絡的商業使用，街廓內外環境差異甚大。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吳園周邊觀光環境維護，輔以街廓內部歷史性巷弄紋理維護與公有市場環境改善。

C 區－青年路、中山路交界街廓

民生綠園西側，中山路與青年路交界街廓。因民權路沿線

地籍切割狹長，造成兩側店鋪空間深遠，空間特質迥異，青年路與中山路兩側產業型態眾多，活動熱絡，往街廓內部則轉向以居住為主體的社區型生活巷弄。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街廓內居住環境改善，民權路兩側歷史性街屋立面維護。

D 區－台灣府城隍廟周邊街廓

民權路與青年路交界街廓。街廓外台灣府城隍廟鄰近區域為青年路上人潮集中區，街廓內過去多為軍事據點，遷移後現為商特-1 與廣場預定用地，社區居住活動空間以衛民街、武德街巷道為主，街廓內閒置空地散佈。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中山路舊軸線商業環境改善，輔以社區居住環境維護。

E 區－中山路天主堂周邊街廓

民族路與中山路東側交界街廓。民族路沿街商業使用熱絡，街廓內部分為整體規劃之住宅群，巷弄分割與建築物格局方正，西側中山路以天主堂用地占地最大，沿街金融業、飯店等高樓層建物集中，辦公、居住摻雜。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中山路舊軸線商業環境改善，街廓內部社區居住環境維護。

F 區－清水寺周邊街廓

青年路、開山路、友愛東街交界的三角街廓。街廓內側老舊木造建築物沿水流觀音街分布(歷史巷道)，聚集密集，形成本區獨特之街區景觀，清水寺前廟埕廣場為本區居民休憩、聚會之主要場域，歷史氛圍濃厚，街廓外側鄰近民生綠園旁的「中西區公所」為孔廟周邊之鄰里行政中心。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歷史性街廓生活環境改善與清水寺街紋理，老舊街屋維護。

G 區－台南警察署週邊街廓

南門路、開山路、友愛東街交界街廓。「原台南警察署」古蹟本體和周邊建築佔街廓 70%用地，商家集中東側開山路的沿街，街廓內巷道皆騎樓加蓋頂棚，密不透光，居住環境品質不佳，本區目前已有「臺南市立美術館興建計畫」預定。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搭配市立美術館興建計畫，帶動沿南門路至友愛街角之騎樓環境整理。

H 區、I 區－府中街兩側與永華宮、嘉南農田水利會周邊街廓

南門路、開山路、府前路交界街廓。街廓外圍為孔廟核心

區的主要遊逛路線，府中街與永華宮廟埕廣場一帶假日人潮聚集，商業觀光活動熱絡，巷弄內建築物使用型態以居住為主體，亦尚存多樣的老街紋理與日式建築，歷史街區氛圍保持良好，規劃可塑性高。環境更新策略為社區性居住、觀光環境維護，歷史性巷弄景觀風貌改善與重建建築物量體控管。

J 區－台灣文學館週邊街廓

南門路、中正路、交界街廓，古蹟保存區密集。東側以「台灣文學館」及其週邊公共開放空間為主體，假日參觀人潮聚集；西側以「擇賢堂」前巷道連通中正路與友愛街，商業活動集中忠義路和中正路上沿街店鋪，居住性質較為不顯著。環境更新策略為文學館周邊都市型觀光環境營造，輔以西側沿街騎樓環境改善。

K 區－孔廟中心街廓

南門路、忠義路、府前路交界街廓，孔廟古蹟本體所在，區內皆為公共空間。忠義國小現為開放式校園，平日為在地居民休閒、運動之場域，例假日結合市府定期活動為孔廟文化園區對外發展觀光之核心據點。環境更新策略為搭配校園開放空

間與周邊社區活動需求，延伸孔廟核心設施環境多元化使用。

L 區—大南門公園、建興國中街廓

南門路、府前路、樹林街交界街廓。除了鄰近南門公園西南角與府前路側為住宅區使用外，其餘皆為國有或市有用地，公共空間特性顯著。大南門公園、建興國中、假日花市、愛國婦人館等周邊開放空間，多處已經相關計畫整理，搭配稅捐處、水利局等機關用地，具備整體規劃之潛力。環境更新策略為整合大南門周邊公有土地、公有建築物使用活化。

M 區—台南合同廳舍周邊街廓

中正路、民生路、忠義路交界街廓。忠義路沿線為過去十字大街舊址，家廟與祠堂分佈眾多，「原台南合同廳」（今消防隊）和「原日本勸業銀行台南支店」為主要街廓標地，本區商業活動集中民生路臨街，但街廓內部巷道狹小，且無法連通外側計畫道路，為其問題所在。環境更新策略為中正、民生路商業環境改善與圓環周邊歷史性公共建築、巷弄紋理維護。

N 區—永福國小周邊街廓

中正路、民生路、永福路交界街廓。沿街商業使用密度高，

街廓內巷道狹小且皆圍繞在永福國小圍牆四周，巷弄空間多為鄰街商家之後門，雜物堆放造成巷弄環境品質不佳。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中正路、民生路商業環境改善，永福國小校園開放空間社區化。

0 區－原林百貨周邊街廓

中正路、忠義路、永福路交界街廓。中正路沿街店鋪半數呈歇業狀態，原林百貨亦整修待用中，街廓內部雖存有歷史性路徑，但保有之歷史元素薄弱，且舊建物多已改建，街廓內現有之社區活動中心、教會、廟埕、等多樣性設施為其優勢。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中正路商圈環境整理，街廓內歷史巷弄景觀風貌營造。

P 區－公 11 街廓

府前路、忠義路、永福路交界街廓。日治時期為神社使用，光復後變更為忠烈祠，1970 年拆除。現況使用集中於永福路與府前路周邊與西南側社區活動中心外圍，已有「臺南市立美術館興建計畫」預定。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搭配市立美術館興建改善公 11 景觀，添增相關都市型公共設施。

Q 區－台南地方法院週邊街廓

永福路、忠義路、府前路交界街廓。區域內除府前路沿街店家外，其餘皆被劃定在古蹟保存區內，地方法院為更新區重要的公共歷史建築，面前為「福安坑溪」水路流徑，後方保存兩排完整之日式宿舍群，部分為閒置空屋。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舊市區大型歷史性公共建物維護與保存區內公有宿舍群使用活化。

R 區－沙陶宮、保西宮周邊街廓

中正路、西門路交界之街廓。街廓內部巷弄曲折蔓延分割整體為若干小塊，越往巷弄內部居住特性越顯著且尚存眾多具保留價值之日式木構、磚構建物，街廓外圍之商業活動熱絡，中正路、民生路沿街店鋪密集。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社區居住環境改善，街廓內老舊巷弄紋理與歷史性街屋保存維護。

S 區－總趕宮周邊街廓

中正路、西門路、友愛街交界街廓。舊街紋理顯著且密集，由總趕宮廟埕銜接周邊歷史路徑，成一整體系統。街廓內部以

居住為主，廟埕廣場活動使用活絡，搭配老街內傳統老店，為更新區重要歷史景點之一。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歷史性街區生活環境改善，輔以街廓內巷弄紋理、街屋保存，重建量體控管。

T 區－民生路與國華街交界街廓

西門路、國華街、友愛街交界街廓。本區原與西市場連為一體，經國華街巷道切割為民生路沿街小塊，民生路上以醫院使用為主，鄰國華街側店家多為辦公。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民生路側商業辦公環境改善與內側巷道居住環境維護。

U 區－西市場周邊街廓

西門路、國華街、中正路交界街廓。「淺草新天地」為本區新設之集合式店面，西市場外部與中正路、西門路店家緊密相鄰，市場內頂棚相接，通道穿梭交錯、採光通風與環境衛生不佳。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地方性商圈風貌再造，西市場內部設施改善與周邊產業環境更新。

V 區－西門路與友愛街交界街廓

西門路、友愛街、中正路交界街廓。中正路與國華街兩側

店鋪林立，假日人潮集中於國華、友愛街角，青年族群眾多，巷道內部店鋪多以休業，空屋甚多，目前仍營業中之商家多為批發業。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地方性商圈產業環境再造，輔以巷弄內部住商環境改善。

W區—台南測候所、天壇周邊街廓

公園路、民生路、民權路交界街廓，以忠義路巷道分界南北兩區塊。本區街廓內部保有多數歷史元素，北面臨民權路、忠義路側之傳統街屋及日式建築摻雜，中藥局、香鋪等傳統產業集中；南面以測候所、中央氣象站、天壇等機關用地為主要空間分布，假日廟會活動熱絡，巷弄內來往人潮密集。本區環境更新策略為都市觀光型廟埕環境整治與街廓內老街紋理、尚存之舊街屋保存維護。

(二)各分區更新模式評估

彙整上述各街廓更新環境分析，由整建、維護、新建之不

同面向，各街廓更新之模式評估整理如下：

表 4-2 更新區各街廓整建、維護、重建等相關策略組合評估表

各街廓分布/鄰里區位			整建、維護、重建等更新組合模式
三民里	A	太平境教會周邊街廓	社區居住環境改善，民權路兩側歷史性街屋立面整建
三民里	B	吳園周邊街廓	吳園周邊觀光環境維護，輔以街廓內部歷史性巷弄紋理維護
公正里	C	青年中山路交界街廓	街廓內居住環境改善，民權路兩側歷史性街屋立面整建
青年里	D	城隍廟(青年里)街廓	街廓內部公有土地整合，民權路兩側歷史性街屋立面整建
青年里	E	中山路天主堂周邊街廓	中山路舊軸線商業環境改善，輔以街廓內社區居住環境維護
銀同里	F	清水寺周邊街廓	巷弄居住環境改善，清水寺老街紋理與兩側舊街屋維護
永華里	G	台南警察署週邊街廓	警察署本體市立美術館興建，輔以街廓北側居住環境整理
永華里	H	水利會周邊側街廓	街區居住、觀光環境維護，歷史性巷弄景觀改善與重建量體控管
永華里	I	永華宮周邊街廓	街區居住、觀光環境維護，街廓內歷史巷弄維護與重建量體控管
永華里	J	台灣文學館週邊街廓	文學館周邊都市型觀光環境營造，輔以西側沿街騎樓環境改善
永華里	K	孔廟忠義國小中心街廓	搭配校園內開放空間與周邊社區活動使用，延伸孔廟核心設施環境多元化
進學與大南里	L	大南門建興國中街廓	福安坑溪水岸空間營造，搭配大南門周邊公有土地、建築物使用活化
永華里	M	台南合同廳舍周邊街廓	中正、民生路商業環境改善與歷史性公共建築、巷弄紋理維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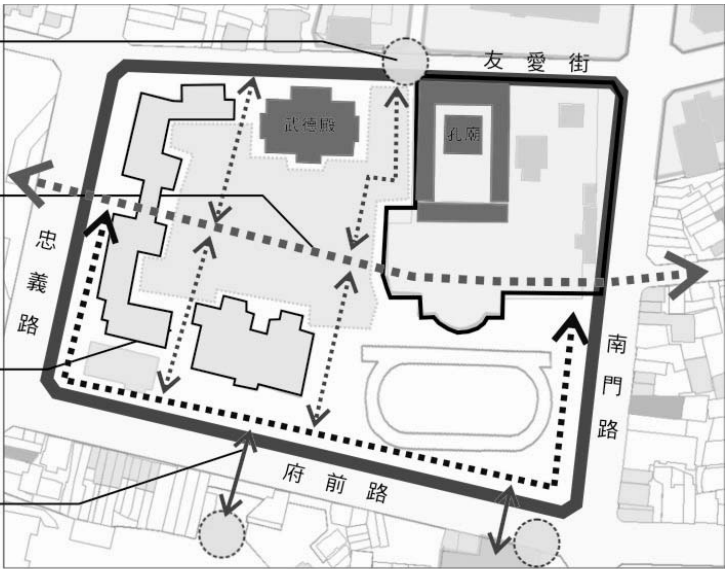
永福里	N	永福國小周邊街廓	中正路、民生路商業環境改善，永福國小校園開放空間社區化
永福里	O	原林百貨周邊街廓	中正路沿街商業環境整理，街廓內歷史性巷弄、景觀風貌維護
永福里	P	公11街廓	美術館興建計畫搭配舊市區大型公共空間景觀維護
進學里	Q	台南地方法院週邊街廓	舊市區大型歷史性公共建物維護與保存區內公有宿舍群使用活化
建國里	R	沙陶、保西宮周邊街廓	街區生活環境改善，輔以街廓內舊巷弄紋理、歷史性街屋保存
福安里	S	總趕宮周邊街廓	歷史性街區生活環境改善，輔以街廓內舊巷弄紋理、街屋保存，控管重建量體
中正里	T	民生路國華街交界街廓	民生路側商業辦公環境改善與內側巷道居住環境維護
中正里	U	西市場周邊街廓	地方性商圈風貌再造，西市場內部設施改善與周邊產業環境更新
保安里	V	西門路友愛街交界街廓	地方性商圈產業環境再造，輔以巷弄內部居住環境維護
三民里	W	測候所、天壇周邊街廓	都市觀光性廟埕環境整治，街廓內舊巷弄紋理、街屋保存維護



圖 4-10 更新區內各街廓鄰里行政分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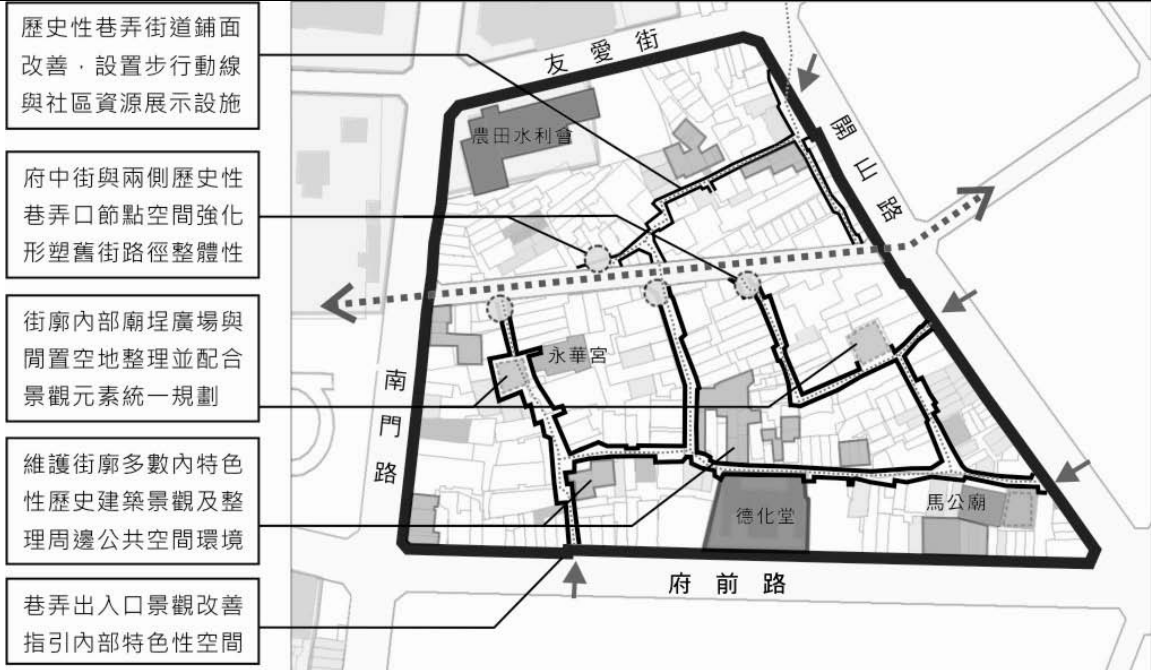
(三)各分區更新執行構想

表 4-3 各更新分區實質執行構想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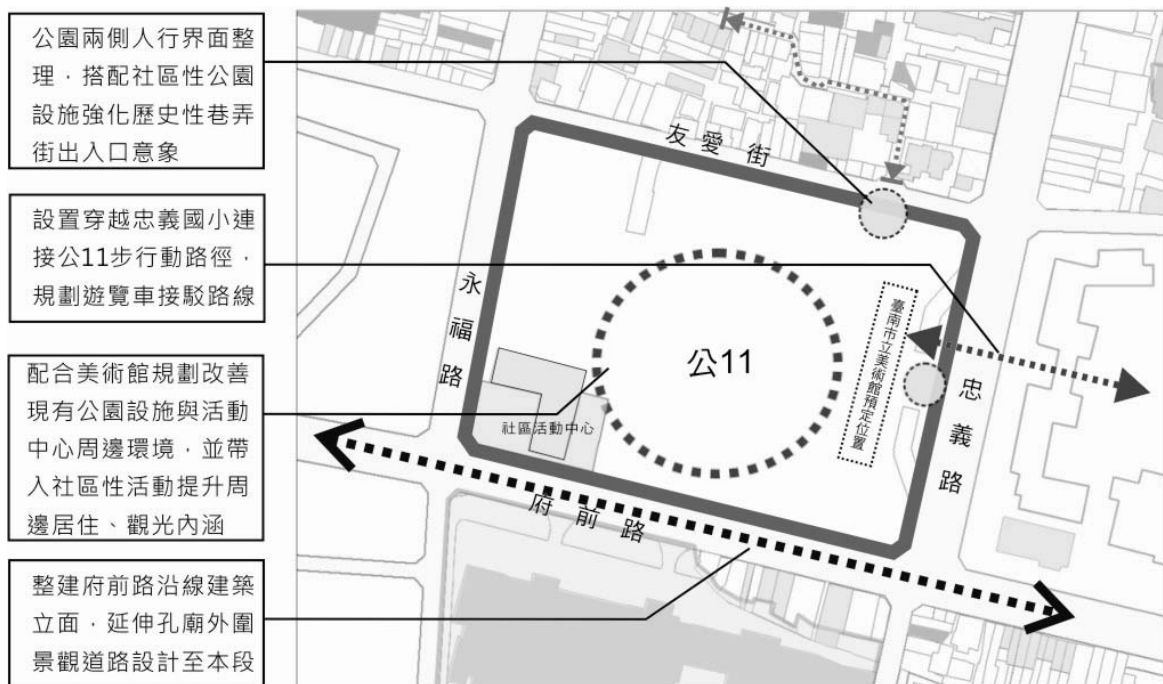
一、核心區域：(A)「孔廟核心區」	
A. 孔廟、忠義國小中心街廓	
各巷弄出入口空間改善，引導街廓內部居住、產業特色性空間 接續府中街遊逛路徑整合觀光動線與外部街廓之連接性，設置序列性空間指引設施至美術館預定地周邊 強化開放空間與四周景觀步道之穿越性搭配校園建物整體設計 設置銜接建興國中與愛國婦人館之動線系統，改善鄰近騎樓人行步道空間	
J. 台灣文學館週邊街廓	
突顯中正路歷史大街出入口意象，置入資訊展示與引導設施 取消車型穿越整合周邊空地，規劃人行徒步動線形塑內圍廣場 搭配擇賢堂改善歷史性巷弄街道鋪面，添增街道家具指定作為社區生活路徑 山林事務所古蹟內部使用活化，後側庭院環境整理及開放使用	
歷史巷道景觀營造 區域環境品質維護 重點更新控管地區 開放空間形塑	街廓內巷弄環境整理 歷史遊逛動線塑造 景觀大街設計管制 動線路徑指示
保存價值建物 古蹟本體 古蹟保存區 空屋	老舊建物 空地 廢棄建物

二、南側區域：(B1)住商混合區、(B2)溪城歷史區、(B3)核心周邊區

H+I. 嘉南水利會及永華宮週邊街廓(B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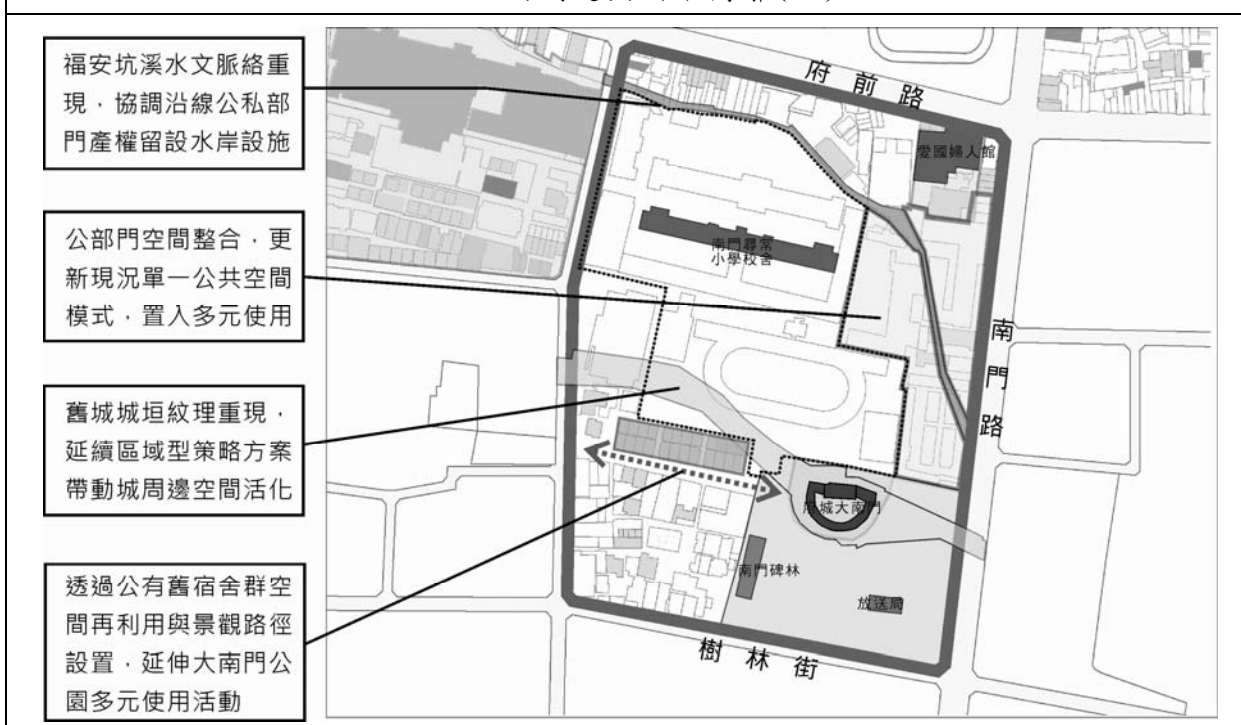
公11街廓(B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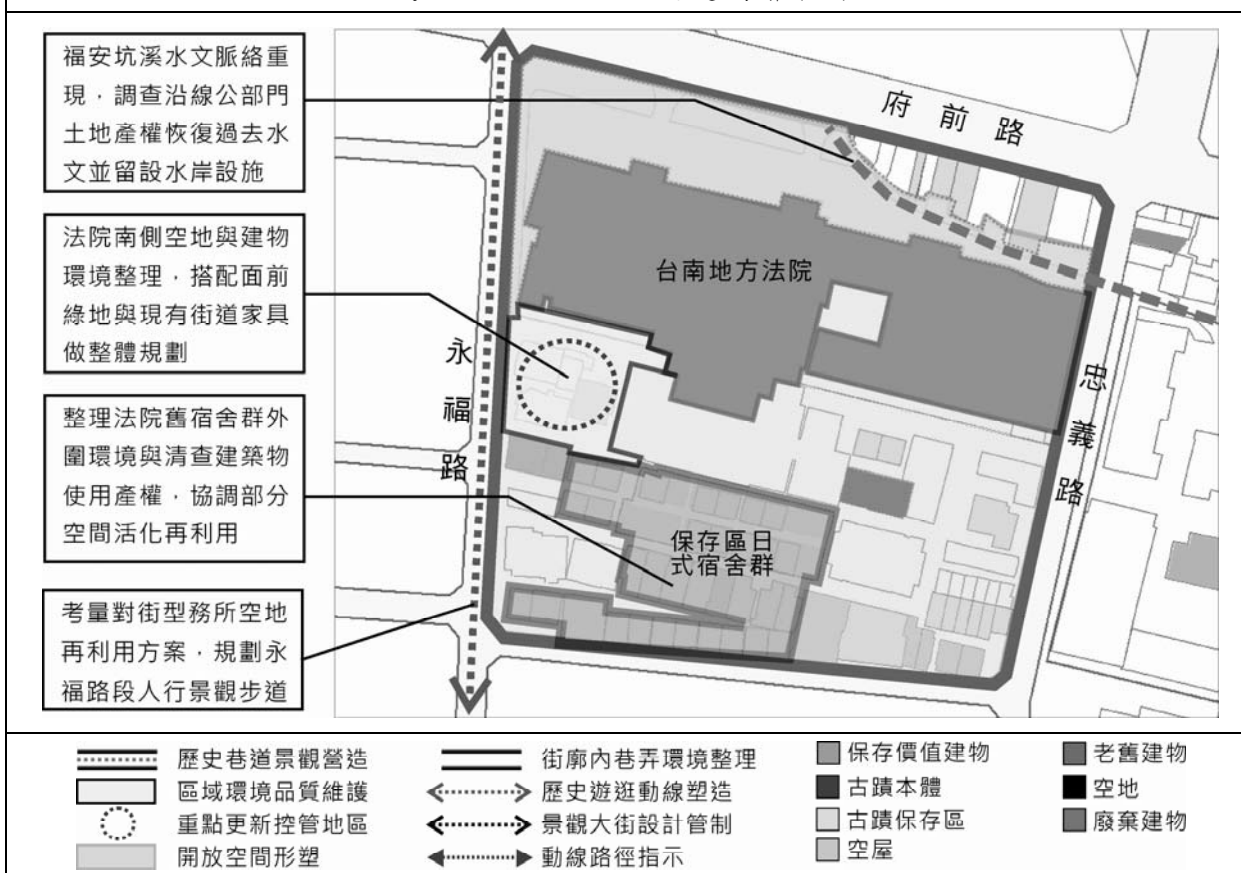
歷史巷道景觀營造	街廓內巷弄環境整理	保存價值建物	老舊建物
區域環境品質維護	歷史遊逛動線塑造	古蹟本體	空地
重點更新控管地區	景觀大街設計管制	古蹟保存區	廢棄建物
開放空間形塑	動線路徑指示	空屋	

二、南側區域：(B1)住商混合區、(B2)溪城歷史區、(B3)核心周邊區

L. 大南門建興國中街廓(B2)



Q. 台南地方法院週邊街廓(B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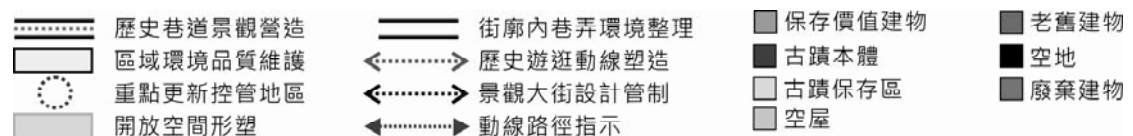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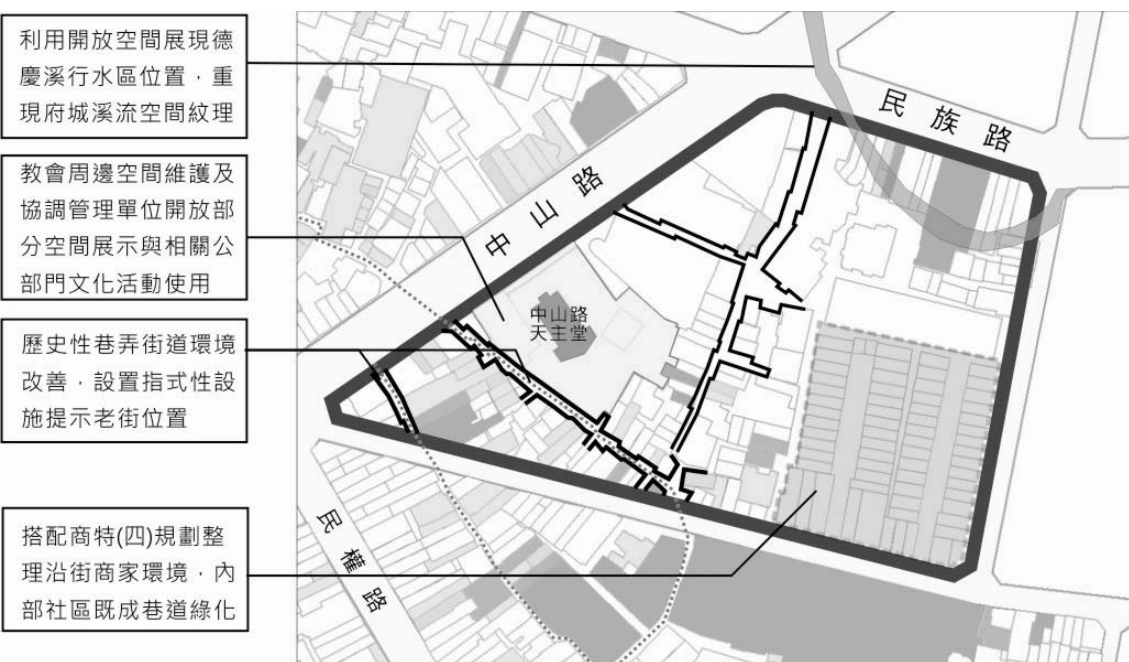


三、北側區域：(C1)中山路軸線區、(C2)圓環意象區、(C3)中正路軸線區

B. 吳園周邊街廓(C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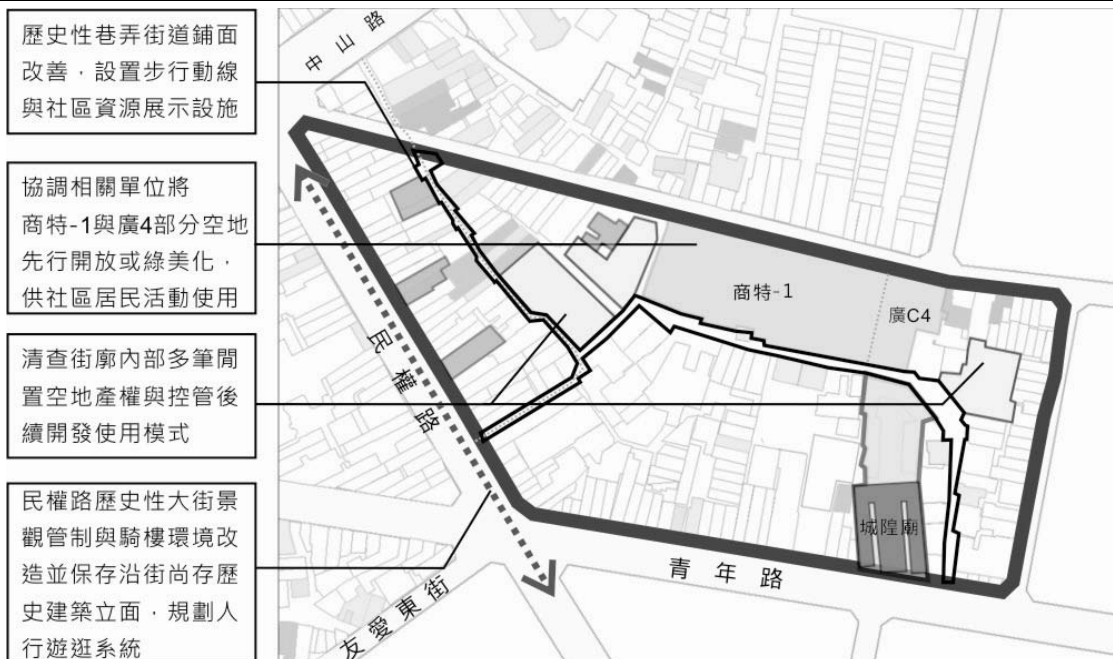


E. 中山路天主堂周邊街廓(C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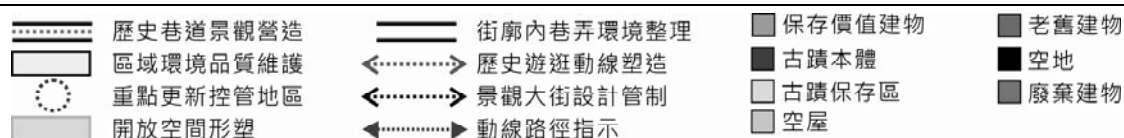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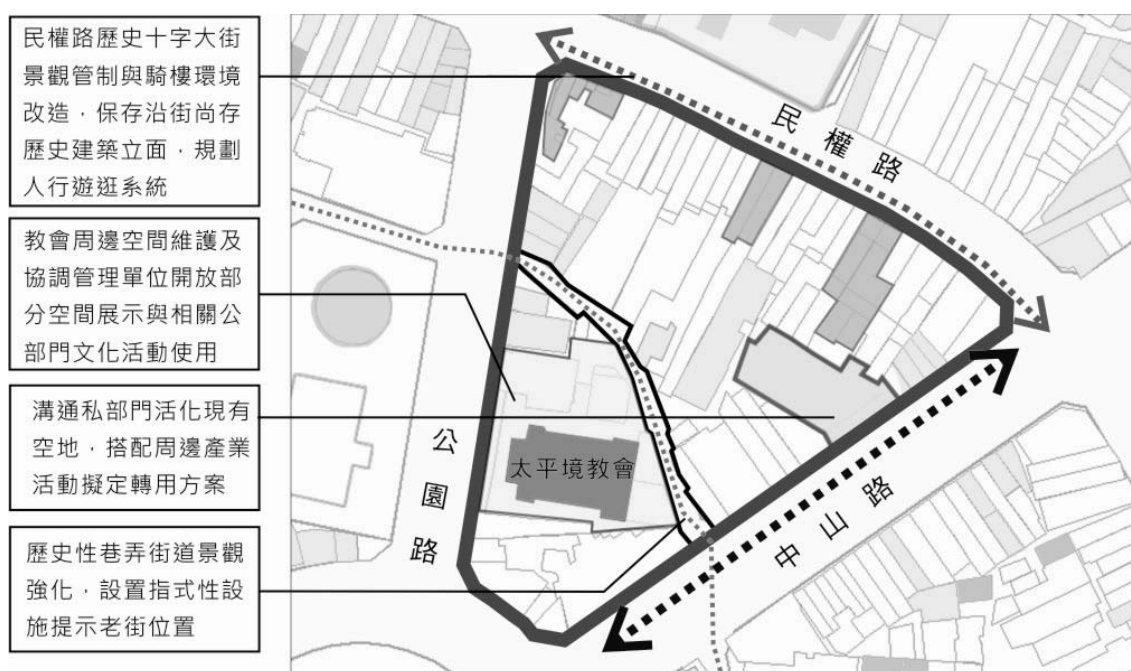


三、北側區域：(C1)中山路軸線區、(C2)圓環意象區、(C3)中正路軸線區

D. 城隍廟(青年里)街廓(C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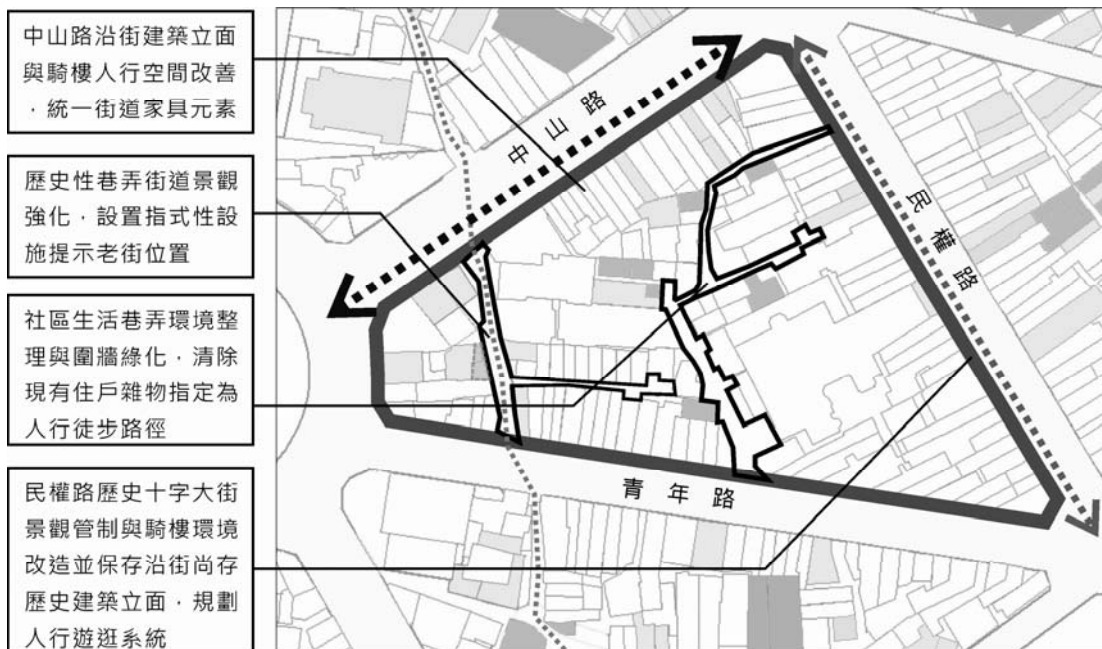


A. 太平境教會周邊街廓(C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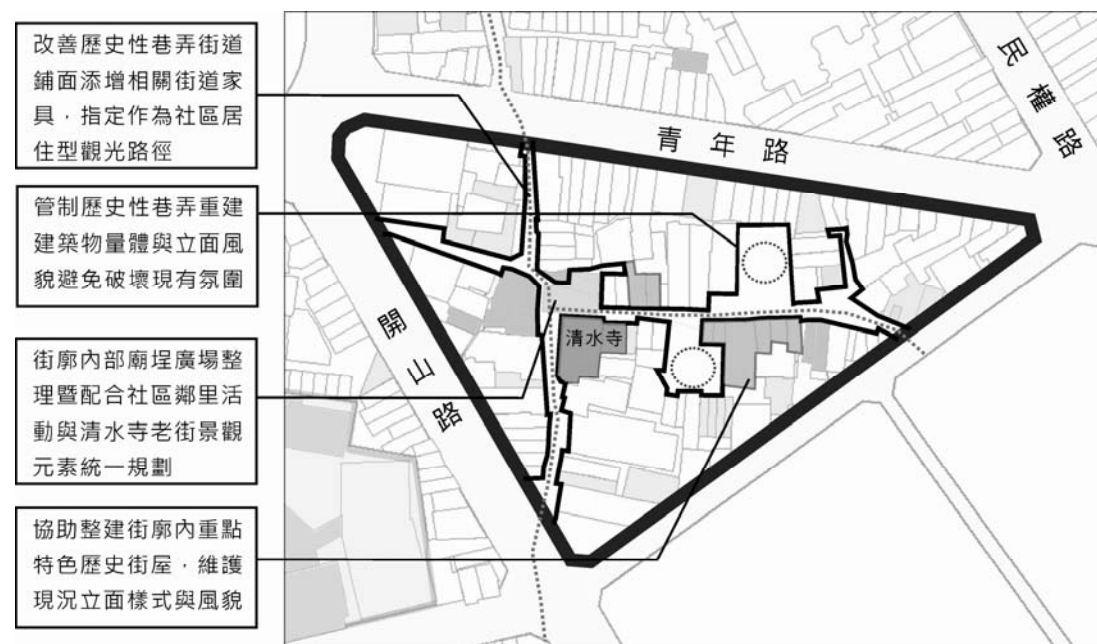


三、北側區域：(C1)中山路軸線區、(C2)圓環意象區、(C3)中正路軸線區

C．青年中山路交界街廓(C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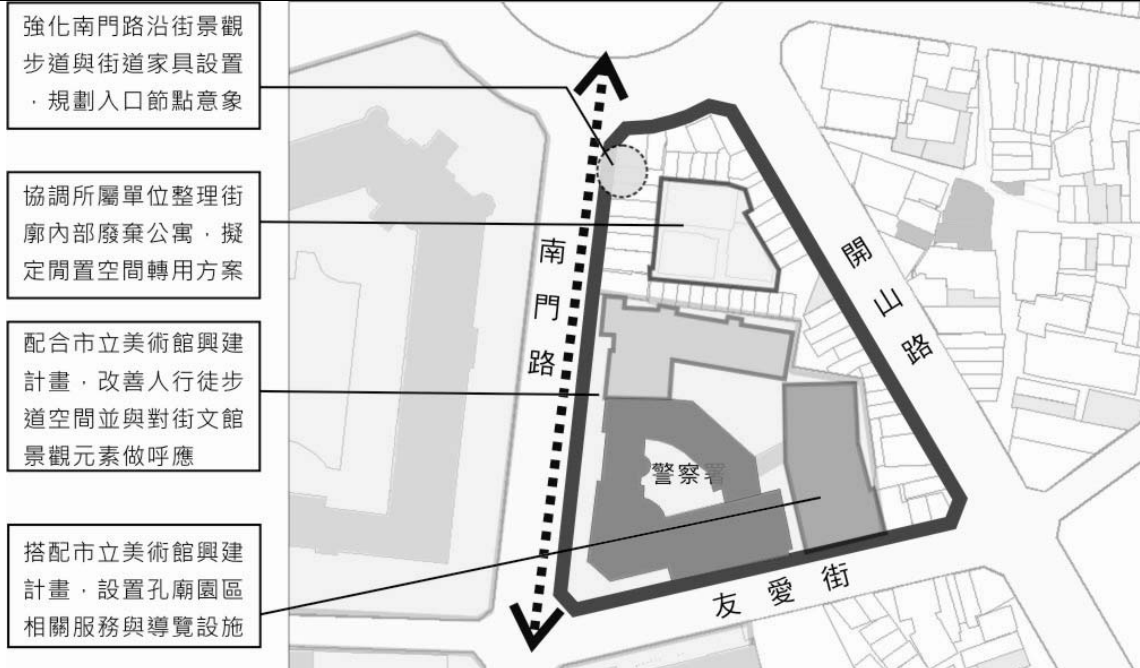
F．清水寺周邊街廓(C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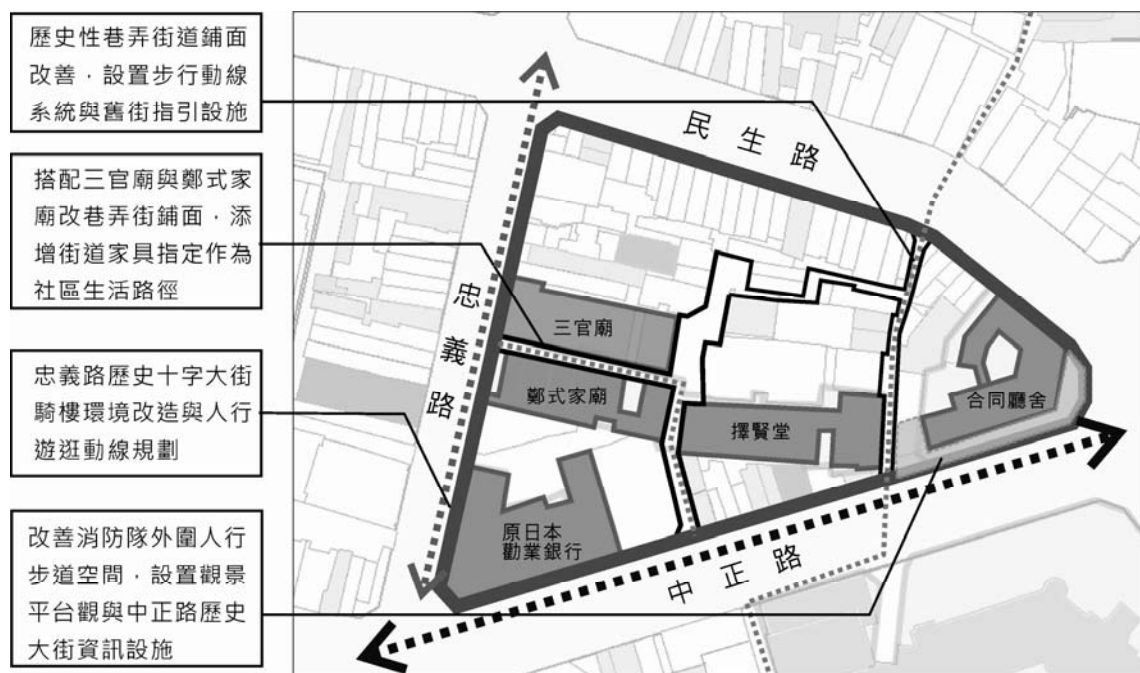
	歷史巷道景觀營造		街廓內巷弄環境整理		保存價值建物		老舊建物
	區域環境品質維護		歷史遊逛動線塑造		古蹟本體		空地
	重點更新控管地區		景觀大街設計管制		古蹟保存區		廢棄建物
	開放空間形塑		動線路徑指示		空屋		

三、北側區域：(C1)中山路軸線區、(C2)圓環意象區、(C3)中正路軸線區

G. 台南警察署週邊街廓(C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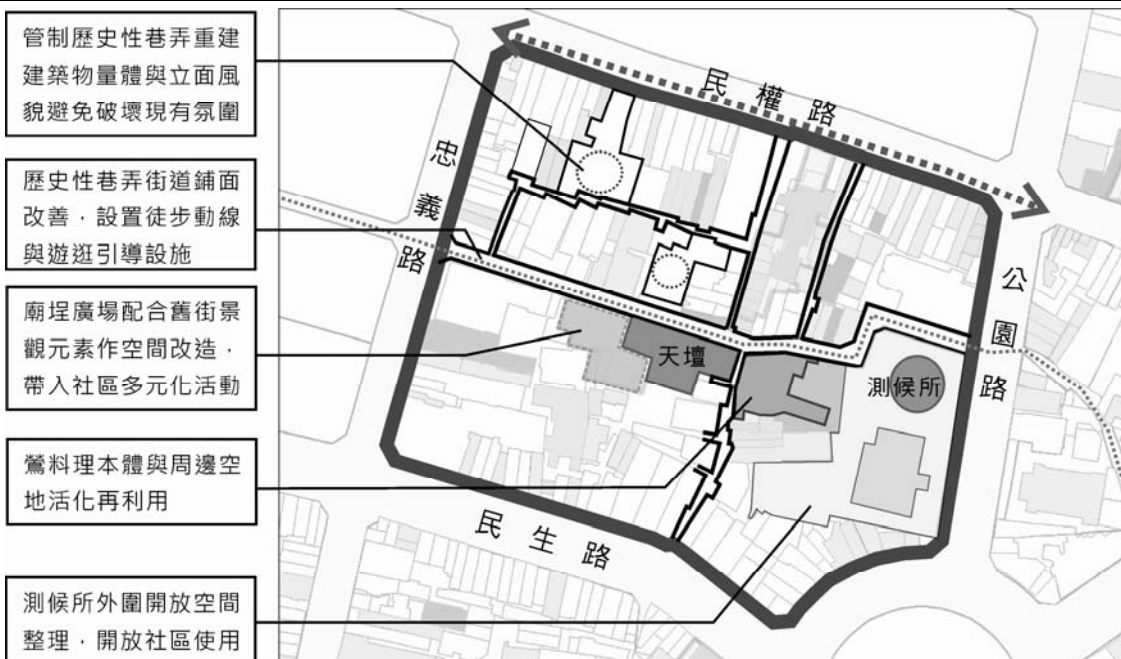
M. 台南合同廳舍周邊街廓(C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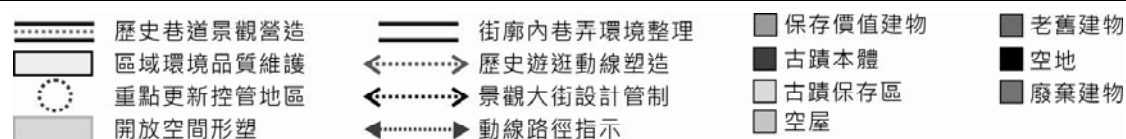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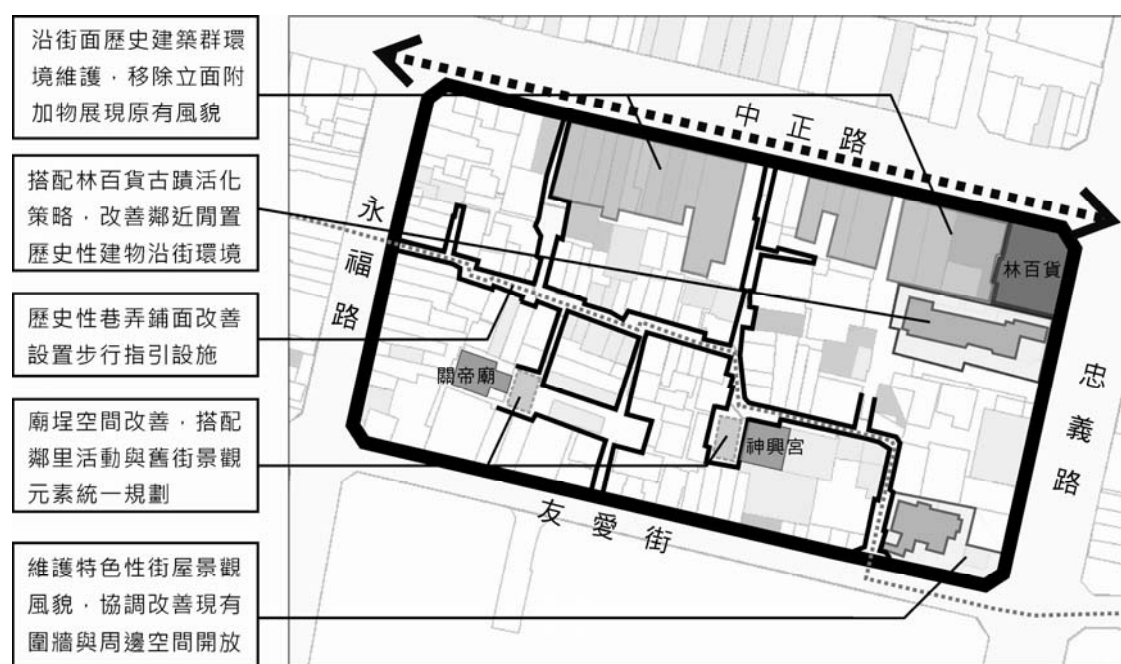
	歷史巷道景觀營造		街廓內巷弄環境整理		保存價值建物		老舊建物
	區域環境品質維護		歷史遊逛動線塑造		古蹟本體		空地
	重點更新控管地區		景觀大街設計管制		古蹟保存區		廢棄建物
	開放空間形塑		動線路徑指示		空屋		

三、北側區域：(C1)中山路軸線區、(C2)圓環意象區、(C3)中正路軸線區

W. 測候所、天壇周邊街廓(C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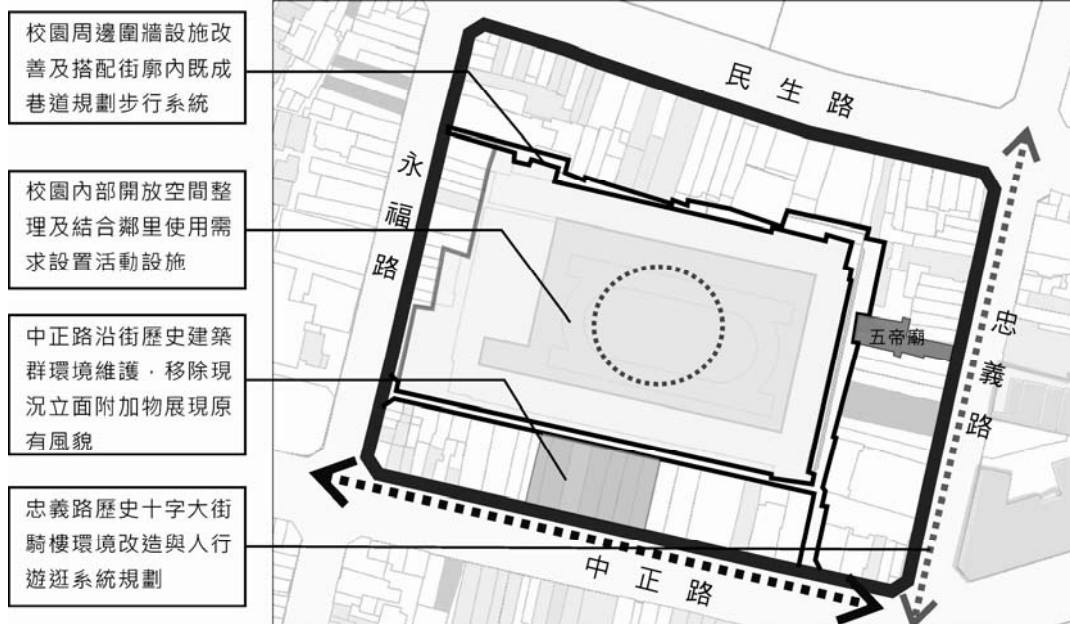


0. 原林百貨周邊街廓(C3)



三、北側區域：(C1)中山路軸線區、(C2)圓環意象區、(C3)中正路軸線區

N．永福國小周邊街廓(C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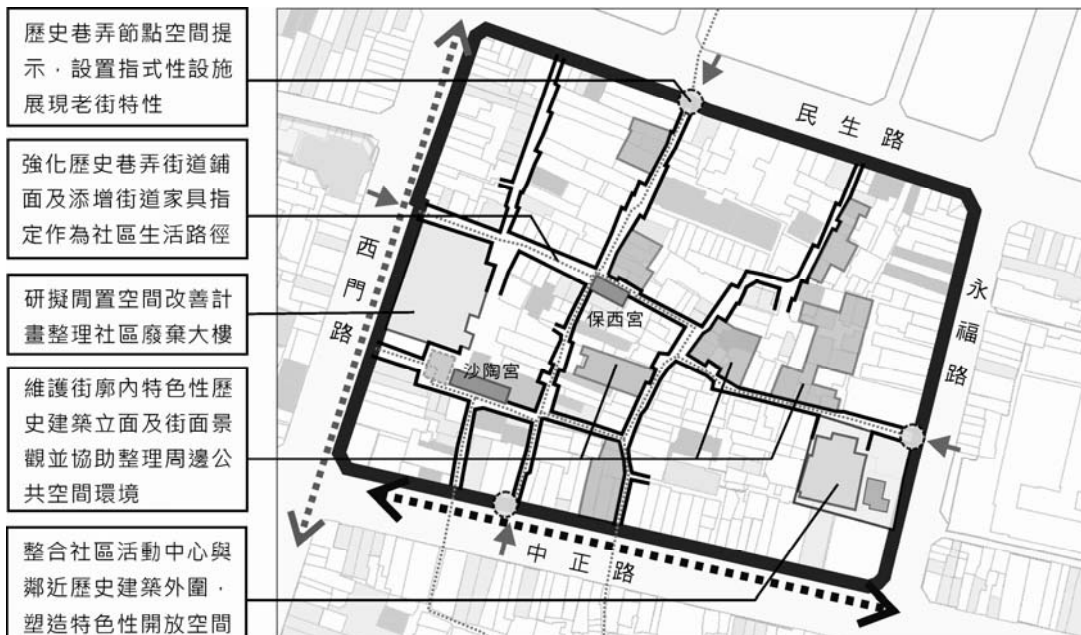
F．總趕宮周邊街廓(C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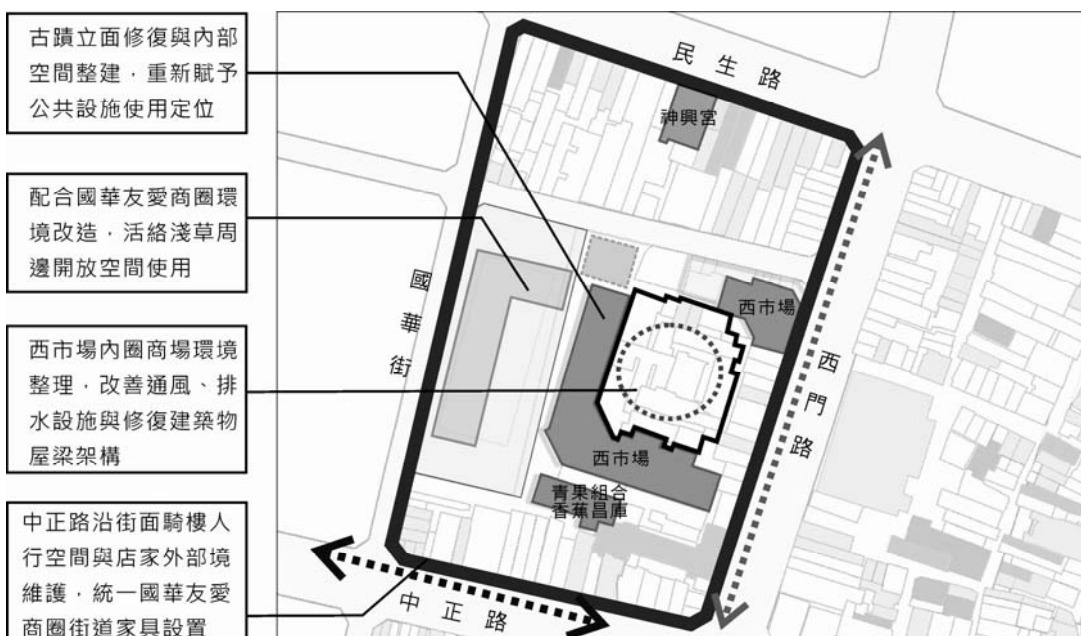
	歷史巷道景觀營造		街廓內巷弄環境整理		保存價值建物		老舊建物
	區域環境品質維護		歷史遊逛動線塑造		古蹟本體		空地
	重點更新控管地區		景觀大街設計管制		古蹟保存區		廢棄建物
	開放空間形塑		動線路徑指示		空屋		

三、北側區域：(C1)中山路軸線區、(C2)圓環意象區、(C3)中正路軸線區

R．沙陶、保西宮周邊街廓(C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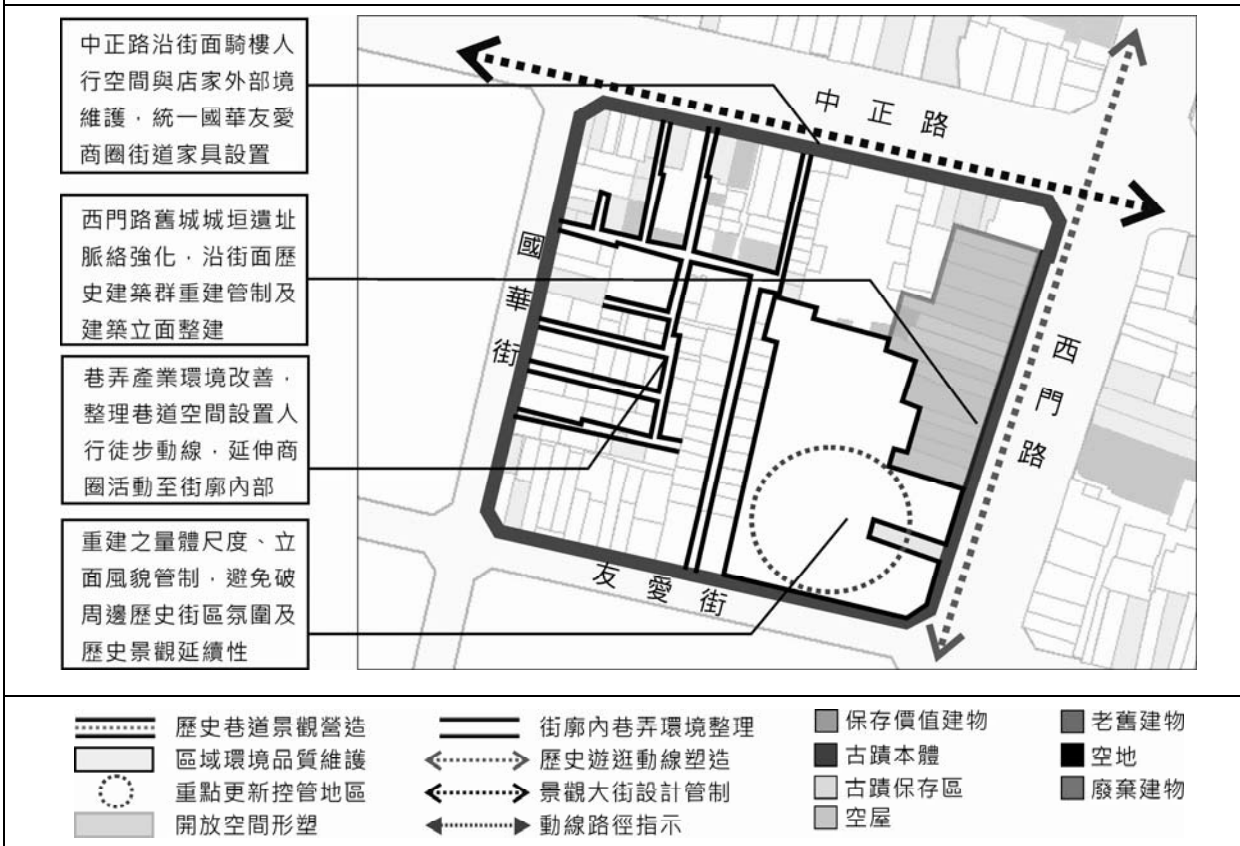
U+V．西市場及國華接街交界周邊街廓(C3)



	歷史巷道景觀營造		街廓內巷弄環境整理		保存價值建物		老舊建物
	區域環境品質維護		歷史遊逛動線塑造		古蹟本體		空地
	重點更新控管地區		景觀大街設計管制		古蹟保存區		廢棄建物
	開放空間形塑		動線路徑指示		空屋		

三、北側區域：(C1)中山路軸線區、(C2)圓環意象區、(C3)中正路軸線區

T. 西門路友愛街交界街廓(C2)



伍、更新單元劃定基準

以保存歷史景觀風貌為宗旨，本更新計畫以台南市孔廟周邊地區之民居整建維護為主要對象，另為與「擬定台南市舊街區軸線（中正路、中山路）都市更新計畫案」範圍之都市更新方式相呼應，本區更新單元劃定基準之原則將加以對應，並配合本計畫之都市設計準則作較完整之都市風貌規範。

本計畫區內申請實施都市更新事業之更新單元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五條規定，得依下列基準提出申請。

一、以重建方式實施

本計畫更新單元重建方式之劃定基準適用於「擬定台南市舊街區軸線（中正路、中山路）都市更新計畫案」更新單元劃定基準類型(二)之「府城生活博物館區」規定，即基地面積達一百平方公尺以上(含)者。因特別理由經都市更新委員會審議通過者不在此限。

二、以整建、維護方式實施

本計畫更新單元整建、維護方式之劃定基準以單棟合法建物為單位作為最小更新單元，另歷史巷弄範圍兩旁之第一排沿街建築物得以整建、維護方式申請，相關歷史巷弄範圍參考「歷史巷弄範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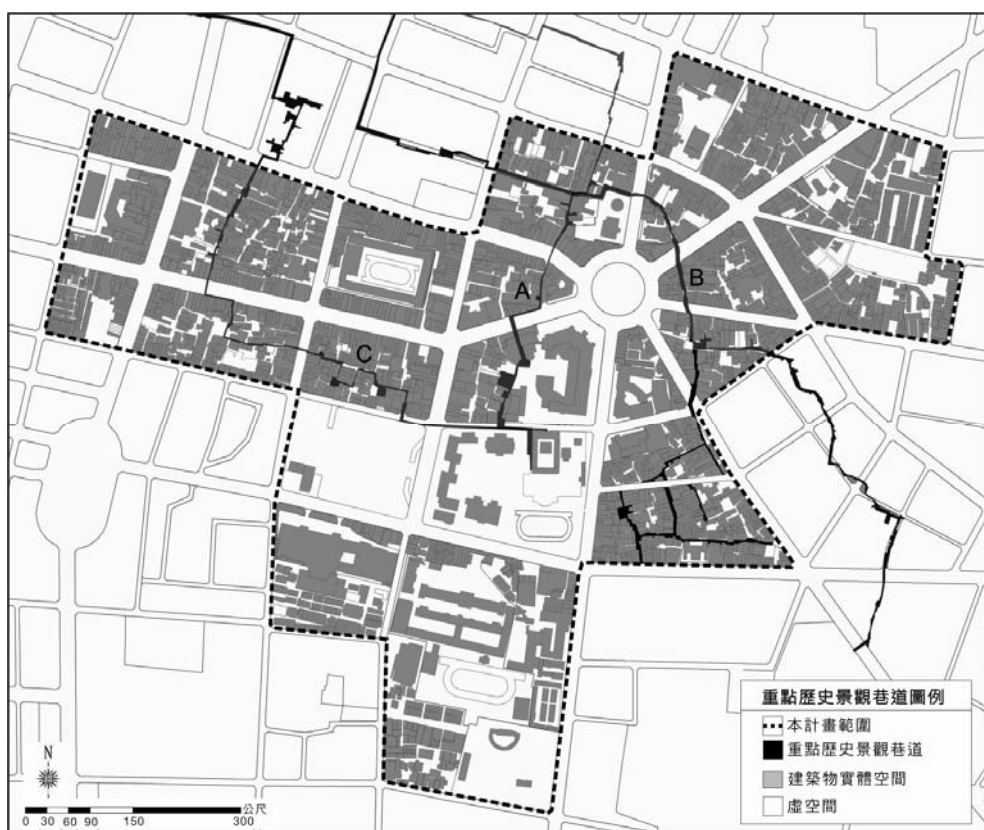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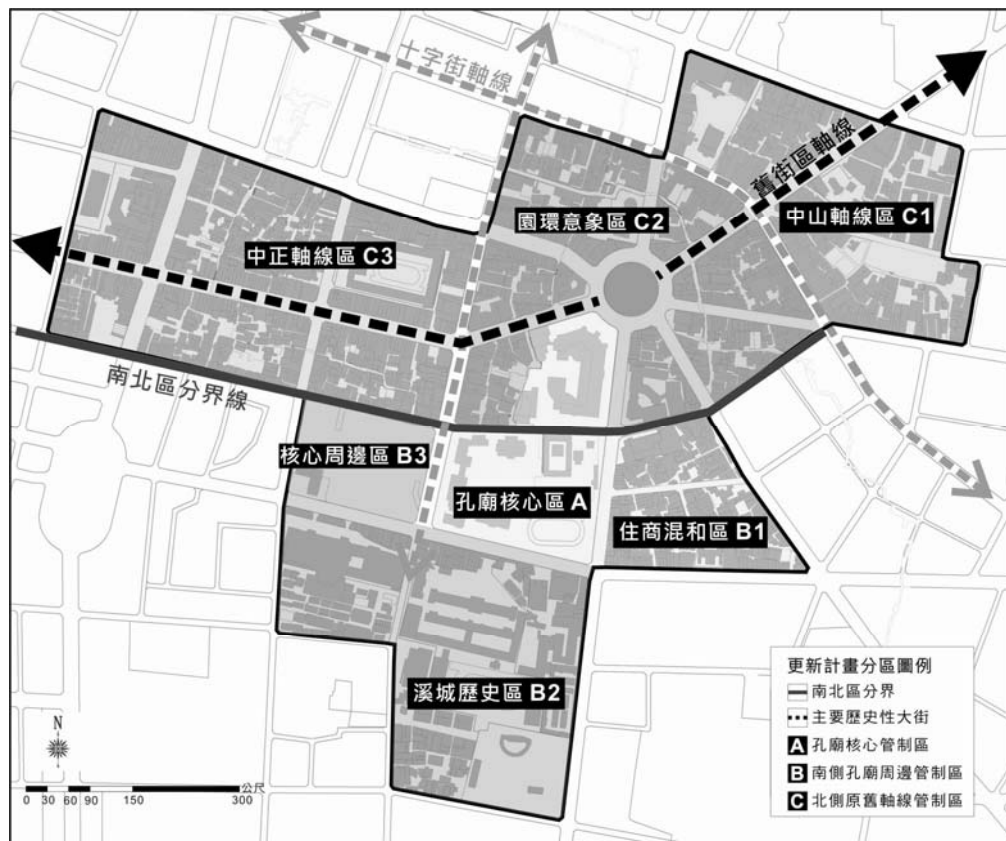


圖 5-1 計畫區內重點歷史巷弄範圍圖

陸、其他

一、台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規劃案都市設計準則

都市計劃名稱	條次	都市設計內容
台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規劃案	壹、管制依據與管制分區	
	第一條	辦理依據： 一、為展現台南市孔廟周邊地區歷史特質，提升舊市區居住環境、觀光/商業環境、景觀環境三個面向之發展，以及鼓勵並規範都市更新之開發能夠創造公共利益以提高都市環境品質，特訂定本原則。 二、本原則參照都市更新條例第五條與「擬定台南市舊街區軸線都市更新計畫案」之規定訂定本原則。 三、本計畫區內之建築物、公共空間規劃等各項開發為，除依本市都市設計審議相關規定辦理外，尚須依據本原則規定辦理。
	第二條	分區管制： 本計畫分區管制如以下(詳附圖一)： 一、孔廟核心區範圍內之基地。 二、南側孔廟周邊管制區範圍內之基地。 三、北側原舊軸線周邊管制區範圍內之基地。 各分區內各項公共與私人工程進行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時應依照本設計規範之「分區審議原則」外，尚需符合「一般性審議原則」之規定及中西區通盤檢討內相關都市設計審議規定辦理審查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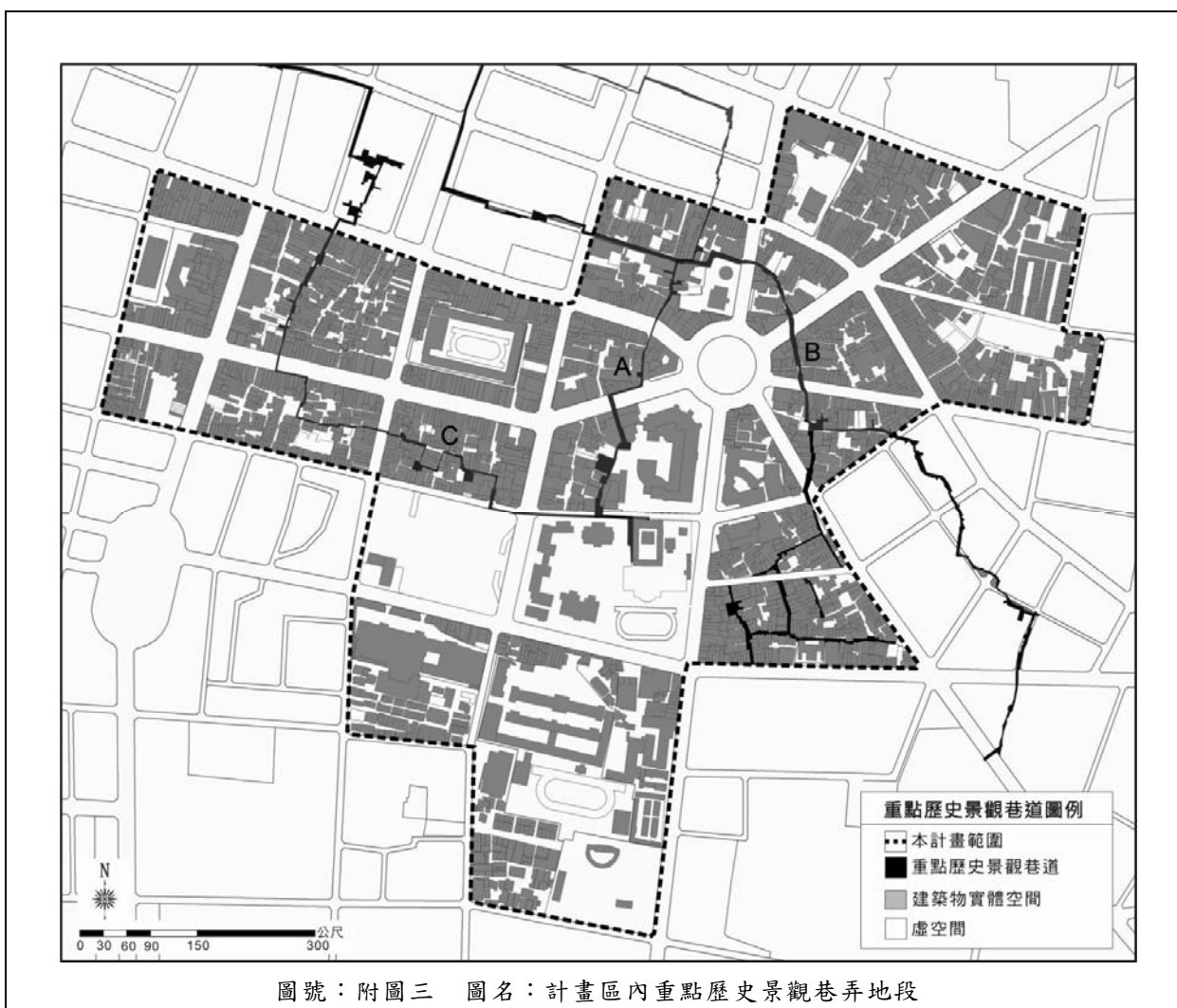


圖號：附圖一 圖名：管制分區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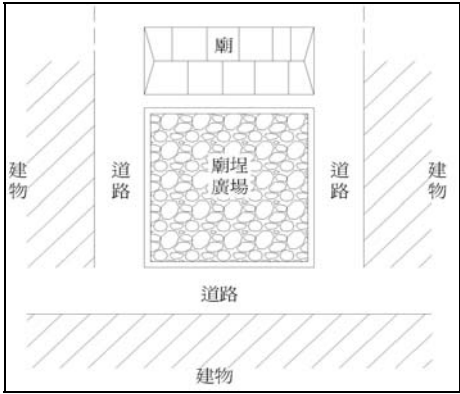
都市計劃名稱	條次	都市設計內容
台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規劃案	第三條	審查範圍與送審權責單位： 一、審查範圍 為保留孔廟舊市區都市紋理展現各街廓歷史景觀風貌與更新居住環境，計畫區內審查分為「一般性都市設計審議地區」與「重點歷史風貌地段都市設計審議」兩部分。「一般性都市設計審議地區」包含全區範圍適用；「重點歷史風貌都市設計審議地段」落入各分區審議原則內規範(詳附圖二)。 (一)重點歷史風貌都市設計審議地段 1. 歷史性大街：臨接台南市日治時期「中正路、中山路舊街區軸線」兩側與清治時期「民權路、忠義路府城十字大街」兩側之基地。 2. 歷史性小巷：計畫區街廓內保有過去歷史紋理且臨接既有巷弄兩側之基地。 3. 重點歷史景觀巷道：具備串聯區域歷史紋理且有潛力發展在地居住文化、產業觀光文化之巷道，本計畫指定下列三條路徑。(詳附圖三)



都市計劃名稱	條次	都市設計內容
台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規劃案	第三條	(A) 孔廟－赤崁樓歷史路徑之沿線地區 (B) 延平郡王祠－赤崁樓歷史路徑之沿線地區 (C) 孔廟－五條港(接官亭)歷史路徑之沿線地區 4. 自然與人文歷史景觀：古蹟、古蹟保存區臨接之基地，福安坑溪、德慶溪行水區與舊城垣沿線之地籍。 (二) 一般性都市設計審議地區 上述(一)以外之地區 二、送審權責單位： 本計畫範圍內建築執行都市更新時應依本設計準則之規定辦理，並經「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始得發予建照。



都市計畫名稱	條次	都市設計內容
台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規劃案	貳、一般性審議原則	
	第四條	建築基地退縮空間及法定空地之設置規定 一、重要廣場或節點周邊之建築，其法定空地鼓勵集中於建築正前方留設，並加強立面與開口效果，以形塑完整都市開放空間。 二、強調街牆延續之歷史街區，重建或整建之建築立面應盡量靠近臨外街道，增加視覺上的可及性。
	第五條	建築立面設計： 一、現存之建築物應維持原有之立面風格及立面分割比例，如需使用獨特之材質作立面之修繕或裝飾，應注意地區建築物立面之普遍形式，以免破壞原有地區街牆基調之一致性。 二、街廓內部小街道之空間，其鄰接傳統巷弄之建築牆

		面，需以景觀綠化之設計手法，或鼓勵以傳統建築之語彙進行設計，以強化傳統巷弄空間之歷史空間質感。 三、沿街面重建建築之造型、色彩與風格應配合地區特性與與呼應鄰近尚存之傳統建築立面語彙延續性（開窗、立面分割、屋簷線）。
	第六條	建築附屬設施 一、原有建築物之附屬設施(如冷氣機、水塔、廢氣排氣口等)不宜外露，如有外露之必要性時，其造型予以美化設計，其設計應考慮人類可視範圍。 二、新建或整建之建築物機電設備應於其本身之建築設計作整體考量，並需要配合街區原有之風格。 三、招牌設計應考慮建築物本身之建築特色，其招牌之設計語彙、色彩及量體不宜於人類可視範圍內阻礙建築物特色之表現。
	第七條	開放空間留設： 一、開放空間之規劃設計應考量都市之永續性為原則，各種材料之使用應以生態平衡為考量，並鼓勵使用環保性建材。 二、開放空間對於無障礙設施之規劃應具有整體性，避免與其他街道傢俱造成衝突，並符合相關規定。 三、開放空間周邊之建築，應以開放空間為主要正面設置活動出入口，並在建築形式、量體上反應開放空間之特性。 四、廟埕廣場需以鋪面、街道街具或植栽作範圍之界定，如廟埕廣場與建築物臨街之間存在道路者，廟埕廣場與道路之鋪面應有所區別。（詳附圖四）  圖號：附圖四 圖名：廟埕廣場鋪面界定示意圖

	第八條	街道傢俱設計 一、開放空間中街道傢俱之設置應考量活動之需求，並明確反應使用者之行為。 二、街道傢俱應依照當地道路與建築物之間的高/長比例、建築物及廟埕立面風格作出量體及外表之考量，以配合原有社區之發展風貌。 三、街道傢俱不得妨礙行人與車輛之順暢，如為公用設備，表面需加強裝飾設計或綠化，以融合社區風貌。
--	-----	---

都市計劃名稱	條次	都市設計內容
台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規劃案	參、分區審議原則	
	第九條	A 區孔廟核心區
		一、 管制目標 (一) 強化原有孔廟核心空間與周邊街廓之連接性。 (二) 提供都市型與社區型多樣化的公共設施。 (三) 展現台南市歷史都心區生活文化特質。 二、 重點歷史景觀風貌地段都市設計審議原則 (一) 歷史性大街與小巷 1. 中正路與湯德章紀念公園交界之步道，應考量設計手法突顯其歷史節點與出入口意象。 2. 為營造孔廟主體與周邊歷史巷弄脈絡之關連性，其周邊公共空間規劃應檢視相關地籍紋理並考量銜接巷弄意象之整體性。 (二) 重點歷史性景觀巷道 1. 核心區之開放空間與鄰近景觀步道規劃應強化原有歷史氛圍，並搭配孔廟古蹟本體之景觀元素做整合。 2. 核心區周邊之公共設施規劃需嚴格管制色彩、造型、材料等相關設計手法與設計元素之使用，以符合現況空間基調。

都市計劃名稱	條次	都市設計內容
台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規劃案	參、分區審議原則	
	第十條	B 區南側孔廟周邊管制區 B-1 住商混合區、B-2 溪城歷史區、B-3 核心周邊區
		一、管制目標 (一)整備孔廟周邊公共環境支持文化園區發展營。 (二)整合孔廟南側大型開放空間與公部門所屬空間，更新現有開放空間使用模式。 (三)創造提供鄰里活動之開放空間，擴展原有孔廟周邊之活動場域。
		二、重點歷史景觀風貌地段都市設計審議原則 (一)歷史性小巷 1. 巷弄內既有建築物之整建，設計上需考量鄰近立面語彙與巷弄觀景尺度，以營造整體街牆基調。 2. 保留巷弄內具特色性產業空間並獎勵發展在地文化內涵相關之功能設施，新進駐之產業活動以不影響現有巷弄居住活動為原則。 (二)重點歷史景觀巷道 1. 指定為重點歷史景觀巷道之路徑，居住面向之更新以維持現有舊街基調為優先，並配合閒置空間活用與公共設施改善提高在生活環境品質。 2. 指定為重點歷史景觀巷道之路徑，產業面向之更新以推展文化觀光活動與保存沿街歷史景觀風貌為主軸，鼓勵其作為文化觀光之商業用途使用，重建之建築物設計需搭配鄰街面相關歷史建築元素之調查做立面設計，以維護歷史景觀氛圍，創造街廓整體之觀光價值。 (三)自然與人文歷史景觀區 1. 舊城歷史區沿線、福安坑溪、德慶溪行水區之相關都市設計，應輔以原有地籍位置、歷史紋理脈絡、社會人文等相關歷史資訊調查呈現，展現本區歷史文化發展之特質。 2. 鄰接古蹟、古蹟保存區基地之重建，應依照本準則第四條之規定辦理。 (四)重點地段都市設計管制 1. 街廓內部鄰巷道兩側之建築物，整建或重建之牆面線或圍牆等景觀元素設計，應參照原有面前巷道之地籍紋理走向保持水平，但為計畫道

路用地者，不在此限。(詳附圖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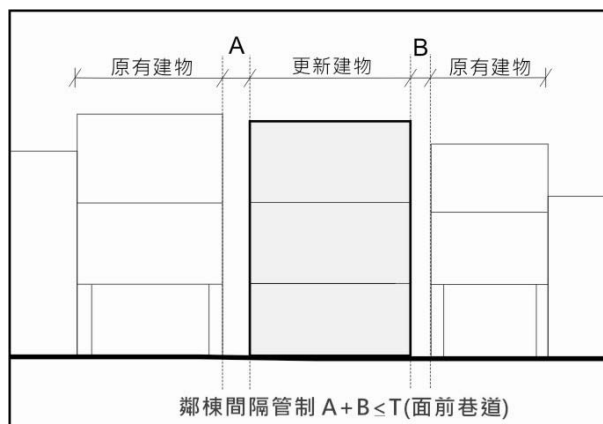


圖號：附圖五 圖名：紋理走向管制示意圖

2. 為維持歷史街區原有連續性街屋之發展，多筆土地合併重建之建築物，其新設立面除需符合建管法令規定之最小鄰棟間距外，應沿面前道路連續設置，但以私設通路連街建築線或留設法定空地者，其兩側鄰棟間距之和亦不得大於面前道路之面寬。(詳附圖六、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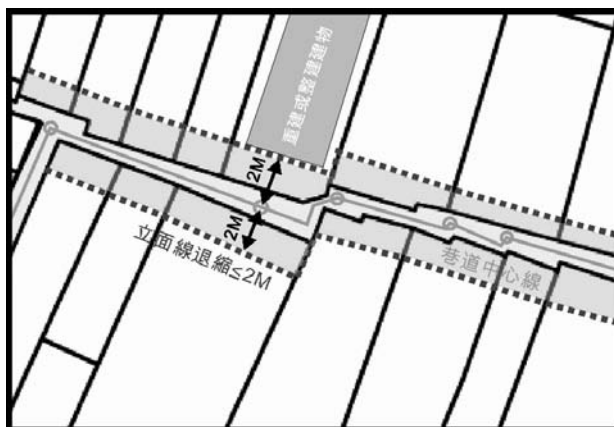


圖號：附圖六 圖名：建物之鄰棟間距管制平面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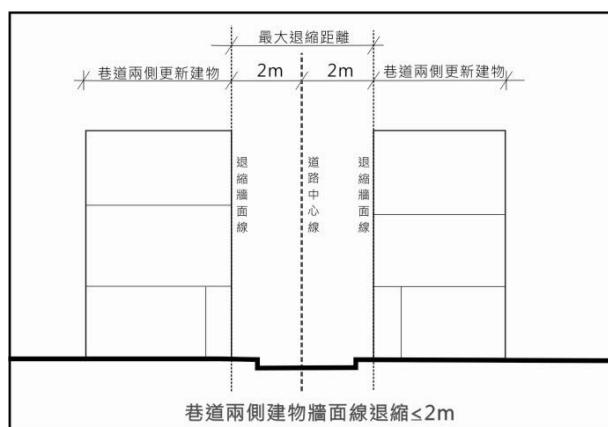


圖號：附圖七 圖名：建物之鄰棟間距管制立面示意圖

3. 為圍塑原有歷史性巷道之空間氛圍，巷道為單向出入口在四十公尺，雙向出入口在八十公尺以下，寬度不足 4 公尺，重建或整建之建築物其指定牆面線退縮不得超過道路中心線起算之 2 公尺，但若街道長度超過上述規定者，適用於「臺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六條辦理（詳附圖八、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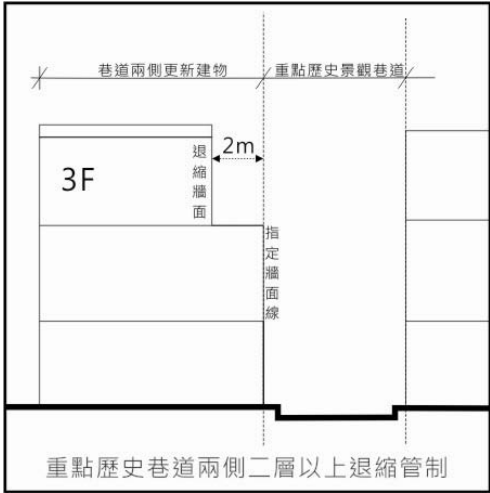


圖號：附圖八 圖名：牆面線退縮管制平面示意圖



圖號：附圖九 圖名：牆面線退縮管制立面示意圖

4. 為增加行人於巷弄空間之易行性，應指定重點地區之各類人行路徑。巷道空間意旨寬度(含)2公尺內或未經都市計畫劃定之既有巷弄，其應維持至少 1.5 公尺之基本步行淨寬。
5. 為維護傳統街區之景觀風貌，重點歷史景觀巷道兩側經指定之建築牆面線，建築更新時除應自牆面線起退縮建築外，應於兩層樓以上退縮 2 公尺建築，以維持巷弄兩旁之透視感(詳附圖十)

		 圖號：附圖十 圖名：重點歷史景觀巷道兩側牆面管制示意圖
--	--	--

都市計劃名稱	條次	都市設計內容
台南市孔廟周邊地區都市更新規劃案	參、分區審議原則	
	第十一條	C 區北側原舊街區軸線周邊管制區 C-1 中山軸線區、C-2 園環意象區、C-3 中正軸線區
		一、 管制目標 (一) 營造歷史巷弄良好的住商環境，推展在地光。 (二) 整理舊街區公共環境，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三) 彰顯舊街區軸線意象，確保歷史景觀風貌。 (四) 保存舊街區現有景觀元素，帶入再利用機制。 (五) 管控歷史巷弄紋理兩側重建、整建維護之式。 (六) 搭配「台南市舊街區軸線」管制，共同執行。 二、 重點歷史風貌都市設計審議地區 (一) 歷史性大街地段 1. 強化原有歷史景觀元素與立面設計序列，以保留傳統建築語彙。 2. 中山路沿街為中心商業區至歷史街區的轉換空間，同時具現代商業街道及傳統街區之特質，故建築設計時應兼顧空間情境的融合。 3. 中山路沿線之建築基地應配合相關都市更新計畫，以維持商業街道活力及保存原有街屋特色為原則，街屋型式尚存之建築，於整建與維護上應考慮與現有具代表性之傳統街屋在造型

		與形式上做適當呼應。 4. 中正路沿線具有傳統街屋特色之建築，應保留傳統街屋之型式與風格。新建建築物之尺度應與現有街屋之模距配合，塑造全區整體基調。 (二) 本款之歷史性小巷與重點景觀巷道、自然與人文歷史景觀區、重點地段都市設計管制三項比照本準則第十條第二項辦理。
--	--	---